太上道德經講義/2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上 觀妙章第一至反复章第四十 ◄

太上道德經講義
卷下

►

闻道章第四十一

〈恭闻。道之不可不闻。犹性之不可不有也。性之不有。眼不能视。耳不能听。鼻不能齅。口不能言。若道之不闻。身不能修。德不能立。家不能齐。国不能治也。是故道也者。不可不闻也。但根有浅深之不一。性有智愚之不同。闻道而潜思力行。一了百当者。是为根深智慧之上士也。闻道而心不果决。志不坚固者。此为中根。未悟之人也。信道不笃。自暴自弃者。是为浅根。下士之人也。不但此也。闻道又有二义。有声尘之闻。有非声非尘之闻。声尘之闻。外有耳根之用。内具识性之尘。能闻有声。不能闻于无声者。是以谓声尘之闻也。非声非尘之闻。外不入于耳尘。内不起于识妄。反闻于自性之中。反听于心声之内。不用耳根。能闻于无声之声。不入耳尘。能闻于无闻之闻。无闻之闻。我能闻。而人不能闻者。是以谓之妙闻也。此等妙闻。方可谓之闻道矣。今者闻道之人。果能如此而闻之。可与大象同入于无形。可与大道同隐于无名也。大道无妄之实理。未有不善贷于我者。未有不且成于我者也。闻经之上士。不可不知此义。〉

〈此章经旨。欲人信道之义。大道之深妙。惟信可入。不有信心。难闻真道矣。〉

上士闻道。勤而行之。

〈闻道之人。大略有三等分别。上士识见超羣。志量广大。一闻此道。必然勤而行之。不敢怠惰也。譬如登山必要绝顶。涉水必要穷渊。从此闻处。闻至于不闻之地。从此行

处。行至于无所行处。此为上士勤行之妙义耳。〉

中士闻道。若存若亡。

〈其次中根之人。虽有勉慕之心。而若存若亡。只是存而不久之义。譬如闻一善言。此心便喜。见一利欲。此心又乱。只因天理人欲。杂于方寸之间。见理不真。所以中士闻道。若存若亡。〉

下士闻道。大笑之。

〈又次是下根之人。陷入俗网。贪乐世味。闻道贵无为。贵自然。与彼之造作有为。大不相同。安得不大笑之。此为下士也。〉

不笑。不足以为道。

〈道为至高至贵。原非下士所可闻也。若不笑。是为下士所闻矣。安足为道乎。故文中言不笑。不足以为道。〉

故建言有之。

〈建者。立也。建言有之者。因下士不足闻。不足有。惟上士足闻足有。如下文明进等句也。〉

明道若昧。

〈明道之人。机智全无。念头清静。惟求性分所得。不以聪明外露。应之于人。是非忘辩。处之于世。宠辱无惊。庸庸愚愚。若有不明之貌。故曰明道若昧。 进道若退。〉

〈进道之人。不作有为有相之事。不生劳心劳力之能。默然自修。而其所以修者。人不能见。暗然自养。而其所以养者。人不能知。事事不敢先于人。念念若不足于己。故曰。进道若退。〉

夷道若类。

〈平坦而行。谓之夷。类者。同类也。夷道之人。口不出异人之言。身不行异人之事。平平然。不分贵贱贤愚。夷夷然。不辩上下高低。动静休息。与人共由此道。进退交接。与人等观无异。此便是夷道若类。〉

上德若谷。

〈上德之人。心如太虚。量如天地。心德广大。如空谷一般。无所不容。无所不纳。此便是上德若谷之义。〉

大白若辱。

〈大白之人。皭皭自处。皎然似明月当空。无一点云遮。然与人不择于贵贱。接物不较于是非。处卑而不强为高。居下而能安于下。故曰。大白若辱。〉

广德若不足。

〈广德之人。心如天地。量如沧海。寧学圣人之未至。不敢以一艺而成名。宁以德之不足为己病。不以德之有余为己功。功虽日进。而不自以为进。善虽已成。而不自以为成。故曰广德若不足。〉

建德若偷。

〈建德之人。事必求其至。功必造其成。以圣贤之任为己任。以天地之心为己心。建之之功。可谓勇矣。然其心恒若不足。偷者。薄也。德已厚。而不自以为厚。功已深。而不自以为深。兢兢业业。谦以自牧。故曰建德若偷。〉

质真若渝。

〈真诚之人。形貌朴实。心上敦厚。生来原是如此。不以善显于人。亦似不能善。不以洁鸣于己。亦似不能洁。若者。如可污可染。实是涅而不缁。故曰质真若。〉

大方无隅。

〈大方之人。无边际。无内外。无东西南北之分。无四维上下之别。其道无极。其方无方。包裹太虚。涵容天地。故曰。大方无隅。此句。是取喻圣人。无拘无执。心量阔大。不立些小圭角之义。是以谓之大方也。〉

大器晚成。

〈能盛物者。谓之器。晚成。言非容易成就者也。大器之人。养深积厚。操存日久。造到精金百炼。止于至善之地位。方可成经天纬地之才也。岂其容易而成此大器乎。故曰大器晚成。〉

大音希声。

〈口不能言。谓之大音。耳不能闻。谓之希声。大音者。无音之音也。希声者。无声之声也。譬如黄钟。得一阳之元气。圣人则之。为众音之主。此一阳之元气。何尝有声乎。虽然无声。十二律之声。皆从一阳之元气而生矣。此正是大音希声之妙处。又如圣人。治国治民。妙在心声之微。大顺大化。妙在不言之教。以此观之。无音之中。有大音者具焉。无声之中。有希声者存焉。故曰大音希声。吕祖云。坐听无弦曲。明通造化机。即是此义。 者。如可污可染。实是涅而不缁。故曰质真若〉

大象无形。

〈大象者。无象之象也。无形者。目不能见。谓之无形。大象。即是大道微妙之理。可以心神领会。不可以形迹覩见。是以谓之大象无形。大象之人。与此一样。心即是道。道即是心。敛之在身。非有非无。用之天下。无穷无尽。是以古之圣人。治国修身之处。人不能知其端倪者。正是大象无形之妙耳。〉

道隐无名。

〈此句乃是总上十三句之妙义。大道无声无臭。无迹无形。其至玄至微。至神至虚。隐于天地。天地不知。隐于万物。万物不知。求其状。其状不有。指其名。其名不得。故曰道隐无名。上文虽未言大道之妙。所以为妙者。实在其中也。〉

夫唯道。善贷且成。

〈此二句。乃是总结上文之义。恐后世不知大道之体用。无所不善贷。无所不且成。上文自明道若昧。至道隐无名。若不从大道而进修。则无处进修。若不从大道而存养。则无所存养。所以大道。造物之圆机。无所不善贷。无所不且成也。故云夫唯道。善贷且成。此章经旨。教人当以笃信。为入道之门。万圣千真。皆从笃信而入。下士闻道。笑之者。正是不信之义。安知勤而行之者。乃可成道。而为圣为贤乎。〉

冲和章第四十二

〈恭闻虚灵者。谓之冲气。柔顺者。谓之和气。柔顺之气。未尝不虚灵。虚灵之气。未尝不柔顺。分而言之有二。合而言之即一也。此气之妙。有体有用。有动有静。其体也。涵阴阳升降。动静自然之机。其用也。有聚散屈伸。变化无穷之妙。用之可见者。因用有象而为气。故可得而见之。体之不可见者。因体无象而为神。故不可得而见之。不可见。所以在天地。为天地之谷神。在人身。为人身之谷神。在万物为万物之谷神。以神言之。无方所。无内外。动静如一。感应不二。以气言之。有动静。有变化。有去来。有始终。继善者。莫不继善于此。禀受者。莫不禀受于此也。修道之人。果能得冲和之妙。行无偏滞。事无乖戾。则修身之大本。天下之达道。无所往而不冲和矣。〉

〈此章经义。教人致和之义。和者。天地之元气也。得此元气。天地自位。万物自育。大道可入矣。倘若不然。未有不强梁者也。〉

道生一。

〈生天。生地。生人。生物。真常造物之实理。谓之道。即无极而太极也。道生一一者。理也。此理能一天地万物。是以谓之一。有此道。便有此一。此一流行于天地。便是五行四象。流行于人事。便是三纲五常。流行于身心。便是性命魂魄。仁义礼智。为万物总会之理。万理总会之源。添之不得。减之不得。修道之人。若能认得此一。则万事备矣。〉

一生二。

〈二者。阴阳也。阴阳者。气之动静也。气之动而为阳。气之静而为阴。有此动静。所

以有此阴阳。阴阳之妙。本非有二。太极未发之前。静而为阴。太极已发之后。动而为阳。未发者。理也。已发者。气也。气行而理着。二者。二其动静也。一之理。生二之阴阳。故曰。一生二。动者。气之通也。理之着也。静者。气之复也。理之贞也。动不妄动。必静极而后动。静不妄静。必动极而后静。动静两端。是为天命之流行。万物之始终也。人能知此。动静之妙。修之于身。可以见天地之心。用之于事。可以见大道之本。自古圣人之修道设教。不能越此动静之理。以性言之。湛然无欲。静者。所以为性也。以情言之。喜怒哀乐。动者。所以为情也。但动静之间。若能不偏不倚。以中正之道行将去。便是知此一生二之妙理也。〉

二生三。

〈三者。三才是也。二气不交。三才不立。是故得其气之轻清者。天之道也。得其气之重浊者。地之道也。得其气之中和者。人之道也。天之道。若非二气交合之妙。则五行之气。不能行于天。天之道不立矣。地之道。若非二气交合之妙。则五行之质。不能具于地。地之道不立矣。人之道。若非二气交合之妙。则五行之理。不能存于心。人之道不立矣。有天便有地。有地便有人。天地。人。皆本于二气。交合之妙。故曰。二生三。人能知此二气交合之妙。以三才之理。蕴之于心。则可以纪纲造化。可以统理人物。精粗本末。一以贯之矣。〉

三生万物。

〈飞潜动植。一切有形有色。有性有命者。谓之万物。二气交。而三才立。三才立。而万物之形体出焉。经纶天地。成就品类。皆是此三者之才也。故曰三生万物。天得此理。所以有天之才。地得此理。所以有地之才。人得此理。所以有人之才。但天地所用之造化。人不可得而见。惟圣人。则天地之造化。蕴之于心。行之于事。修身齐家。治国平天下。无处不是生生之理。无处不是三才之道也。〉

万物负阴而抱阳。冲气以为和。

〈万物之生于天地。若不负阴而抱阳。则阴阳之二气不能入。造物之化机。不能贷。万物不能生成矣。承天禀命。荷气而生。谓之负。二气浑会。真气内养。谓之抱。万物各有内外。内外各有阴阳。阴阳各有抱负。内外与阴阳相得。阴阳与抱负相合。合者。合之于变也。不合则不变。变者。变之于冲也。不变则不冲。冲者。冲之于和也。不冲则

不和。是故阴阳内外。若无冲气和之。则阳气不能变。阴气不能合。虽有负抱之理。终亦不能生成矣。譬如苗而不秀。秀而不实。即是不得冲气以和之也。故曰。万物负阴而抱阳。冲气以为和。冲者。虚也。冲气者。虚中谷神之气也。得其虚气。则阴阳变合之妙。自然和而为一。万物造化之机。自然入于无间。以天地之谷神。合万物之谷神。以天地之冲和。合万物之冲和。此所以有生生之妙也。此虚中之妙。以人身言之。譬如眼虚而能视。耳虚而能听。鼻虚而能臭。舌虚而能言。意虚而能思。心虚而能应。不有此虚。阴阳亦成顽物。岂能生化乎。所以天得之而清。地得之以宁。人得之而寿。物得之而生。气得之而和。修道之人。若能得此。冲和之气。则天根自见。月窟自明。五气自然朝元。阴阳自然反复。久久行之。何患道之不成。丹之不就乎。〉

人之所恶。惟孤寡不穀。而王公以为称。

〈此二句。是教喻世人。受谦致和之义。上句所谓冲气以为和者。不但万物赖此而生。虽王公。亦必赖此而治国平天下。譬如人之所恶者。惟孤寡不穀。孤者。孤弱也。寡者。寡德也。不穀者。不善之名也。孤寡不善之名。庶民尚且不肯自称此名。今王公处天下之尊位。反以孤寡不穀自称者。何也。此正是不自尊。不自贵虚心之妙处也。〉

故物或损之而益。或益之而损。

〈此二句。又以损益之道。明上句之义。譬如王公。以孤寡自称。是损之也。乃至国泰民安。非益之乎。若以骄泰自足。是益之也。或政乱民难。非损之乎。由此推之。物之因益而得损。因损而获益者。皆然也。所以满者。自然招损。谦者。自然受益。此不易之理也。修道之人。于此可不自慎乎。故曰。物或损之而益。或益之而损。〉

人之所教。我亦教之。强梁者。不得其死。

〈古之圣人。所教于天下者。莫不以去强为弱。去刚用柔。使人人以冲和之气。涵养于心。在在以谦让之理。用之于事。强梁之徒。自然化而为柔顺。是故我今亦以此教。而教人者。正谓此也。故曰人之所教。我亦教之。但恐天下。后世之人。不知柔和之道。是生之道。或依恃声势。或横行暴恶。而为强梁也。强梁是死之道也。故曰。强梁者。不得其死。有伤今思古。而嗟叹之意也。〉

吾将以为教父。

〈父之。为言始也。柔和为生。强梁为死。以此教训天下。犹有自谦。不自任之意。故曰。吾将以为教父。太上在商周之时。以一身而全天理之和。以一心而专教父之化。虽一时不能力扶于至治。未尝不默佐于王纲。未尝不暗合于乾坤者也。〉

至柔章第四十三

〈恭闻大道之妙。有体必有用。有用必有体。体者无极。太极之实理也。用者阴阳造物之圆机也。其体也。设使有体而无用。则大道之实理。无所显著矣。其用也。设使有用而无体。则万物之生成无所禀受矣。此正是体与用。暂不相离。用与体。互为根柢之妙处也。是故五行之气。行之于天。五行之质。具之于地。行之于天者。乘大道体用之机。无适而非阴阳之象。无适而非体用之机也。具之于地者。亦是乘大道体用之机。无适而非刚柔之形。亦无适而非体用之妙也。文中所谓至柔者。大道之用也。至坚者。万物之质也。物之质虽至坚。道则无所不入。穿金透石。融会贯通。妙变妙合。浑沦无间。此非大道。有心而然也。正是无为之益。不言之教耳。人能会也此无为之妙。则有为者。皆属多事。而可以观天之道。执天之行也。〉

〈此章经旨。以无为教天下后世之义。〉

天下之至柔。驰骋天下之至坚。

〈道在天下。无迹无为。至诚至真。无物不随宜。无时不处顺。岂非至柔者乎。驰骋者。言大道造物之机。如驰骋走马一般。所以万物顺其自然。虽不使令。若有使令之义。万物各异其形。各异其质。有歷寒暑而不变。有经岁月而不坏。有钻之不易穿。屈之不易折。惟道之至柔。出乎无伦。入乎无间。弥纶天地。徧满虚空。无所往而非至柔之理。无所往而非驰骋之妙也。文中所谓天下之至柔。驰骋天下之至坚。盖是此义。〉

无有入于无间。

〈无者。无形无质。无色无象。天地万物。均属于有。无者为理。有者为物。无者为虚。有者为实。无有乃能入于无间。譬如石中有火。珠内生光。岂非无入有之验。细详无有者。本是无而不无之妙。因其无而不有。所以体物而不遗。大者可入。小者亦未尝不入。小者无间。大者亦未尝有间。先天先地。而无不存。后天后地。而无不具。假使以有入

有。则两不相受。岂能入于无间乎。故曰无有入于无间。人心亦有此理易万里之远。一念可到。千古之事。一思便知。虽金石精神可透。虽隐微机智可通。天地虽大。我心之理。未尝不大。万物无尽。我心之理。未尝有尽。亦是入于无间之妙义。人能少私寡欲。我心之妙理。未尝不是大道之元神也。何事不可入。何理不可贯乎。〉

吾是以知无为之有益。

〈此句。乃是承上文而言之之义。上文所谓。至柔驰骋于至坚。无有可入于无间。皆是不假作用。自然无为之道。吾今观无为之道。守其自然之理。得其顺应之妙。能成万物而无形。能生万物而无心。无为之有益。吾是以知之。人能知此有益之妙。养此无为之体。则性自清。而心自正。理自顺。而情自和。万法之源。万物之本。一以贯之而不难矣。〉

不言之教。无为之益。天下希及之。

〈此三句。亦是发明上句等义。上句所谓无为之有益。乃是天地自然之道也。天地之道。能行不言之教。故有无为之益。是故天下一切万物。皆从此无为之中易生将出来。无为之道。即至柔之理也。以此至柔之理。通乎无穷。贯乎无有。驰骋而入于无间。不有声色。不可名相。故曰不言之教。天何言哉。四时兴焉。百物生焉。即是此义。天地以不言之教。妙万物而不遗。入万物而无间。不行而至。不疾而速。不动而信。不劳而成。不见有生长之功。不见有变化之能。各逐其生成之理。均得其造化之妙。此正是无为有益之妙处也。故曰无为之益。不言之教。无为之益。万物赖之以生。万物赖之以成。乃是至精至微。至极至柔。元神不已之妙理。天下一切万法。皆从此出。未有过于此者也。故曰。天下希及之。自古圣人。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者。皆是因物付物。不恃法令。自然能臻上理。天下希及之者也。修道之人。若肯放下世情。体认大道之无为。养性命之有益。又安有不能驰骋至坚。入于无间。为天下希及之人乎。〉

知止章第四十四

〈恭闻。人生性备太极之理。身得形气之正。与天地并立为万物之灵。可谓至贵矣。我即当以全理。而归之于天可也。倘若不然。或背理狥私。妄求不实之名。或人百己千。妄贪不义之货。此等所为。名与实皆丧。货得害必生。贪得无厌。而不知其足。贪心不已。而不知其止。所以凶事及之。祸患随之。愈趋愈下。日远日离。是谓自入于邪径者

也。非天之所使。人之所致而然也。可不慎乎。〉

〈此章经义。是言身外物。皆非长久可恃者。人切不可殉物以害真。终至自取辱殆耳。〉

名与身孰亲。

〈名者。声名也。人之在世。有此身。方有此名。名从身生。身有名立。倘若不有此身。则名亦不立矣。是故名者。乃吾身之过客耳。必然有时而来。有时而去。其来也。亦无所加。其去也。亦无所损。便是虚幻不实之事。人当重其身。而轻其名。可也。奈何世间人。贪名者。亦知与身较其孰亲乎。或有狥名。而丧其实者。或有为名。而害其身者。惟知名可亲。不知身可亲。却不知名为轻。而身为重。身比名更可亲矣。故曰名与身。孰亲。自古有名者。亦多矣。皆是积德累行。实践之〉

〈名也。非侥幸而求之者也。所以名扬天下而不掩。名垂万世而不朽。是以身在而名立。身去而名存。名亦不能害其身。身以不能废其名。譬如孔子。有万世不磨之名。老子。有万刼不坏之名。当时二圣何尝有心于名哉。皆是不求而名自有。不立而名自成者也。以此观之。今之求名者。可以知所法矣。〉

身与货孰多。

〈有万古不泯。谓之道身。有一时暂寄。谓之幻身。道身。得天地之正理。备万物之造化。贫贱不足以累其心。富贵不足以介其意。身中之富贵。更有异于身外之富贵。岂肯贪彼货财。败我身中之富贵乎。惟幻假之身。有妻子眷属之牵缠。有衣食口体之坠累。所以争名竞利。爱货贪财。虽天涯海角。不以为远。虽戴月披星。不以为劳。入虎狼之穴。而性命不顾。临刀剑之场。死亦不悔。此等之人。轻其身。而重其财。且如身与财校之。孰多孰少。孰重孰轻。况货财者。乃身外之物。有此身。方有此财。不有此身。财亦不生。今之求财者。何不以此而较量之。身与货何者可以谓之多。何者可以谓之不多。则多与不多之理。自明矣。故曰身与货孰多。细想富贵者。天之命也。人可听之于命。倘若贪之而不得其道。则祸辱必至。灾害必生。身亦不能立。财亦不能保。自古听命者。莫如颜子。人止知一箪食。一瓢饮。在陋巷。人不堪其忧。回也。不改其乐。却不知颜子之心。自有至富至贵之乐处。所以能见其大。而忘其小。不必有财。而后富。有爵而后贵也。学道之人。当求此等富贵。方是存养有素之人也。〉

得与亡孰病。

〈得者如得名得货。亡者如丧名丧利。病者。害也。人之在世。贪名者。百计千条。为利者。深谋远虑。名利两事。费尽平生之机智。得失二字。劳碌无限之精神。或损人而利己。或舍死以亡生。或功名盖世。而求之不已。或金玉满堂。而贪之不足。倘若一日持盈不久。操存未固。因利而生害者有之。求荣而反辱者有之。此皆是不知得失之理。不知存亡之故也。是故有名。必有利。有利必有害。有贵必有荣。有荣必有辱。得之于利。必然亡之于害。得之于荣。必然亡之于辱。以此较之得与亡。何者可以谓之病。何者可以谓之不病。病不病之理。自知矣。故曰得与亡孰病。细详修行人。无得无失。忘名绝利。倘若不可求而强求。不可得而强得。譬如飞蛾见夜光。知进而不知退。又如苍蝇触晓窗。知往而不知返。未有不病于得失存亡者也。是故君子深明得亡之轻重。而不肯妄劳其心也。〉

是故。甚爱必大费。

〈细想上文所谓。贪名贪货。皆是欲爱之心。所使而然也。欲爱之心既甚。必劳我之身心。必耗我之精力。刼刼缠缚。颠倒错乱。不能自己。故文中言。甚爱必大费。是诫世人。事事不可太过之意。其爱愈甚。其费愈大。此一定之理也。惟有道之人。爱己身。不爱身外之物。爱性命。不爱人世之荣。又安有大费之患乎。〉

多藏必厚亡。

〈不但其爱者。有大费之患。观之多藏者。亦未尝不有厚亡之害也。人生天地。一饮一啄。无非分定。命有富贵。自然富贵。命该贫贱。自然贫贱。一动一静。皆可依乎天理。寿夭穷通。莫不还其大数。甚爱者。空自费力。多藏者。空自劳心。吾见世间。有等不知命者。不守本分。妄自贪图。见利忘义。常怀不足之心。触境迷真。不了贪鄙之义。积货积物。至于身危命害。悖取悖入。必至悖出悖去。困辱之端必生。祸害之事必至。所藏者虽多。所亡者必厚。所以养道之士。眼之所藏。不观华美之色。耳之所藏。不听邪乱之音。鼻之所藏。不闻异味之香。舌之所藏。不贪爽口之味。身之所藏。不有五陋之害。意之所藏。不起邪妄之思。眼耳鼻舌身意。藏之日久。则真炁流注。造化日生。无为无欲。德性真常。能藏于此者。我之精神。可与天地同其长久。我之道性。可与太极同其体用。厚亡之患。于何有乎。〉

知足不辱。

〈细详上文贪名。贪货。甚爱。多藏。皆是不能知足。所以有此。贪爱之害也。故文中言知足不辱。知足者。乐天知命。而顺受其正。不爱不贪。而无欲无为。此便是知足之义。是故知足之人。衣不求于文锦。布衣足以为暖。食不求于百味。藜藿足以为饱。视听言动。无往不是。克己之功。卓然而守。身安而道泰。超然自得。进退以无忧。困辱之端。于何有乎。知足者。固当不辱。亦有无事而遭祸。辱之害者。此正是天之试我也。观我之所处何如也。处之能善。辱者。终归于无辱矣。〉

知止不殆。

〈尝闻知足者。未尝不知止。知止者。未尝不知足。知足者。足之于心也。知止者。止之于事也。知止之人止于道。止于德。道德仁义。止之而不啻饥渴。行险侥幸。止之而畏若探汤。奢侈之作不敢行。邪僻之情不敢纵。进寸而退尺。内谨而外慎。好恶之心不起。利欲之心不动。所以是非不有。人我不生。安闲自在。危殆不有矣。此便是知止不殆之义。〉

可以长久。

〈此四字。是发明知足知止之义。细说人之有此身。四大假合。五蕴非真。身如水上之浮沤。命似石中之流火。虽有百年之期。七十者稀。虽有修道之门。长生者少。奈何今世之人。以有限易摧之身。日逐无涯不测之事。倘若一息不来。真性倏然而不往。一命告终。真灵即投于别壳。虽然荣居极品。禄享千钟。家藏无价之珠。室有倾城之美。悉皆抛下。非君所有之物也。以此观之。名有兴亡。利有得失。兴亡者。如过眼之浮云。得失者。如电光之易灭。皆非长久之道也。欲求长久之道。惟知止。知足。祸辱不有。危殆不生。其道可以长久。故曰可以长久。人能看破世情。知此长久之道。不以名利为广远之活计。不以货财为长久之事业。显微动静。戒之于未贪未爱之先。进退往来。守之于知止知足之后。功名富贵。不使易其操。利禄货财。不致改其节。则性情之定理。愈久而愈坚。心上之操存。日久而日固。知止之理。可与天地同其常。知足之道。可与大道同其久。幻境之尘缘。方能看得透。大费厚亡可免。不辱不怠乃可至也。〉

清静章第四十五

〈恭闻日月之烛六合。山岳之兴宝藏。天之高明。地之博厚。皆非有所作为。有所假借而然也。盖因天地之大。日月之明。山河之流峙。人物之生成。感阴阳动静之机。咸得太极无妄之理。所以高明者。自然高明。博厚者。自然博厚。临照者。自然临照。流峙者。自然流峙。生成者。自然生成矣。虽然。均同此清静之气。均得此清静之理。但成其气者。又有清浊之不同。得其理者。又有得失之不一。其固有之天德。若能无所污坏。无所鉴丧者。便是圣贤。便是大成之人也。倘若丧其清静之正气。失其清静之正理。私意横出。以致生意消亡者。是谓失其清静之正性也。不可谓之大成之人矣。今日文中正是此义。〉

〈此章经义。以清静为体。以正大为用。人能知此体用。则求胜之心不有。一偏之见不立。未有不成其大者也。〉

大成若缺。其用不弊。

〈生万物而不遗。成万物而不弃。此是天地大成之妙处。视之不可见。听之不可闻。无声无臭。无形无迹。此是天地若缺之妙处。动静无端。往来不息。可长可久。可有可无。此是天地不弊之妙处。弊者。败也。圣人体天地之大体。用天地之大用。有此大成若缺。其用不弊之妙耳。不但圣人如此。天下之事物。凡有体用者。皆不可不如是也。且如事之有成。便有缺。物之有新。必有弊。成与不成。弊与不弊。妙在用之者。何如耳。用之善者。未有不成。用之不善者。未有不缺。用之善者。未有不新。用之不善者。未有不弊。既知此理。奈何天下之人。事未成而机先败者。何也。机未至而事先废者。何也。更有行之不久。成之不大者。何也。此皆是未知大道之体。未明大道之用也。所以成之者多缺。用之者多弊矣。惟圣人得性情之正理。知大道之机微。有动必有静。有静必有动。动静如一。有体必有用。有用必有体。体用无间。吉凶消长之理。不言而自显。进退存亡之道。不校而自明。其成也。全理全性。其用也。无迹无形。所以似缺非缺。不成而成。有大成若缺之妙也。用之于身心。身心之成。未有不大者。用之于天下。天下之成。未有不大者。可以明圣贤之道统。可以修帝王之至治。歷万世而不悖不乱。亘古今而无毁无沦也。譬如中天之有日。人力不可掩。潭底之有月。人力不可污。是以用之不弊矣。故曰大成若缺。其用不弊。古之人。不以成为成。而以不弊为成。不以缺为缺。而以不成为缺者。正是此义也。以此观之。不弊而成。若缺而用。是故道德日新。体用该备。无所不成。无所不大矣。〉

大盈若冲。其用不穷。

〈大道之妙。不但大成若缺。又且大盈若冲。盈者。满也。冲者。虚也。言大道之本体。无欠无余。圆满具足。大而至于无际。细而至于微尘。无所不有。无所不贯。是以谓之大盈。圆满无欠。具足无遗。其本体之妙。不塞不碍。虚灵而不可象。不有不无。神妙而不可穷。至神至灵。至虚至妙。是以谓之若冲。因有大盈若冲之妙。所以用之于天。天之道不穷。用之于地。地之道不穷。用之于人。人之道不穷。用之于物。物之道不穷。仰观俯察。或有或无。或动或静。或小或大。或显或微。无处不是大盈之体。无处不是若冲之用。无所不盈。无所不用。其用故不穷矣。故曰大盈若冲。其用不穷。尝观古之圣人。道之用于天下。周徧而不可穷。德之贯于古今。广远而不可测。皆是以冲虚为体。以不穷为用之妙也。以冲虚为体。所以圣人之道。不求盈而自盈矣。以不穷为用。所以圣人之德。不求用而自用矣。不求盈而自盈。不求用而自用。圣人之道。语上而可以极乎高明。语下而可以涉乎形器。充塞于天地之间。无处不是圣人之道。无处不是圣人之德也。〉

大直若屈。

〈大道之妙。不但大盈若冲。又且大直若屈。道之生物。不私物而生。道之成物。不私物而成。上下一理。本末一道。此便是大直之义。又如虚而能容于物。顺而不争于物。此便是若屈之义。学道之人。果能以直为体。以屈为用。屈直互相体用。则屈之理。未尝不伸。而直之道。未尝不大矣。倘若不然。以直用直。其直必害。其屈终不能伸矣。故曰大直若屈。其义盖如此也。细详直之一字。当以理言。屈之一字。当以事言。其理不可不直。其事不可不屈。屈者。事之用也。直者。理之体也。不屈而用。其理不直。不屈而直。其直不大。譬如干不专一。则干道不能直遂。坤不吸嗡聚。则坤道不能发散。直遂者。干之理也。有专一之事。固有此直遂之理。嗡聚者。坤之事也。发散者。坤之理也。有嗡聚之事。固有此发散之理。所以天地大直之理。正在此若屈之用见之矣。明达之人。果能知此理而用之。其用无往而不屈。其理无往而不直矣。〉

大巧若拙。

〈大道之妙。不但大直若屈。又且大巧若拙。巧者。巧妙之义。拙者。鲁钝之义。天地间一切万物。凡有形有色者。圆方曲直之妙。般般奇特。长短大小之形。物物微妙。虽言语不能尽其美。虽彩书不能尽其妙。此皆是大道化工之巧处也。虽然有此巧处。千般

异物。万种妙品。皆是从无作无为之中。化将出来。无作无为。可谓拙矣。化工之妙。实未尝拙也。故曰大巧若拙。所以圣人之巧。与常人之巧不同。常人之巧。以巧为巧。圣人之巧。以拙为巧。以巧为巧者。人力可能。心思可到。此等之巧。非大巧之巧也。以拙为巧者。不有心思。不有作用。无为而自能。无能而自妙。是故巧之用无迹。巧之体无形。经纶天地。陶铸万物。皆是大巧之妙。所以圣人之巧。人不能见。人不能知。修道之人。果若事事以无为自守。物物以不能自安。从不知不识之中。养此至拙之妙。则至拙之中。自有至巧之妙。太极可以丸弄。阴阳可以把握。我之巧。与造化之巧不二矣。〉

大辩若讷。

〈大道之妙。不但大巧若拙。又且大辩若讷。辩者。辩论也。讷者。讷而不言也。譬如天之道。以阴阳。出造化之妙。以风雷。鼓万物之机。地之道。以贞静。成万物之形。以柔顺。和万物之性。此皆是天地之大辩之妙处也。天地虽然有此大辩。实未尝有所辩。不言而四时行。不言而万物生。以其辩而不辩。是以谓之若讷。故曰大辩若讷。可知古之圣人。不言而善教化于天下。即天地不言。而善应于万物之妙也。是故不言。而善应者。天地人物。不能易其理也。不言而善教者。天下国家不能远其教也。所以天地万物。不辩而理自得。不辩而物自成也。圣人之教。不辩而道自行。不辩而德自着也。观此不辩之义。其义虽然若讷。其所以然者。实未尝讷也。大辩之妙。正在此善应善教之处。见天地圣人。无不同也。奈何。好辩之人。养道未纯。积德未厚。天下之事。未曾到精明之地。大道之理。未曾得一贯之妙。摇唇鼓舌。专以好辩取胜。启齿开言。又以不讷为能。虽然舌端锋利。机智无穷。此等辩论。虽是苏秦。张仪。其言未有不穷者。其理未有不失者也。所谓不言者。非缄口不言也。常闻古之圣人。常以方便说法。岂其不言乎。但言之有时。说之有理。感而后应。问而后答。不以辩为能。岂好辩者可及乎。〉

躁胜寒。静胜热。清静为天下正。

〈此三句。乃是取喻不得其正。滞于一偏之义。细详清静之道。无太过。无不及。自然而然。常清常静。体之于道。道无不正。用之于理。理无不正。感之于事。事无不正。存之于心。心无不正。以阴阳言之。得阴阳之正理。以寒热言之。得寒热之正气。修行之人。果能得此正理者。躁而不热。静而不寒。得中正自然之道也。所以大成。大盈。大直。大巧。大辩者。皆是得其清静之正者也。倘若不得其正。以缺求胜于成者有之。以冲求胜于盈者有之。以屈求胜于直者有之。以拙求胜于巧者有之。以讷求胜于辩者有

之。此等求胜。便是以躁胜寒。以静胜热之义。譬如冬月极冷之日。霜雪弥天。寒冰遍地。行路之人。汗流满背。此正是躁胜于寒也。又如夏月极热之时。曛风燠物。暑气逼人。静坐之人。不觉烦热。此正是静胜于热也。虽然躁胜于寒。行路者。有时而止。未有不寒者也。虽然静胜于热。静坐者。有时而动。未有不热者也。以此观之。躁胜寒。静胜热。如此求胜。皆非长久之道。终不能止其寒热之害耳。故曰躁胜寒。静胜热。是为一偏之胜。既是一偏之胜。成者必败。盈者必亏。直者必折。巧者必劳。辩者必穷。非太过。则不及。终不能得其正矣。欲求其正。当以清静中。求之可也。清静者。大道之本体也。不偏不倚。无过无不及。不有求胜之心。不执一偏之见。与天地同乎一心。与万物同乎一道。所以不溺于有无。不着于动静。不染于是非。不囿于形器。自然而然。无为无欲。不求胜而自胜。不求正而自正矣。人能得此正理。则寒热之害。自然不有。躁静之胜。自然不生。何患大成之不成。大盈之不盈乎。何患大直之不直。大巧之不巧。大辩之不辩乎。故曰清静为天下正。天下之人。皆因不能清静。所以不得其正。学道之人。果能一尘不染。万缘放下。去其求胜之心。守其清静之正。又何圣人之不可法乎。〉

知足章第四十六

〈恭闻心为一身之主。其所以为体者性也。其所以为用者情也。性主于静。情主于动。体用之中。动静生焉。动静之中。善恶具焉。是故动于善者。天理昭然。天德全备。如衡之平。如鉴之明。妄缘不能入。私欲不能生。主之者既善。发之于用。无不善矣。倘若动之于不善。则邪思横出。妄虑丛生。可欲之心。无所不有。欲得之念。无所不至。其不足之心。如漏卮之难满。其不止之念。若逝水之东流。此等妄动之心。以虚灵不昧之体。迷人于卑污苟贱之中。一念之差。至于身亡命害而不悔。一时之错。至于倾家败产而不悟。此皆是欲得不足之心。所使然也。以此观之。理欲分判之际。善恶未发之始。其可不慎乎。文中深以不知足者。戒之于此也。〉

〈此章经旨。乃是取喻在上者。当以无为无欲。自然之道。治天下之义。〉

天下有道。却走马以粪。

〈细详修身之道。与治天下之道。其事虽异。其理则同。治天下之道。当以无为自然之道养民。当以无欲自然之道安民。譬如走马。是有用之物。用之疆场以卫国。用之战阵以御敌。用之置邮以传命。岂可用之粪田乎。有道时。国泰民安。上下无事。共处于清

明之化。共安于成平之治。走马之粪田。正是无欲无为之极治也。故曰天下有道。却走马以粪。修道之人。若能不妄作妄为。不生邪思偏想。以中正之道立命。以和煦之气养身。自然清静无事。与天下有道何异乎。〉

天下无道。戎马生于郊。

〈天下无道之时。人不能安其业。物不能安其生。疆场不静。戟戈四起。是戎马为有用之时。千百为羣。云锦相望。至生于郊。可谓多之至矣。此皆是不能以无事。治民之害也。故曰天下无道。戎马生于郊。修行之人。倘若不守无为。不养清静。或生贪得之念。或求利名之荣。心上之刀兵横出。性中之意马丛生。千思万想。头头不断。是非人我。日日无休。三魂。七魄。尽成魔军之辈。五脏六腑。尽为交战之场。神无一刻之守舍。心无暂时之清闲。亦何异无道之天下也。欲保性命长久。岂可得乎。〉

罪莫大于可欲。

〈内而身心之不保。外而家国之不安。莫不生于可欲。欲之为害。无所不至。譬如池酒林肉。象箸玉杯。皆是一念之欲。东填大海。西建阿房。亦皆是一念之欲。故曰罪莫大于可欲。是故千钧之弩。惟在一寸之机。一星之火。能烧万顷之荒。一念虽微。所害甚大。修行之人。先要止念。念头不止。虽昼夜无眠。殷勤求道。亦只是空自劳形而已。岂能逃莫大之罪乎。〉

祸莫大于不知足。

〈不但罪莫大于可欲。又且祸莫大于不知足。人生天地。万善全备。一性浑然。本来未尝不足。只因物欲交攻。私意横起。舍真投妄。而觑假为真。认贼为子。而迷失真性。不识性中之真乐。不知心上之富贵。所以常怀不足之心也。却不知天地万物。皆是我心上之富贵。至道至理。皆是我性中之真乐。奈何世人舍其自具之足。求其外有之足。如舍黄金之山。而求赤土之阜一般。为人君者。不知足。则干戈必起。为人臣者不知足。则祸辱必至。士农工商不知足。则贪多不已。欺诈日生。所以君臣百姓。凡有不知足者。祸必随之而起。故曰祸莫大于不知足。岂可不知戒乎。〉

咎莫大于欲得。

〈不但祸莫大于不知足。又且咎莫大于欲得。违背于理。谓之咎。求其自有。谓之欲得。切思欲得之心。其机虽微。其害最大。如饥思食。如渴思饮。心之所专。而不能移。志之所向。而不能止。虽礼仪廉耻。则亦不避。虽亲戚朋友。则亦不顾。一见利端。便起争夺之心。恶如狼虎。一闻可欲。即生贪鄙之意。毒如蛇蝎。百计千谋。定要见兔而放鹰。损人利己。必须撒纲以求鱼。欲得于乡党邻里。乡党邻里。未有不识诮而横议者也。欲得于天下国家。天下国家。未有不闻风而深恶者也。无穷之怨恶。自此而始。莫大之祸咎。自此而成。丧身害命。败国亡家。皆一念之欲得。而致之也。故曰咎莫大于欲得。修行者。当洗心涤虑。去欲除贪。虽在不覩不闻之时。常以清静自养。虽处颠沛流离之际。恒以坚守自力。三天记善。五帝考功。方是个无过之人也。〉

故知足之足。常足矣。

〈详观上文。可欲。与不知足。欲得。三者总是个贪字。因有贪种。所以可欲。无所不至。不知足。无所不生。欲得。无所不有。学道之人。果能全乎天理之正。不有人欲之私。则万物之理。无不备于我。天地之德。无不归于身。不必妄求。而终日有余。不必妄得。而无时不足。无往而非泰然。无处不是自足矣。故曰知足之足。常足矣。惟君子认得真。看得透。不求身外之物。惟求于自足于身而已。此章经义。言治天下。与修身之事不同。其理未尝不一。人能体此。身亦可修。天下亦可治矣。〉

天道章第四十七

〈恭闻天下之大。不离于一身。天道之微。不离于一心。心体虚明。则天理显著。应事处正。则天下安静。是以知道在人身。向外求之者。远矣。德本于心。向外观之者昧矣。此等妙义。皆是指有道有德之圣人。而言之也。若养之不纯。积之不厚者。焉能如是哉。是故大圣大贤。修己之功。修之于不覩不闻之间。养己之德。养之于识心见性之妙。因道德之体用全该。天地之至理悉备。所以识照古今。明通造化。天下至难之事。虽万变交于前。烛之而不失毫厘。权之而不失轻重。事物之成败始终。人事之祸福修短。阴阳之吉凶消长。古今之盛衰治乱。莫不天人一贯。莫不幽显同观。知之者。知其细微。见之者。见其本末也。此非以私智求之而然也。不出户而自然能知。不窥牖而自然能见矣。〉

〈此章经旨。言道不离于一身之义。〉

不出户。知天下。不窥牖。见天道。

〈户者。门户也。牖者。窗牖也。窥者。窥视也。细详出户而知者。不过知其可知者也。窥牖而见者。不过见其可见者也。天下之事至广。天道之理至妙。岂能以可知而知之乎。岂能以可见而见之乎。若以可知而知之。凡夫俗士。皆可得而知矣。若以可见而见之。凡夫俗士。皆可得而见矣。虽然不可知。不可见。亦非终于不可知。终于不可见。但真知者。不在于出户。真见者。不在于窥牖。真知者。知之于理。真见者。见之于性也。知之于理。天下之事虽广。未有不可知者。见之于性。天道之微虽妙。未有不可见者。是以圣人不出户。而知天下。不窥牖。而见天道者此也。以此观之。圣人之知天下者。非知之于天下。乃是知其理也。见天地者。非见于天道。乃是见其性也。圣人之理。即天下之事。天下之事。即圣人之理。譬如天下有君臣父子之事。圣人有君臣父子之理。天下有吉凶消长之事。圣人有吉凶消长之理。天下之事。虽屈伸往来。千头万绪之不齐。其当然处未有不齐者。圣人之理。虽进退出入。逆顺存亡之不一。其当然处。未有不一者。所以有此理。便有此事。有此事。便有此理。知其理。未有不知天下者也。圣人之性。即天之道也。天之道即圣人之性也。譬如天之道。内外无间。圣人之性。动静如一。天之道。普万物而无心。圣人之性。顺万物而无情。天之道。用有风云雷雨。其太极之全体。未尝不具。圣人之性。动有喜怒哀乐。其正性之本体。未尝不静。所以有此道。便有此性。有此性。便有此道。见其性。未有不见天道者也。是故性即理也。理即道也。性也。理也。道也。三者一而已。能知其理。未有不知天下者能知天下。未有不能见性者。能见其性。未有不能见天道者。天之道。不外乎一性。天下之事。不外乎一理。以此而知。以此而见。不知之中。自有真知之妙也。不见之中。自有真见之妙也。岂待出户。而后知乎。岂待窥牖。而后见乎。出户而知。窥牖而见者。凡夫之知见也。凡夫之知见。止可以形色为知见。非形非色者。则不可知不可见耳。切思天道之妙。虽浑浑莫可测度。观夫无极太极。动静阴阳。自可知。自可见耳。无极者。无名天地之始也。太极者。有名万物之母也。有无极。便有太极。有太极。便有动静。有动静。便有阴阳。无极即太极。太极即动静。动静即阴阳。无极者。太极之静也。太极者。无极之动也。动而为阳。静而为阴。天地之间。不过阴阳动静而已。阴阳动静。不过发无极太极之理而已。是故无极太极。为造化之枢纽。万物之根柢也。圣人尽性之妙。正在于此耳。能尽其性。故能知于无知。见于无见矣。〉

其出弥远。其知弥少。

〈天下之事众矣。天道之理微矣。欲求知见。本不可出而求之于外也。若以出而求之于

外。终亦不能知。终亦不能见。所以远行者。未曾走出形器之外。远求者。未曾求入众妙之门。其出愈远。其心愈迷。故曰其出弥远。其知弥少。天下之事。天道之微。既知不可远求。奈何今之人。徇于耳目之偏。牯于见闻之蔽。只去远处搜寻。不向性中默悟。不知知非外来。见非远至。见见成成。小而细入微尘。大而包容法界。无不在我性分中也。学道者。可不舍远而求诸近乎。〉

是以圣人。不行而知。不见而名。不为而成。

〈尝闻圣人。善亲天下者。不以事物观天下。而以一身观天下。不以一身观天下。而以一理观天下。一理者。天下之本源也。无所不通。无所不贯。以我之一理。观于天下。便是万物同然之理。何劳行访于天下。何必远去以搜寻。妙理自然脗合。我心之真知自然圆照。此便是不行而知也。不行而知。即是上文不出户。知天下之义。故曰是以圣人。不行而知。古之圣人。善观天道者。不以天地观天道。而以一心观天道。不以一心观天道。而以一性观天道。一性者。天道之命令也。无物不有。无物不在。以我之一性。观于天道。眼前便是法界。性理便是乾坤。何劳行访多方。何必博古通今。一切有无之真名。自然显露。心上圆明之道眼。自然洞见。我之真见。不必睁眼。而自然妙具。此便是不见而名也。不见而名。即是上文不窥牖。见天道之义。故曰不见而名。此名字。如某事某件。皆可指名。圣人虽不行而知。不见而名。岂徒知之而已乎。岂徒名之而已乎。正欲知之而成也。正欲见之而成也。既知其成。既见其成。性与天道。浑然一体。理与天下。同然一用。不容造作。不假人力。自然而然。无为而为。不为而成矣。故曰不为而成。天地人物。有无虚实。俱在此成字之中。譬如继之者善。成之者性。即是成之之义。继者。言其气也。善者。言其理也。物之未成。初受此气。便是继。气之未受。先得此理。便是善。万物秉受此气而成。便是成。万物既成。此理此善。便是性。是以谓之成之者性。文中言。不为而成。如阴阳成其象。天之道立矣。刚柔成其质。地之道立矣。仁义成其德。人之道立矣。天之成。成其气也。地之成。成其形也。人之成。成其德也。天之气。地之形。人之德。皆是一理而已。此理。在天为道。在人为性。圣人不为而成者。正欲成其性也。细详圣人知天下。见天道。圣人之性。于此而尽矣。万物之理。于此而备矣。尽己之性。未有不尽人之性者。尽人之性。未有不尽物之性者。三者既尽。万物之性成矣。万物之性既成。即圣人之性成也。天下至大。圣人之性亦至大。天道无外。圣人之性亦无外。人能见我之性。则见圣人之性。见圣人之性。则见天道之不为而成矣。奚用外求哉。修行者勉之。〉

日损章第四十八

〈恭闻学以致知格物。为入德之方。正心诚意。为进道之门。天理之微。人伦之着。事物之众。鬼神之幽。莫不致其精微。方可谓之学也。但为学之事。与学道不同。学道者。不有耳目之用。不贵识见之多。以益为损。以损为益。见于内而不见于外。闻于性而不闻于尘。用心不与世俗同然。修持不与为学一致。存其心。养其性。大逆之中。深得大顺之理。大损之中。更有大益之妙。从此处希圣希贤。从此处成贤成圣。是故损之又损。惟恐溺于人欲之私也。〉

〈此章经旨。重在损之一字。细看为学日益。所学者。亦只是损之之理。所益者。亦只是损之之道。损者。损其事也。事既损。其道未有不益者。取天下三字。乃是取其清静无为之义。清静无为。便是为学之益处。便是为道之损处也。看经者。请细详之。〉

为学日益。为道日损。

〈切思为学。为道。其志则同。其为则不同也。为学者。以多闻多见为之。为道者。以不闻不见为之。道者。以不闻不见为之。多闻多见者。博之于古。通之于今。搜事物之领要。穷圣贤之经训。天下之书无不读。天下之事无不论。心目广远。识见超然。有一分所为。便有一分进益。有十分所为。便有十分进益。故曰为学日益。不闻不见者。不求于文字。不用于聪明。若愚若拙。如鲁如钝。除情去妄。不染人欲之私。摄念归中。求我反朴之道。身不妄为。意不妄动。修圣人清静之理。全之于心。体天地无为之道。养之于德。以损为益。以道为学。损之一分。即是为之一分。损之十分。即是为之十分。人情世态。名利虚华。劳劳攘攘。一切妄为。到此一概勾销。故曰。为道日损。学道之人。切不可以损字。为学者之病。又不可以益字。为进道之能。虽然为学为道。两事不同。善为学者。常与损中求益。善为道者。常于益中求损。损中求益者。譬如人欲之私不去。则学问之功不纯。名利之心不除。则大道之理不得。此便是损中求益之妙也。益中求损者。譬如富者忘于富。贵者忘于贵。去其荣华。甘于淡薄。舍其有余。守其不足。此便是益中求损之妙也。今之修行者。果能识得此妙义。日益之学。未尝不是日损之功。日损之功。未尝不有日益之学也。〉

损之又损。以至于无为。

〈尝观学道之人虽多。或有皓首穷年。而不能得者。或有业累缠绕。而反多魔者。盖以未至于日损之地位。损之未至于又损之地位。则澄治之功未纯。而修为之力未到。或执

心不专。而始勤终怠。或见道不真而弃正从邪。或今日损。明日益。起灭反复。或损于此。而益于彼。终有牵连。所以不能清静。不能无为。不能得道矣。是以指出无为之路。使人知损其人欲之私。工夫不可间断。定要彻头彻尾。损之而至于又损。损到无可损之地位。纔得清静之妙。入于自然无为之道也。譬如磨棱合缝。磨之又磨。磨之后再用磨功。磨到无可磨处。虽欲磨之。则亦不能磨矣。又如铲草锄根。锄之又锄。锄之后再加锄力。锄到无可锄处。虽欲锄之。则亦无所锄矣。此等工夫。可忘者无不忘。可去者无不去。可了者无不了。可弃者无不弃。忘之又忘。去之又去。了之又了。弃之又弃。清静中更求清静。无为中更有无为。到此天地。人欲去尽。天理纯全。性静如琉璃。不容一毫污染。心清似明镜。未有半点尘翳。本体光明。真心自在。本来之面目。方纔显露。无极之真人。始见真容。其无为之妙。如无极之无形。如太虚之不动。身心内外。无时不在无为之中。天地万物。无物不是无为之道。无欠无余。无增无减。无凡无圣。无有无无。到此天地。损无可损。益无可益。法性内外。浑然都是个清静之理。天地人物。全然都是个无为之道。故曰损之又损。以至于无为。当时太上见世人根器有顿渐之不同。尘染有轻重之不一。为学为道。有深浅之不等。恐其一旦难入清静。无为之道。故设渐次之法。教人渐次而损之。修行之人。果能会此损之又损之道。我性中之清静无为。自然物欲不能污坏矣。〉

无为而无不为矣。

〈此句是承上句而言之也。上句所谓损之又损。以至于无为。此无为之妙。非土石可比。块然而终于无为也。此等无为。乃是动中有静。静中有动之无为。乃是虚中有实。实中有虚之无为。乃是色中有空。空中有色之无为。乃是有中有无。无中有有之无为。其无为也。不言而信。不行而至。不疾而速。不为而成。即是清静自然之道也。此清静自然之道虽云无为。自然发见昭著。神乎其神。妙乎其妙。则又无为而无不为矣。譬如天不言而四时行。天之无为而无不为也。地不动而万物生。地之无为而无不为也。人能得此无为无不为之理。天地之全德。在我性分之中。万物之造化。具我身心之内。未尝不与天地同其无为。未尝不与天地同其无不为也。则我之无为。未尝不是天地之无为。我之无不为。未尝不是天地之无不为。求之于性。性理完全。问之于心。心德了明。修之于身。身无不修。齐之于家。家无不齐。治之于国。国无不治。平之于天下。天下无不平矣。故曰无为而无不为。今之修行人。果能损之又损。向父母未生前。求其实际。从五行不到处。觅其宗根。知无名天地之始。守有名万物之母。则无为之中。自有善应不测之妙。无不为之中。自有感而遂通之机。动中之静。未尝不是无为。静中之动。未尝不是无不为。为到此等天地。则天地之造化。不由于我。更由于谁乎。看经者。请会其义。

〉

故取天下者。常以无事。及其有事。不足以取天下。

〈取天下者。非取之而欲得于天下也。若以取而欲得言之。大失旨义。上文所谓损之又损。至于无为。可知为道者。不得无为之理。不能有日损之妙。为学者。不得无为之理。不能有日益之妙。损之者。以无为之理。而取之于道也。益之者。以无为之理。而取之于学也。为道为学。尚且以无为而取之。何况天下乎。古之善取天下者。亦是损之又损。不劳民力。不耗民财。不重刑罚。不专政令。惟知以无事之治。取天下入于无为之化。天下既入无为之化。天下之心德完全。天下之性理全备。此是善取天下者。有如此损之之道也。故曰取天下常以无事。倘若不肯损之又损。或劳民力。或耗民财。或重刑罚。或专政令。以有事之治。治于天下。则天下未有不离心而去。若欲取天下。入于无为之化。岂可得乎。皆是不善取天下者也。皆是不肯损之又损者也。故曰及其有事。不足以取天下。细详天下无事者。乃是损之之道。天下有事者。乃是益之之道。文中言取天下者。乃是取其天下无事之损也。言不足以取天下者。乃是不取天下有事之益也。天下若不以损之又损而治之。则国事日繁。政令不一。日益日迷。有事之益。终为有事之损。学道之人。果能知此妙义。依而损之。除情去欲。舍妄归真。观破世事。如梦如幻。是非人我。损之又损。酒色财气。去之又去。一念纯真。污泥中自然莲花出现。三心顿脱。腊月天自然雪梅争春。损之日久。损到纯熟地位。不必操存。而人欲自净。不用矜持。而天理自纯。满腔内。尽是一片光明境界。法性中。惟有一个太极常存。我身中之天下。无不可取。我性中之天下。无不可治也。〉

德善章第四十九

〈恭闻古之圣君。继天立极者。莫非道也。代天宣化者。莫非德也。有道必有理。有德必有善。太极未判之先。素存于无名之始。太极既判之后。流行于天地之间。虽天地万物。各具此理。无所往而不有。虽有无空色。各得此善。无所往而不具。设使圣人之教化不行。不明。则天下之大本不立。人心之私欲横生。未有不失性中本有之善。而为不善者也。未有不生俗情之欺诈。而为不信者也。是故圣人之道。行于天下。君臣父子之道。无不行于天下也。圣人之德。明于天下。三纲五常之德。莫不明于天下也。因圣人有此大公无私之教化。所以天下之人无不善。无不信。圣人之心。如中天之日月。无所不临。无所不照。圣人之德。如天地之元气。无所不生。无所不养。以此观之。万民之性。同然而善。万民之心。同然而信。天下之人。即一人也。万民之心。即一心也。民

不殊俗。国不异政。非圣人道德之至治。孰能如是哉。〉

〈此章经旨。是言圣人无分别。忘善忘恶尽己尽人之义。人能尽己尽人。则修己治人之道尽矣。〉

圣人无常心。以百姓之心为心。

〈圣人之性。具太极之全体。圣人之心。涵天地之全德。所以不偏不倚。不执不滞。因时顺理。随机妙应。所以不立常心也。譬如明镜一般。以所照之形为形。未尝执照于一形。未尝独照于一物。故以百姓之心为心。此正是无常心之妙处。故曰圣人无常心。以百姓心为心。百姓之心。合于天理之正。则为善。溺于人欲之私。则为不善。圣人因其人。而教其人。随其心。而化其心。无人我之计较。无偏常之执着。百姓之得。如己之得。百姓之失。如己之失。尽百姓之性。如尽自己之性而已。修道之人。果能不生人我之见。去其分别之心。则处事接物。三心自然不立。二意自然不有。人之心善。我之心亦善。我之心信。人之心亦信。三心者。过去。现在。未来也。二意者。逆顺二意也。三心二意既不在不有。则我之心。亦是圣人之无常心也。亦是圣人以百姓心为心也。〉

善者吾善之。不善者吾亦善之。德善矣。

〈天之所赋。人之所受。能全而不失者善也。内而身心。外而家国。能全其理。而不偏不倚。尽其事。而无过不及。是人之善也。吾以吾之善。共安于善而已。是善者吾善之。人而至于不善。或因生质之愚。而本然之天德不明。或因物欲之蔽。而人事之当然不解。如此种种不善。虽不止一端。然非本来即如此也。吾以吾之善化之。则不善者。必变而为善。是不善者。吾亦善之矣。要知善者之天德。善也。不善者之天德。亦善也。天德无有不善。是人人同具德善。又安得有弃人哉。所以圣人治世。必欲人共归于善。同被尧舜之泽者此也。故曰善者吾善之。不善者吾亦善之。德善矣。〉

信者吾信之。不信者吾亦信之。德信矣。

〈天之所赋。人之所受。实尽而有诸己者。信也。内而身心。外而家国。察其理而无一毫之障蔽。践其事而无一毫之欠阙。是人之信也。吾以吾之信。相符于信而已。是信者吾信之。人而未至于信。或始勤而终怠。本然之天德。若存若忘。或饰外而内不真。人事之当然。或全或阙。如此种种不信。亦不止一端。然已能知善。所未至者信也。吾以

吾之善。引之进于信。则不信者。亦必进而为信。是不信者。善亦信之矣。要知信者之善。德信也。不信者之善。亦德信也。本善无有不信。是人人原具此德信。又安得不共勉以信哉。所以圣人教人。必欲人共实于善。同至于有诸己者此也。故曰信者吾信之。不信者吾亦信之。德信矣。〉

圣人之在天下。怵怵焉。为天下浑其心。

〈人生在世。有此身。便有此性。有此性。便有此善。有此善。便有此信。善信都是性之固有。心上之实理也。只因禀受气质。有清浊之不一。所以有善有不善。有信有不信。种种异样。不能浑其心也。是以圣人。在天下怵怵焉。急为天下浑其心。怵怵。是形容圣人不能自安。若有恐惧之貌。浑其心者。无所分别之谓也。正欲保全天性。不以善信自异于人也。又使不善不信者。无欲无为。不知不识。浑然复还固有之天真。不致自暴自弃于不善不信也。〉

百姓皆注其耳目。聖人皆孩之。

〈觀此二句。深知聖人。渾其百姓之妙義。百姓既沐聖人之化。性之善已復。心之信已全。聖人以百姓之心為心。百姓亦渾渾然。以聖人之心為心。見聖人之善。百姓亦從而善之。聞聖人之信。百姓亦從而信之。此便是注其耳目之義。聖人猶恐視聽之中。或流於見聞之蔽。或遷於耳目之私。本性之善。本心之信。有幾至於失矣。是以聖人因而孩之。孩之者。即是撫之如嬰兒一般。赤子之性。如愚如昏。善惡之機不動。智慮之念不萌。雖有耳目無欲無為。不有耳目之用。亦無耳目之欲也。所以聖人孩之者。此也。故曰。百姓皆注其耳目。聖人皆孩之。正欲使民不失其赤子。保其太朴之性。善者同歸於善。不善者亦歸於善。信者同歸於信。不信者亦歸於信。天下安有渾其心者乎。〉

生死章第五十

〈恭聞生死者。性命之來去也。性命之來也。謂之生。性命之去也。謂之死。性屬於陽。命屬於陰。在天曰天命。在我曰性命。性與命。本是理之一。非有二也。以理言之。其理則一。以動靜言之一而二也。天命本無來去。亦無生死。以我之性命言之。則有來去。則有生死。其生也。亦非天之有心而生也。只因我之氣質。妙合於天命之理。理氣相感。陰陽相交。故所以生也。是故氣質受之於父母。理氣稟之於天命。理生於氣。氣合於理。降本流末。互相根柢。生生之道。自此而始矣。所謂死者。亦非天之所使而死也。只因

世人。輕生狥死。自暴自棄。不能自貴其形。不能自尊其氣。不能自保其命。不能自愛其神。天命之至理。終日斷喪。性命之本體不能常存。以致元氣不固。百神耗散。此皆是自取死壞。自離本真故也。死戶從此而入矣。文中指出生死之門戶。正欲世人。去情忘欲。知此出機入機。果能不起求生入死之妄。不作輕生狥死之事。不但兵戈無所投刃。不但虎兕不能遭害。雖五帝三官。未有不奏名保舉者。未有不隨身護衛者也。死地不有。生門日開。天長地久。我可與天地同春矣。

此章經旨。乃是太上。見貪生太厚之人。多有恣情縱欲之事。妄動而入於死地。指明出生入死之關要。使人知誡耳。〉

出生入死。

〈細詳七情六欲之中。各有機關。各有竅妙。出者。出其機竅也。入者。入其機竅也。出於機竅者則生。入於機竅者則死。譬如春分之後。三陽開泰。萬物則生。秋分已後。霜雪既降。萬物則死。萬物之出入。在於卯酉之門。此是天地闔闢之機。出入之竅也。人與物之生死。都是一樣。機竅之妙。在天地。為陰陽之動靜。在男女。為性情之出入。所以物之生死。生死於陰陽之動靜。人之生死。生死於性情之出入。文中言出入。出是出於情欲之機竅也。入者。入於情欲之機竅也。出之則生。入之則死。故曰。出生入死。人能全此本來之天性。養此固有之真心。截然脫離於情欲之中。挺然超出於情欲之外。則身中之萬神。自然守舍。性中之至理。自然常存。視聽言動。皆有歸根復命之妙。待人接物。總是致虛養靜之工。此便是出生之竅。此便是生我之門也。我之性命。由此而生矣。倘若以真心妙性。攝入情欲之中。心不清。性不靜。致使萬物來攻。情不除欲不去。染惹六賊作亂。則私欲之機關橫起。妄動之竅妙傍生。我之性。未嘗不隨緣而遷轉。我之心。未嘗不逐物以遺真。生理全無。生機全滅。此便是入死之竅。此便是死我之門也。我之性命由此而死矣。惟聖人動靜如一。喜怒不生。性如太虛一般。空空洞洞。心與天地一樣。渾渾淪淪。陰陽不能改易。五行不能變遷。超然挺出萬物之表。卓然不受情欲之害。所以得大自在。有大受用。不有輪迴不有生死矣。〉

生之徒。十有三。

〈此句。正是明七情六欲之義。徒者。類也。言生我之道。不止一類。共有十三類。皆有生我之機竅也。十三類者。七情六欲是也。喜怒哀懼愛惡欲。共為七情也。眼耳鼻舌身意。各有所欲。是為六欲。人之性本清靜。心本靈明。性生清。心生欲。情欲流於不

正。乃能害我之性。亂我之心。人果能去欲除情。守真斷妄。十三徒之情欲。未嘗不化為清靜無為之道。未嘗不化為正見正知之妙。未嘗不化為眾妙之門。未嘗不是真一之理也。譬如十三層地獄門一般。必須一層一層。跳將出去。方纔身心輕快。故曰生之徒十有三。若少有染惹。必定縛手縛腳。身心墜累。未有不入於死地者也。〉

死之徒。十有三。

〈神離氣散。謂之死。死之徒。十有三。亦是指七情六欲也。七情六欲。修之者。便是生我之門。縱之者。便是死我之戶。生死出入之機。但看人之持養者何如耳。嘗觀世人。往往求生。而入於死地者。皆是以情欲喪我之真心。以情欲敗我之真性故也。卻不知情欲之毒。更有甚於虎狼之毒。情欲之害。更有甚於兵甲之害。倘若任情欲而遷轉。隨情欲而起滅。終日竟夜。以情欲為快心之作。動靜行藏。以情欲為得意之事。至於沉迷日久。死日臨頭而不知。可知七情六欲。未嘗不是死我之徒也。故曰。死之徒。十有三。細詳十三徒之害我。只因自己貪染於中。所以人事失中。而天理滅絕。私意太甚。而德性錮蔽。四相不覺而敗弊。五衰不覺而變態。周身內外無處不是死氣凝細。五臟六腑。無時不有魔君作亂。漸漸至於死地。非天之所使。皆是自取十三徒之害耳。〉

人之生。動之死地者。亦十有三。

〈細詳上文。生之徒。死之徒。既不離七情六欲。求生之人。即當遠離十三徒之害可也。奈何貪生之欲不捨。妄動之心不去。視聽言動。暫時不肯捨於十三徒之有。出入進退。片刻不肯離於十三之害。是為妄動。自入死地。本為求生。反喪其生。本為遠死。反入於死。譬如披麻救火。自取其殃。譬如貪藥充饑。自飴其害。可知人之求生而妄動。入於死地者。亦皆是十三徒。故曰人之生。動之死地。亦十有三。人生在世。皇天賦我以全理。父母出我以全身。頭以象天。足以象地。性命陰陽。與大道同其出入。綱常倫理。與天地同其體用。周身內外。都是生我之理。本無死我之地。只因世人妄動之心不了。所以有此死我之地耳。豈但十三徒而已哉。譬如貪於聲色。聲色便是死地。貪於貨財。貨財便是死地。溺於好惡。好惡便是死地。細詳人之幻假凡軀。未有不死者。若是正命而死。身雖死而性不滅。形體雖壞而理猶存。其死也。死於生地。必不死於死地。生地而死者。正命而死。善終而亡。身死之後。神識逍遙。身心自在。此便是死於生也。或恣情縱欲。妄動妄為。心中之死事叢生。意念之惡根不斷。因以貪生而喪其命。因以妄動而害其身。此便是死於死地也。譬如飛蛾投火自取之耳。〉

夫何故。以其生生之厚。

〈此二句。是伸明上文之義。言人之妄動。至於死地。惟知隨波逐浪。不知返本求援。雖身入死地。問其死地之源頭。死者倀倀然亦不知其何故也。蓋因迷之太甚。所以不知何故而死矣。今太上度世之心。無所不至。豈肯令世人。終於不知此故乎。所以從根本發腳處。醒之曰。夫何故。以其生生之厚。人之有身。如寄旅之過客一般。本不長久。欲求長生。當於不生不死處。求之可也。不生不死者。即我之天性也。不增不減。無欠無餘。湛然圓滿。寂然不動。求之於此。則性命可立。生死可了矣。奈何世人。惟知貪生。不知養性。功名富貴。利欲聲色。等等奉養之厚。皆欲以此生我之生。不知害我之生者此也。〉

蓋聞善攝生者。陸行不遇兕虎。

〈此句以下。共八句。皆是攝生之驗。引證無死地之妙義。上文所謂。動之死地者。皆是貪著情欲。妄動妄為之人。非善為攝生之人。善為攝生之人。心如嬰兒之未孩。無一毫之情欲。性如琉璃之明淨。無一毫之點染。其所出入內外。全無死地。譬如陸行不遇兕虎。此正是無死地之驗也。非有遠獸之法。非有禁獸之術。蓋因善攝生者。天理完全。道德充備。常懷容物愛物之心。素無殉物害物之念。所以明中。則吉人天相。暗中。則鬼神護持。雖形於陸野之地。虎兕不能為害也。〉

入軍不被甲兵。

〈不但陸行。不遇兕虎。又且入軍。不被甲兵。軍陣之中。本不可輕入。惟攝生有道之人。出入無妨。往來不害。雖有三軍之眾。萬乘之多。亦不被甲兵之害也。此非攝生之人。有退兵之術。有制兵之法。只因心常清靜。與世無爭。雖隻身而入。主帥親其賢。軍卒親其德。敬畏之不暇。豈有加害者乎。故曰。入軍不被甲兵。〉

兕無所投其角。虎無所措其爪。兵無所容其刃。夫何故。以其無死地。

〈此五句。正是無死地之義。死地本無方所。惟在情欲之間。有生死之機。動靜之際。有出入之竅。制之者。無處不是生我之門。縱之者。無處不是死我之地。是故善攝生者。忘情去欲。捨妄歸真。動靜謹於禍福。進退察其安危。不但虎兕兵甲。不能遭遇。縱使遇之。兕雖有角。亦無所投。虎雖有爪。亦無所措。兵雖有刃。亦無所容。兕之不能投

其角。虎之不能措其爪。兵之不能容其刃。夫何故而有此妙乎。只因善為攝生之人。身心內外。無受死之地。所以虎兕兵刃。不能加害。故曰。夫何故。以其無死地。常觀世間之人。孜孜為名。汲汲為利。貪食其衣服支富厚。愛其口體之肥甘。無非都是貪生怕死之意。卻不知貪生之道。盡是求死之道。一有貪心之念。則心迷性執。意動情生。死地自此而有。不但虎兕兵刃之害。不能遠避。異災異禍。無所不至矣。所以天堂地獄。皆從此心上安排。生死出入。皆從此性中了悟。抱神以靜。不以七情亂其志。忘機於動。不以六欲害其心。常清常靜。即是兕不能投其角。虎不能措其爪。兵不能容其刃。養到此等天地。才是情欲之樊籠可出。輪迴之生死可了矣。〉

尊貴章第五十一

〈恭聞道者。德之本也。德者。實踐於道也。在萬物為道。體於身而用於世。成於己而立於人。皆道之周流。而德之存發也。天下之物。無不生於道。無不成於德。所以為天下之至尊。為天下之至貴。無有邊際。無有方所。大而至於天地不能外。小而至於微塵?有不遺。皆是自然而然。無所作為。亦無可居功。無可為德。所以謂玄德也。〉

〈此章經旨。是言天地萬物。非道而不生。非德而不蓄。生之者。不自有其道也。蓄之者。不自有其德也。不自有其道。所以道之尊。尊而無上。不自有其德。所以德之貴。貴而無倫。人能體道而忘於道。用德而忘於德。則道無不尊。德無不貴矣〉

道生之。

〈道。即是無極而太極。先天而先。未有先於此。後天而後。未有後於此。本無名象之可求。形跡之可見。強名曰道。所以為造化之樞紐。為品彙之根柢。始萬物而生之者。終萬物而成之者。皆是此道。〉

德蓄之。

〈道本無形。德本無跡。蓄者。又是德之用也。有此道。便有此德。有此德。便有此蓄。物之得於道者。便是德。德之養於物者。便是蓄。天地萬物。非道而不生。非德而不蓄。蓄者。含緼滋潤。輔翼陶成。飛潛動植。萬有不窮。皆是培植極厚。而無有不遂者也。故曰德蓄之。〉

物形之。

〈道既生之。德既蓄之。萬物之形始有。萬物之名始立。皆是從無形之中。生將出來。是故至道之理。善應於萬物。未兆之先。至德之妙。涵蓄於萬物。未形之始。及至萬物之形既彰。則萬物載道載德。則見物即見道。見物即見德。故曰。物形之。〉

勢成之。

〈勢者。理勢也。自然之機也。如四時相遞。陰陽相代。皆勢也。勢至而生。無所不生。勢至而成。無所不成。春氣生於萬物者。理勢先至也。故萬物得始生之機。秋氣成萬物者。理勢後至也。故萬物有成終之道。萬物之形既兆。若不以陰陽之變化。四時之代謝。則無以為成始成終。是故非生則不形。非蓄則不成。生與蓄。皆是大道之勢也。故曰。勢成之。〉

是以萬物。莫不尊道而貴德。道之尊。德之貴。夫莫之命。而常自然。

〈萬物之形。非道德而不形。萬物之成。非道德而不成。道德即是萬物之父母也。萬物未有不尊者。萬物未有不貴者。凡秉氣於天。賦形於地。不言而生。不為而成。依造化之巧。順陰陽之妙。皆是尊道貴德之妙處也。故曰。是以萬物。莫不尊道而貴德。萬物尊之貴之。道德不自知其尊。不自知其貴。萬物亦非有心而尊。亦非有心而貴也。只是以自然之妙。各若其性。以自然之妙。各遂其宜。誰為命之者。生之。蓄之。形之。成之。皆是自然之妙也。故曰道之尊。德之貴。夫莫之命。而常自然。〉

故道生之。德蓄之。長之。育之。成之。熟之。養之。覆之。

〈此八句。是伸明道尊德貴之義。化機滋暢謂之生。陰陽內含謂之蓄。晝夜變化謂之長。五氣潤和謂之育。體性完全謂之成。神全氣足謂之熟。保固性命謂之養。護其所傷謂之覆。等等妙義。自無至有。自始至終。本末體用。醞釀包涵。無不取足於道。無不取足於德。故曰。道生之。德蓄之。長之。育之。成之。熟之。養之。覆之。〉

生而不有。為而不恃。長而不宰。是謂玄德。

〈此四句。又是伸明道尊德貴。皆是自然之妙。觀其造物之妙。無形無迹。不動不勞。

而性具形全。色空有無。渾然無間。動靜虛實。同是生機。可生便生。有生物之功。而不自知其有。有而不有。正是自然之有。故曰生而不有。既有生物之功。自然有為矣。非有形無迹之為。不行而至。不疾而速。不勞而成。不言而信。無為而無不為。有為物之力。而不自恃其為。為而不恃。正是自然之為。故曰為而不恃。既生之為之。自然為萬物之主。長萬物矣。至道之妙。不有小大。至德之理。不較尊卑。生物而不見其迹。化物而不有其功。有長物之尊。而不自知其為宰。長而不宰。正是自然之長。故曰長而不宰。以此觀之。生雖不自有。孰能去其有。為雖不自恃。孰能掩其為。宰雖不自主。孰能易其長。可見至道之理。深遠莫測。至德之義。廣大無窮。是以謂之玄德也。故曰。是謂玄德。既為玄德。所以萬物貴德者。貴之於此也。〉

〈此章經旨。全重在道尊德貴。道雖尊。未嘗自尊。德雖貴。未嘗自貴。不尊而尊。不貴而貴。所以為自然之妙。萬物尊道而貴德者。亦非有心而尊之貴之也。亦是自然而然之妙也。今之世人。果能不自尊。 不自貴。可以與物同忘。可以與民同德。自然無所不生。 無所不蓄矣。有安得不為萬物之所尊所貴乎。〉

守母章第五十二

恭闻万物生于道，是道为万物之母，而万物皆是道之子。既知我之为子，即当与道混合而无间。保母气而不失，全母命而不违。一切有作有为，皆属多事。安静自然，是尽子职。开兑济世者，何为乎？当知自止矣！不然，不保母气，不全母命。生我者，与我不相属，则我之命，于何长久乎？遗身殃，自然之势也。文中所言，正是此义。

此章经旨，是见世人迷宗失本，逐浪随波，不求大道之根源，自取终身之殃咎，故以道援天下。使天下之人，反其本而藏其用。庶可保身固命，而不至于害天年矣！

天下有始，以为天下母。

天下之有，有之之始。有之之始者，太极之初也。太极有始之初，名虽未立，理则已具。天地以此为始，万物以此为始，即是有名万物之母也。以太极言之，曰道；以生物言之，曰母。是故万物由此而生，万汇由此而出。天地间一切飞潜动植，有情无情，有色无色者，皆是从此有始之母，而生将出来。故曰：天下有始，以为天下母。

既得其母，以知其子；既知其子，复守其母，殁身不殆。

既知道生万物，则得其母矣；既知万物由道而生，则知其子矣；所以，物从道出，物不异于道也；子从母生，子不异于母也。物不异于道，岂可弃道而求物乎？子不异于母，岂可捨母而求子乎？既知其子，则宜守其母。子不离母，母不离子，子母同居。全其始终之理，得其本源之道，终无丧身之害也。故曰：既得其母，以知其子；既知其子，复守其母，歿身不殆。

古之修行人，常以子母同居之道，修持不怠，所以神气安和，水火既济。有九还七返之妙，得归根复命之理。用之于身，身可修；用之于家，家可齐；用之于国，国可治；用之于天下，天下可平矣！倘若捨真逐妄，迷失本宗，如子离母，安有不危乎！

塞其兑，闭其门，终身不勤；

此三句，正是言守母之妙义。兑之一字，取喻人之口也。门之一字，取喻人之耳目也。色之者，沉默自守，不尚言论。闭之者，神不外游，心不外用。内养有余，而外用自足；随物处物，因事致宜；不劳而功自成，不为而事自就；即是守母气之自然。故曰：塞其兑，闭其门，终身不勤。

今之修行人，果能紧闭六门，保守神气，则身中之大道，不有而自有；身中之阴阳，不炼而自炼。一得永得，自然与道合真也。此即是塞其兑，闭其门，终身不勤之妙义耳！

开其兑，济其事，终身不救。

此三句，正是言失其守母之害也。视听言动，不可不谨。倘若妄观妄听，妄言妄动；劳神于名利之中，用心于机巧之内；以为不如此，无以济其事，则性中之善性，未有不丧者也；心上之真心，未有不失者也！日驰于外，根本自坏！即如失母之婴儿一般。养身之根本既无，性命岂能长久乎？此是不知其子，不守其母之害也。故曰：开其兑，济其事，终身不救。

今之修行人，若肯忘于目，则光溢无极；若肯泯于耳，则心识常渊。身中之子母，自然打成一片；世间之事物，自然顾本穷源。我之性命，不求救而自救矣！危殆之事，何足虑哉！

见小曰明，守柔曰强。

人之终身不救者，皆因不谨其小。积小成大，必然祸辱来侵。不藏用于柔，以柔用强，必至利害来攻。是以君子，能见其未形之先；能窥其细微之妙；能得其虚心之理；能藏其柔弱之用；事未至而能烛其理；事方至而能察其机；其见如此，可谓明矣！不显于有为，而其为也必勇；不示于外用，而其用也必果。其守如此，可谓刚矣！故曰：见小曰明，守柔曰强。

细详天下事物，见小则明，不见小则昧；藏其用则得，强其用则失；皆是一机之转动也。倘若不见其机，便是入于机也。入于机者，身心性命，随机而转；家国天下，随机而动。至于丧命害身，皆是一机不谨之过也。其机虽小，其害则大矣！可不慎乎？

用其光，复归其明，无遗身殃，

上句见小守柔，即是藏其明之用也。前二句，正是用其明之光也。明者，德内照。光者，心德外应。用其光，复归其明，正是体用相兼之义也。光之体曰明，明之用曰光。用之于用，以有体之光而用之也；体之于体，以有用之明而体之也。此便是体用相兼，光明藏用之妙。故曰：用其光，复归其明。

人果能体其明，而用其光；敛其光，而归于明；则光之用于外，光而不耀；明之藏于内，明而不昧。内外一致，体用咸宜，又何有害吾身者？故曰：无遗身殃。

到此天地，善恶两忘，人我不见。明之用，即是光之妙。光之妙，即是明之用。光与明，浑然无间；明与光，体用同然矣！

是谓习常。

此一句，是总结上文之义。上文所谓：天下有始，以为天下母者，乃是以守母之道，归之于道也；塞其兑，闭其门，终身不勤，乃是以守母之道，归之于身也；开其兑，济其事，终身不救，乃是以守母之道，反征之义也；见小守柔者，乃是以守母之道，藏之于用也；用其光，复归其明，乃是以守母之道，应之于事也。

既能归于道，归于身，藏于应事，则动静不离于母，体用不离于母。随机应物，随用得

妙，方可谓修习真常大道之人也。故曰：是谓习常。

此章经旨，前后文脉，全重守母二字。总是教人知子守母，反本复静，不可徇物忘本之义。

大道章第五十三

恭闻：天地以无为之大道，生育万物；圣人以无为之大道，治国安民。无为之道，不有辙迹，不立藩篱。顺天地无私之德，应人心无妄之理。自然而然，未尝旬其私欲；无为而为，未尝执于有心。是故古之圣王，善治天下者，不出异政，乱其国家之风纪；不因王事，妨其百姓之农时。皆以无为为尚，自然为理也。倘若在上者，一有所为，在下者，莫不以有为归之。自此而有为之风日盛；自此而有为之事益多；自此而有为之心无所不至；自此而有为之害无处不生矣！今日文中所讲正是此义。

此章经旨，独重大道甚夷一句。道在天地，无天人之别，无物我之分，本不难行。只因不能体无为之妙，所以离道日远。而大道废矣！

使我介然有知，行于大道，惟施是畏。

使者，是虚拟之辞。因世人迷之太甚，不能行于无为之大道，所以太上，若有不得已之意，曰使我介然，大有所知。知既大，行大道，若甚易矣！而乃惟施是畏，何也？惧其不敢轻忽行道于天下，恐有施行之辙迹。大道无为之妙，天下日用而不知者可也。本无可施，本不可为。君天下者，若以有为之教令，施之于民；若以有为之国政，用之于世；得失理乱之机，进退安危之事，种种生出。

以大知行大道本不难，而可畏即在施之内。所以古圣世之时，民无异俗，国无异政；上下相安于无事，君臣共乐于清平。此正是无为之大道，行之于天下而然也。至于三代之后，或以名利交争，或以强弱相胜，以致国乱民危，上下不能相安于无事者，皆是不能行无为之道而然也。太上伤今思古，感发而言曰：使我介然有知，行于大道，惟施是畏。

大道甚夷，而民好径。

此二句，直指无为之大路，力破天下有为之害也。平坦之大路，谓之夷。蹊径之小路，

谓之径。无为之大道，平平然，随宜处顺，不有崎岖；坦坦然，顺天应人，不有造作。少有安排，便非自然，便非无为。此道，在天地，为天地无为之妙；在事物，为事物无为之妙；在人心，为人心无为之妙。如大路一般，未有难行者也。自古圣人之所以圣者，不过顺此道而行之，是以谓之圣。贤人之所以贤之者，亦不过得此道而用之，是以谓之贤。

奈何世俗之人，性迷情执，颠倒邪见；不行平坦正大之道路，反好崎险傍蹊之曲径；或趋名竞利，而行险侥幸；或背理徇私，而智取巧求；或染入异端，而性命不顾；或执于小乘，而偏见不移。殊不知愈行愈远，愈超愈下。文中所谓大道甚夷，而民好径，此之谓也。

朝甚除，田甚芜，仓甚虚；

此三句，正是明说好径之义。除是阶除，积土石以为高台，循阶级而下，是以谓之除。太上因见当时朝中之宫殿，层层然高广，巍巍然峻极！过高太甚，是故以朝甚除言之。芜者，田之不治。即是苗草不分，荒弃之义。虚者，虚耗也。即是仓库不有余积，空虚之义。不行大道，岂但百姓而已哉！

朝中或广其国政，以治宫室之美；或妨其农事，以崇台榭之高；是谓朝甚除。此时民力在朝，稼穑必废，民之田畴未有不荒芜者。田畴既已荒芜，国课自然无所出，仓库未有不空虚者。仓库既虚，欲求民安国富者，未之有也！国既不富，虽有雕墙之美好，虽有书阁之胜观，则亦不足为美矣。此等所为，炫于外，而虚其内；失其本，而治其末。此皆是不行无为之大道，而行有为之害也。所以国之不治，家之不齐，身之不修，民之不正，皆在于此矣！故曰：朝甚除，田甚芜，仓甚虚。

服文采，带利剑，厌饮食，货财有余，

废本求末，有为之事。不但劳民力，美宫殿而已，又且服锦绣文采之衣，徒以眩天下之目；佩锋芒利刃之剑，徒以威天下之众。又且百味充口，犹为不美，则厌其食；百宝在目，犹为不足，则积其货财。此等所为，取耳目之欲，适躬体之乐；轻天下之大事，重鄙细之小为。文采之服，无非一身之乐；利刃之剑，无非威众之具；饮食之美，无非口体之资；货财之余，无非养身之用。此皆是废本求末，有为之事。大道之行，皆非此也。故曰：服文采，带利剑，厌饮食，货财有余。是故有道之君，不以文采为尚，而以大道

为尚；不以利剑威众，而以仁义威众；不以饮食为美，而以德润为美；不以货财为余，而以知足为余。天下国家，同于一道。国无异政，民无异俗。君臣父子，各进大道之分；上下尊卑，共由大道而行。相忘于大化之中，共乐于无为之治！天下歌谣有道之君，万民称诵唐虞之化。又安用有为以求末而忘本乎？

是谓盗夸。非道也哉！

此二句，是总结上文之义。上文所谓宫殿衣食之美，货财自足之余，若取民力以自乐，取民赋而自用，其乐也，不与民同；其财也，不与民共；此等所为，炫于外，而虚其内；丧其本，而求其末。其内既虚，其本既丧。有者非有，富者非富，是以谓之盗夸。譬如盗人之物，跨为己有。到了事露之日，终非己有也。此非有道之人，所为之事耳！观于此，外饰之事，过于太甚，民之好径，岂能止乎？

所谓无为之道，譬如天地无为，则万物生；圣人无为，则天下治。是故圣人以无为之道，化天下有为之民。上既无为，则下亦无为。上下同然，好径之风自息。好径之风既息，财不积，而自然有余；剑不带，而自然威众；田畴自然不致荒芜，仓库自然不致虚耗。衣食宫殿货财之美，不自有而未尝不有矣！治天下者，可不慎乎！

善建章第五十四

恭闻日月之在天，其大明之光，未尝私照也；圣王之在位，其大同之德，未尝私亲也。日月之照无私，所以光通天地之大；圣王之德无私，所以化行天下之广。是故善治天下者，不纵耳目之欲，不适躬体之便；不以贫贱撄其心，不以富贵介其意；不以强弱取胜于邻国，不以异政扰乱于民生；不以谗佞轻忽于四海，不以欺罔失信于天下。所以化溢四表，德被无穷！天下民，怀其德，颂其美，被其泽，乐其业。是故同于身，而万身一身也；同于家，万家一家也；同于乡，而万乡一乡也；同于国，万国一国也；同于天下，天下一天下也！当此之时，身无不修，家无不齐，乡无不和，国无不治，天下无不平矣！倘若不然，大同之德不修，私智之心一立，则四海之内，扰扰不齐；天下之事，紊紊难治矣！今日文中所讲者，正是此义。

此章经旨，重在善之一字。善者，体无为之理，用自然之妙也。人能会得此，则无所不善矣！

善建者不拔，

善者，犹言最会也。建者，立也。拔者，去也。我立于此，天地不能改，鬼神不能移；阴阳不能易，天下不能违。至坚至固，至常至久，终不能拔而去之也。故曰：善建者不拔。

善抱者不脱，

日夜不忘，身心合一，谓之抱。始得终失，不能长久，谓之脱。此至善之理，不但建之不拔，人能守其终始，谨其进退；保固中心，而一时不忽；任重致远，而片刻不违；自然道同天地之广大，德如日月之昭明。其功可立于天下，其泽可流于万世。虽日久而不能泯没，虽时易而不能变迁。此所以谓之善抱，此所以谓之不脱。故曰：善抱者不脱。

子孙祭祀不辍。

至善之道德，既不拔不脱于天下后世，则道德之广远，百姓尚且不忘，何况子孙？子孙之祭祀，自然不辍。古礼之祭祀，皆在仲月旬前，择一吉日，预先齐戒，省牲涤器。至日设蔬果酒馔，诚敬感格洋洋乎。祖考如在其上，以尽人子之孝。祭祀不辍，亦道德之报也。

修道之人，必使天下后世，子子孙孙享之不尽，用之不穷，方见道德隆厚之远也。

修之于身，其德乃真；修之于家，其德乃余；修之于乡，其德乃长；修之于国，其德乃丰；修之于天下，其德乃普。

此五句，皆是以道德修为之妙，明其不拔不脱之义。若是修之不纯，则道不广，德不大。建之者，岂能不拔？抱之者，岂能不脱？何况祭祀岂能不辍乎？

万物有根，万事有本。固其根，则枝叶自茂；修其本，则万事自立。所以天下之本，在于国；国之本，在于乡；乡之本，在于家；家之本，在于身；身之本，在于德。此德既立，则身无不修，家无不齐，乡无不和，国无不治，天下无不平矣！是以修之于身，天德全备，人欲之私不有，是非之念不生。敛之于内，此德无不昭明；发之于外，此德无不形著；身心内外，头头都是此德；进退出入，步步尽是此德。虽有困辱之事，切迫于

身，亦不能害其德；虽有生死之变，交临于前，亦不能失其德。所以德之实际，不变不迁。故曰：修之于身，其德乃真。

不但修之于身，又且修之于家，孝之于亲；敬之于兄，友之于弟；和之于妻，慈之于子。是推我一身之德，一家老幼，无处不善者也！是扩我心之真，尊卑长幼，无人不善者也！故曰：修之于家，其德乃余。

不但修之于家，又且修之于乡。不以贤智先人，而惟恭是饬；不以侈泰自是，而惟俭是尚。交于乡党，无非一理之实；施于远近，无非纯全之德。故乡党见之而起敬，邻里就之而钦崇。有德之言，人人仰慕；有德之事，处处尊崇；有德之名，世世不朽；有德之实，在在知闻。故曰：修之于乡，其德乃长。

又不但修之于乡，又且修之于国。德之至善，可以及于国人，可以化于百姓；可以立纲常，扶大义；可以明天理，正人心。尽于君，君无不信；及于臣，臣无不忠；施于民，民无不安。日远日大，日久日新。泽在一时，可为万事法则；功在目前，可为万代不朽。故曰：修之于国，其德乃丰。

不但修之于国，又且修之于天下。德之至善，譬如天地之广大。虽草木昆虫，各遂生成之德；虽贤愚贵贱，均沾化育之恩！天下之百姓虽多，未有一民不被其泽；天下之万物虽广，未有一物不蒙其化。所以万物一体，天下一德。周流而不滞，普遍而无遗。故曰：修之于天下，其德乃普。

今之人，果能以正心诚意，修之于身；以孝悌忠信，齐之于家；以敬上爱下，处之于乡；以无为无欲，治之于国；以道德仁义，施之于天下；到此天地，鸟飞鱼跃，无物不有化德之妙；朝野乡邦，无人不归于德化之风；是为成德之君子！修行之人，于此可不勉矣？

故以身观身，以家观家，以乡观乡，以国观国，以天下观天下。

此五句，是言圣人视家国天下，无所不至之义。圣王，观天下众人之身，如自己之一身；观自己之一身，即是天下众人之身也。譬如身不自爱，以爱身之心，爱于天下；财不自立，以利己之心，利于天下；与民同乐，与民同忧。惟知天下之身，不知自有其身；惟知同于一身，不知自私一身。所以以身观身，而进修不异；人人观身，而修己同然。以身观身，盖是此义。

圣王不但以身观身而已，又能以家观家。家之中，有父母，有兄弟，有夫妇，有子孙。天下之家，皆如是也。圣人观天下之亲，不异于自己之亲；观天下之家，不异于自己之家。所以教于家者，即以教于天下。教于天下者，即如教于一家。家家有六亲之美，家家全人伦之道。天下之人，同然而亲，不异于亲；同齐其家，不异于家。故曰：以家观家。

圣王不但以家观家，又能以乡观乡。五家为邻，五邻为里。四里为族，五族为党。五党为州，五州为乡。共一万二千五百家，谓之乡。圣人处于一乡之中，观天下之乡，不异于本土之乡；本土之乡，不异于天下之乡。所以化于一乡者，即化于天下之乡；化于天下之乡者，即如化于一乡。一切乡党之风俗自美；一切邻里之德化自淳。文中言，以乡观乡，盖是此义。

圣王，又不但以乡观乡而已，又能以国观国。国虽有大小之分，有邻国本国之异，圣王道同天下，不生本国邻国之心。德被生民，不起大国小国之见；因时顺理，而万国同观；修德省躬，而千邦一致；国国同观，而国无异政。观有同心，而心无异心。故曰：以国观国。

圣王之德，又不但以国观国而已，又能以天下观天下也。天下虽大，圣王必有仁义遍及之心。虽遐方异域，不因远而视为度外；虽山河险阻，不因难而懈其扶字。所以四海同风，万民乐业者，圣人不敢以天下为己有，观天下于大公也！六合一道，朔南教讫者，圣人化天下为己任，观天下以一心也！

观天下于大公，观天下于一心，圣人所以无一毫私意，皆因圣人无一念不谆至也！故曰：以天下观天下。

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？以此。

此二句，乃是总结上文之义。上文所谓修身之德，修及于天下；观身之德，观至于天下。吾何以知一德立，而天下之万善并立？一德成，而天下之万理具成？正因为德无不同之德，观无不同之观。天下之身，天下之家，天下之国，天下之天下，处处同然，在在不二。大同之善，无往而不善；至一之理，无往而不一矣！故曰：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？以此。

切思圣王之治天下，自本而支，自源而流。推广一身之德，不但及于家，及于国，又且及于天下。虽仰观天道，风云雷雨，此德无处不感应；俯察地理，山川河海，此德无所不运化！可通乎神明，可贯乎古今。孰能测善建之不拔，善抱之不脱，有如是无之妙也哉？

含德章第五十五

恭闻天地有自然之道，而运化无为；赤子有自然之德，而含蓄其妙。是故人，心不可不安闲；性不可不寂静；气不可不衡和；神不可不泰定。倘若不然，德性不全，神气不和，命根不固，生死关难逃。丧生之害必有！

若能随物顺理，因事致宜；可喜而喜，喜不失声；可怒而怒，怒不失色；含德之妙，可同天地，可比赤子！又安有困辱之事，横恶之害，加我之身乎？经言正明此义。

此章经旨，引赤子为喻，正欲人了悟含德之妙义。

含德之厚，比于赤子。

含者，藏蓄而不露。厚者，纯全而不薄。心中空净无物，谓之赤子。人之天德，无论贤愚贵贱，各各具足，但可保固存养。若以人欲于坏，此德便失，不能入道。即如人之有爱，义之有别，礼之有敬，智之有知。皆是本来含藏，因感而达用者也。

人果能全其天命之性，动静往来，随物顺理；神听言动，涵养柔和；则妙性之性，无时不虚。静天德之德，无日不昭明！

纯纯然，人欲之私自尽；浑浑然，事物之理自明。养到纯熟地位，天地之大，皆在涵养之中；万物之多，不出性分之外。身心内外，家国天下，无处不是此含德之妙！即是赤子。元气纯粹，元神寂静；不知不识，神气相抱；无为无作，含蓄极厚。故曰：含德之厚，比于赤子。

毒虫不螫，猛兽不据，攫鸟不博。

毒虫者，蜂蚖等类也。猛兽者，虎狼等类也。攫鸟者，鹰鹏等类也。赤子原无伤物之心，物自不能伤于赤子。毒者，不得用其螫；猛者，不得用其据；攫者，不得用其博。此正是：赤子内忘于心，外忘于形，与物相忘之妙处。与物既相忘，所以物不能加害也。故曰：毒虫不螫，猛兽不据，攫鸟不博。

骨弱筋柔而握固，未知牝牡之合而朘作，精之至也。终日号而不嗄，和之至也。

握固者，手握之固。牝牡者，男女也。朘作者，举动也。嗄者，气逆而哑也。赤子无心，不但与物相忘，物不能加害，且其骨弱筋柔不知把物，常握而自固；不知交合，常无欲而自作；不有思虑，常哭叫而不嗄。倘若有心而握固，有心而朘作，有心而哭叫，其神必乱；其气必败；其精必耗。岂能有如是之妙乎？所以终日握固而不开；终日朘作而不败；终日哭叫而不嗄。此正是精气至纯，精气至和，所使而然也。故曰：骨弱筋柔而握固，未知牝牡之合而朘作，精之至也。终日号而不嗄，和之至也。

人若能如赤子，全太和之气，入无心之妙，则大道备于吾，天地归于吾。我之元神，自然凝寂；我之元气，自然冲虚；无为自然应验，未尝不与赤子同然也！

知和曰常，知常曰明。

心领神会，谓之知。和者，太和之气也。在天地，为阴阳之正气；在人身，即是谷神之元气。身中之造化，由此气而生；性命之根基，由此气而立。纯纯全全，至柔至顺，谓之和。常者，无欲无为，不变不易，性命坚固，谓之常。明者，性体虚灵，日日内照，谓之明。

修行人，果能心不摄于邪思，意不入于妄见；守其真一之元机，养我柔和之正气；一刻工夫，可得天长地久之理；半晌时候，可入不坏不灭之门。到此天地，虽世运变迁，我之性命与道常存。故曰：知和曰常。古语云：借问如何是我身，不离精气与元神。我今说破真常理，一粒玄珠是嫡亲。观此知和曰常之妙义，悉在其中矣！

既知和，真常之道既得。则我之性，自然如秋月之明；我之心，自然如寒潭之静。性定情忘，真人出现。心上一物不有，性中一法不立。定中之境界，静里之乾坤，一一分明。此便是知常曰明之妙义也。故曰：知常曰明。

益生曰祥，心使气曰强。

常人以贪爱衣食求富厚，谓之益生。修道人，妄行运气，服金石，亦谓之益生。气之自外来者，谓之祥气。益生之人，虽云日得其祥，但外来之祥气，焉能益生于性命乎？以心志驱役其气，而使之者，非真阴真阳之真气。其气不中和，不柔顺，是谓自强之气，不与真水真火变化同然。二者，皆非含德自然之妙。若或益之使之，反为害身之祸胎，万不能比于赤子性命之根源；若非无始未始之元神，终不能了性命双修之大事；若非天元地元之元气，终不能得骨弱筋柔之和气。是以知元神者，神于未有乾坤之始；元精者，生于父母未生之前。神有自然之神通，精有自然之运化。何用益之乎？何用使之乎！倘若不然，气行而心动，心动而神离，神离而精耗。虎走龙飞，金木必不能交并；阴阳间隔，水火必不能既济。太上惟恐后世溺于此害，故直指益生曰祥，心使气曰强。以救学人之妄也！

物壮则老，是谓不道，不道早已。

此三句，又是破其益生使气之妄，教人致虚守柔之义。致虚守柔者，至道之妙也。益生使气者，有为之妄也。天地间，惟道独立而不改，惟道周行而不殆。倘若不行正道，信从邪法，以外来之祥气益生，以有为之邪气使气，皆是失其含德，不知柔和，非自然之道。岂能常久乎？如物之既壮，未有不老之理；物之既老，未有不死之事。此等益生，此等使气，是谓不道。修行之人，急当速己，而不可为也。故曰：物壮则老，是谓不道，不道早已。

此章经义，自含德至知和，总是教人致虚并柔。大道真常，总是虚静，总是柔和，所以常存而不改。人能依而行之，道未有不成，德未有不厚，性命未有不常者。身中之和气，自然运化；性里之真常，自然固存。奚用益生使气乎？

道贵章第五十六

恭闻不言之道，离分别，忘名相，浑同于天地之间，而天地不知；妙用于万物之中，而万物不觉。无象无状，体万物而不遗；无欠无余，化万物而不有。虽欲言之，无非强名而已。修道之人，果能从不言之中，言此妙道，是谓无音之大言，无所不言矣！果能从不闻之中，闻此妙道，是谓无闻之真闻，无所不闻矣！如此，方为妙知、妙言、妙见、妙解之人也。到此天地，贵贱亲疏，非我有也；荣辱得失，焉能加于我哉！文中所谓不

言之妙，正是此义。

此章经旨，乃是显示，知道之人，处己不自炫露，处世不有圭角。以不同之妙，修之于己；以大同之妙，处之于世。所以谓之玄同。世间逆顺得失之情，皆不可得而入之也！

知者不言，

默契道体，谓之知。不言者，心与道合，惟自知自行，未尝以言语显露其妙。切思至妙之理，得之于心；心与道合，知之既真。岂用言语谆谆？用于天下，皆是无为之化；行于天下，皆是不言之教。故曰：知者不言。

言者不知。

世间言道者，多因未悟，故多生议论。言论生，而道愈晦。以无形无体之物，而欲以言语形容，必不能肖其妙。则所言，或入于支离，或流于偏僻，而其心实未知道。故曰：言者不知。

塞其兑，闭其门，

若是真知，修己之功，无不严密；处事之道，无不浑同。缄口忘言，谓之塞兑。默守无为，谓之闭门。口是是非之门，言语宣发，心神必动。若不缄口忘言，是非由此而生，人我由此而出。是以深知大道之圣人，慎言语之出入，即是绝是非之尘缘。故曰：塞其兑。

人之六根：眼根为监察之门；耳根为采听之门；鼻根为出纳之门；舌根为审辩之门；身根为动静之门；意根为起灭之门。此六门，若不闭守关防，则六贼出入，六尘染惹。至于六识交妄，心上之灵台，不能清静；性分之本体，不能圆照。是以真知大道之圣人，融归一性，不使内相幻发；屏绝万缘，不令外相引入。心清性静，常以闭门，为修己之妙用也。故曰：闭其门。

修道之人，果能紧闭六门，调养神气，眼若不视，其魂自然在肝；耳若不听，其精自然在肾；鼻若不闻，其魄自然在肺；口若不言，其神自然在心；身若不动，其意自然在脾；意若不生，五神自然守舍。五神守舍，名为五气朝元。从此而元精化为元气，元气化为

元神。元神还虚，名为三花聚顶。此等妙处，都是六门紧闭之功力也。

挫其锐，解其纷，

真知大道之人，则又挫其锐，以治其内；解其纷，以理其外。挫者，挫去也。锐者，气猛也。人之有机智，犹刀剑之有锋刃一般，故曰锐。倘若夸会夸能，机智虽巧，精神未有不炫露，德性未有不鉴丧者。惟圣人虚心应物，全无一毫圭角。去其机智，守其愚拙，以挫自养。故曰：挫其锐。

解者，解释也。纷者，纷乱也。事物缠绕，不能整齐殴遗，故曰纷。若是物欲交攻，根尘互起，此性未有不迷者；此心未有不乱者。惟知道之人，心不起于欲，性不引于情；常如虚空，物自难染；因事处事，自然镇静；纷纭外诱，一毫不有。故曰：解其纷。人能消内念而去外缘，常清常静，即是善解其纷，而知磨炼身心者也！

和其光，同其尘，

真知大道之人，又且和其光，同其尘。道德仁义，诗书礼乐，凡有宣著发挥之处，皆是人之光也。功名富贵，人事交接，凡有缠绕坠累之处，皆是人之尘也。圣人道德之体，养之极厚；心德之光，涵之极纯。不以自明而先人，人之明，即我之明也！不以己是而达物，物之是，即我之是也！忘人忘我，不事分别。我之光与人之光，如以火照火，浑同无迹。故曰：和其光。

圣人心上无尘，处事之法，不得不同其尘，所以不弃于人；辅翼训诲，殷然有同善之心，所以不弃于物。裁成处置，慨然有一体之诚。虽遇难处之事，虽遇不善之人，亦必有法以导之，亦必有情以感之。随宜顺理，期于济世。故曰：同其尘。

吾见今之人，自己之道德，尚未养就，便去分辩善恶；自己之身心，尚未清静，便去拣择别人；或妒贤嫉能，或趋名竞利；抬手动脚，便入尘缘之境；举心运念，不知大道之本！却不思，少有人我之分别，便不是道；少有不同之形迹，便不是德。当于此处，打点身心，造到忘人忘物，浑化之地，方可谓真知大道之人也！

是谓玄同。

此句是总结上文之言。上文所谓塞兑，闭门，挫锐，解纷，和光，同尘，皆是与世玄同之妙义。玄同者，为圣人之同，非世俗之同。圣人之同，妙应不测，浑然无迹。离分别，忘名相，以道同于天下，以德同于世人。虽有贵贱之不一，虽有智愚之不同，圣人以道观人，其道未有不同者；以德观人，其德未有不一者。道德既同，则不同之内，自有玄同之妙。故曰：是谓玄同。

吾见今世之人，或有同于事，而不同于心者；或有同于谋，而不同于德者；少有乖违，便起分别之见，与物不能相忘。此皆是世俗之同，非玄同也。果能塞其兑，内无所出；果能闭其门，外无所入；果能挫其锐，治之于内；果能解其纷，理之于外；果能和其光，养之于己；果能同其尘，随之于物；到此地位，无往而不玄矣，无往而不同矣！既玄既同，真可谓知妙之人也！

故不可得而亲，亦不可得而疏；不可得而利，亦不可得而害；不可得而贵，亦不可得而贱。

此六句是言，即到玄同地位，妙无妙有，妙动妙静。心德之微，不可测；玄同之妙，不可知。心与太极同其体用，与鬼神同其变化。所以不可得而亲，不可得而疏；不可得而利，不可得而害；不可得而贵，不可得而贱。倘若可得而亲，未尝不可得而疏之也；倘若可得而利，未尝不可得而害之也；倘若可得而贵，未尝不可得而贱之也。果若如此，便不是玄同之德，便不为真知大道之人耳！故曰：不可得而亲，不可得而疏；不可得而利，不可得而害；不可得而贵，不可得而贱。学道之人，果能到此，道之不成，德之不玄者，未之有也！

故为天下贵。

此句是总结上文，亲疏利害贵贱，无一可加，无一可损。是天下之至贵者，未有过于此者也。贵而无上，不有其名；贵而无位，不求其爵；贵在天下，人不可见；贵在万物，人不可知。非世间共闻共见之贵，是以强名之曰：故为天下贵。修道之人，若能得此至贵之理，修此至贵之德，可与天地同其体，可与造化同其变，非玄同而何？

治国章第五十七

恭闻治国必用政，用兵必用奇。此二者，皆是有心之作为也。有心作为，其机不密，其

事不常。所以圣人，治国，以正为奇；用兵，以奇为正。所以用兵于无形，治出于无为。不忘讳，而民自富；无利器，而国自清。不立法令，而四方之盗贼不有，九州之土贡滋多。倘若不然，或以有为，或以多事。道德废，而私智出；奇兵用，而家国危。天下之事，日为日多；天下之民，日忌日贫。欲求无为之正治，岂可得乎？

此章经旨，乃是太上，以治国之道，教人修身之意。治国修身，其事虽异，其道则同。人能知治国之道，其修身之道，便可知也。悟之者，自得矣！

以正治国，

正者，不偏不倚之谓。如道德仁义，爱民亲贤，皆正道也。自古治国者，未有不以正。君臣父子，无不行之以正；礼乐尊卑，无不导之以正。民心之天德，由正而复；国家之风俗，由正而纯。道德既能行于中外，仁义自然化于乡邦。故曰：以正治国。

以奇用兵，

兵之用，原为征伐不庭，非得已而漫用之，必不得已而应之者也。假如两国相敌，金鼓相当，虚实岂得不有变换？客主岂得不有安排？即汤武仁义之师，亦断无有，使人尽知我之所为者。然奇只可用之用兵，非他事皆可以奇也。故曰：以奇用兵。奇者，人之最好。修道者，一毫也用不着。故指出之，以示戒也。

以无事取天下。

以正治国，以奇用兵，皆非有事也，况取天下乎？无欲无为，任道任德。非有法以殴之，非有恩以致之。我之化及天下，而天下自归；我之德感天下，而天下自来取之。自归自来，亦若取之也。故曰：以无事取天下。天下尚以无事取，修道之人，又岂可不以无事养天德，自多作为乎？

吾何以知其然哉？以此。

此句是总结上三句之义。上文所谓以正治国，以奇用兵，以无事取天下，皆是无为之正，非有事之作为也。我今何以知此治天下之道乎？盖因知之以此也。观此言，知太上有切切叮咛之意也！

天下多忌讳，而民弥贫；人多利器，国家滋昏；人多技巧，奇物滋起；法令滋彰，盗贼多有。

此八句，皆是不能以正治国之义。譬如，禁止民间一切兴利之事，便是忌之之义。掩藏民间一切风俗之为，便是讳之之义。明君在位，以道用于天下，以德化于万民。不妨民财，养育民生，国未有不富，民未有不足者。奚用以忌讳禁民乎？一多忌讳，令烦则奸出；禁多则民困；必有妨民之事。使民不得尽力于生发，安得不贫乎？故曰：天下多忌讳，而民弥贫。

利器者，权柄也。人之有权，如有利器在手一般。惟圣人总大纲以御天下，不恃利器也。倘若人多持利器，君之权移之于下，臣之权僭之于上，纪纲法度，刑赏黜陟，皆可以滥用，皆可以妄为也。君臣之道，自此而不明；上下相欺，国家未有不昏乱者。故曰：人多利器，国家滋昏。

技者，能也。巧者，智也。滋者，多也。起者，兴起也。考上古之人，其性浑全，其情朴厚；凡物付之自然，不知用技巧也。后世有技巧者出，使人悦之，则愈逞技巧，以蛊惑人心。为象箸者，必至为至玉杯。技巧愈妙，奇物愈多。故曰：人多技巧，奇物滋起。

法令者，治国之法度律令也。偷物曰盗，害人曰贼。圣王以仁义施于家国，以道德化于天下，不专恃法令也。后代设法以治民，出令以禁民。虽以治国，教民为心，或用之不善，出之不时。法太过，民必流离；令太急，民必不堪。民既流离，流而为盗者有之；民既不堪，乱而为贼者有之。是民之为盗为贼者，皆上之法令太显，有以致之也。故曰：法令滋彰，盗贼多有。

以上八句，皆是治国有为之害也！看经者，请细详之。

故圣人云：我无为而民自化，

此后五句，乃是太上引古圣之言，以伤今世时政之异。上文言，以无事取天下，其妙义，非我之私意耳！我昔闻上古之圣人有云：我无为而民自化，我无事而民自富，我好静而民自正，我无欲而民自朴，我无情而民自清。此皆是古圣之言。

细详古圣之无为，造道入德，绝无人欲之私；修己治人，浑全天理之正！君臣无事，上下相安。顺乎天而应乎人，不施异政，以眩天下之民；因其时而勤其事，不作有为，以惑天下之众。所以天下之民，仰之如瑞日祥云；感之如和风甘雨。所以不教而民自化，不约而民自归。故曰：我无为而民自化。

我无事而民自富，

无事者，不劳民力，不贵难得之货，不纵可欲之情。上古之圣王，不求荣贵于一身，不妨农事与百姓。以安闲自处，以养民为心。天下之民，耕而食，凿而饮；筑土而居，陶冶而用；外无困民，内无怨妇；不闻冻饿之声，每有弦歌之乐。此正是，圣人之德泽有余，无事之妙化也。文中所谓，我无事而民自富，盖是此义。

我好静而民自正，

上古圣人，虚心恬淡，笃守无为。以天下之性情，一之于无声无臭之际；以天下之耳目，齐之于不睹不闻之间。其静也，因天地之造化，由静而得之；万物之纷纭，由静而一之；百姓之善恶，由静而正之。虽云好静，好非自好，静非自静。好之以静，则静中之理定矣；则天下之理亦定矣！天下之理既定，天下之民，未有不正者也。故曰：我好静而民自正。

我无欲而民自朴，

私念所起，谓之欲。朴者，心之浑厚。圣人之在上，如日月之高明。无物不照，无物不空。天下虽大，不出圣人理会之中；万民虽多，尽在圣人涵养之内。以无欲修之于己，即以无欲教之于民。耕食凿饮，尽安于不识不知；入孝出弟，咸归于天秩天序。不生机智，不事聪明。其机也，皆圣人之无欲致之也。文中所谓我无欲而民自朴，盖是此义。

我无情而民自清。

喜怒哀乐爱恶欲，皆是情之动也。动之以理，则无所不正；动之于欲，则无所不妄。但圣人之情，不有分别，不生好恶。不立一毫，有我之私；不起一毫，物欲之见。故以无情言之。从德性中出，人不能见其动；从天理处用，人不能知其用。因时顺理，自然而然。在上者，无为恶事，既不以有情之私智，用之于下。在下者，如响如应，必不以有

情之私智，奉之于上。圣人之情，与百姓之情，同归于一；百姓之情，与圣人之情，咸出以真。民之清也，非圣人之无情，何以致之乎？文中所谓我无情而民自清，盖是此义。

以上共五句，皆是太上引古圣之言，证明以正治国之妙义。任国者，其可不深明乎？

察政章第五十八

恭闻中正之道，是谓天下之大本，万法之元宗也。修身者，得其中，道无不就；齐家者，得其中，家无不齐；治国者，得其中，国无不治。中正之道，不容机智之巧，不生人欲之私。中正之理，无太过，无不及。是故圣人之所以圣者，只是全此中正之道也。上者之得其道者，亦只是得其中正之理也。倘若不然，一失其中，祸辱之端，未有不至者；逆乱之事，未有不生者。在上者，未有不失政于下民者也；在下者，未有不狡诈于在上者也。如此，而世道日衰，民心日诈，国之所以难治也。为政者，果能不徇好恶之私，不立察察之政，以中正之道，修之于己，而己无不修；治之于世，而世无不治也。今日文中，正是此义。

此章经旨，乃是太上，因见在上者，过于任智，民不聊生，以致奇正相反，祸福无正，故直指为政之大要。正是爱民爱国之深意耳！

其政闷闷，其民淳淳；

闷闷者，机智不立，政事宽裕，若有不明之貌，是以谓之闷闷。淳淳者，无怨无德，共乐无为，若有笃厚之貌，是以谓之淳淳。细详自古有国者，必有民；有民者，必有政。既有国政，善必宜赏，恶必宜罚。赏善罚恶之政令，虽然自古有之，古之圣人，却又设而不为，有而不用也。君圣臣贤，在位无事。以道德自足，不任私智以临下；以养民为重，不出异政以治民。惟知修德以省躬，不肯自适以劳民。其为政也，宽而有容，浑而且厚。旁观者，似乎有昏晦不明之貌也。文中所谓其政闷闷者，盖是此义。虽云闷闷，实非闷闷也。但因圣人，以无事为事，似有闷闷之状。此正是善治下民者，故有此之妙！

其民淳淳者，民之天性，本自淳淳，惟恐不遇太平之时，不修宽裕之政，狡诈之风不得不生。为政者，果能以道德修之于己，以仁义施之于天下，其宽厚之恩，自然化溢于四表；其无为之德，自然广被于多方。天下之民，相忘于大化之中，共乐于至治之世。不识不知，无忧无虑，是故若有淳淳笃厚之貌。虽云淳淳，在百姓亦不知也。此正是治民

之道，善于为政之验也！文中所谓其民淳淳，盖是此义。

其政察察，其民缺缺。

察察者，任智尽法，分别善恶，不容于毫发，是以谓之察察。缺缺者，惊惶不已，畏惧无措，难以应酬，是以谓之缺缺。分别民间之是非，较量法令之得失；不顺民情，不随时务；以私智妄用，以尽法妄为；秋毫不容，片时不待；此便是察察之政也。一立此政，则天下之民，莫不以私智求脱，莫不以用巧求免也。当此之时，譬如婴儿失母，又如行人遇寇一般。其惶惧之心，不有能已者也！故有缺缺之状。皆是为政者，以察察之政，使之而然也。故曰：其政察察，其民缺缺。

祸兮福所倚，福兮祸所伏，孰知其极？其无正耶！

祸者，祸辱凶害之事也。福者，福善吉庆之事也。倚者，依从也。伏者，潜藏也。此四句，乃是显说祸福无常，系之于倚伏之义。细想世间之人，惟知以机智，而求其福善之事；惟知以机智，而避其祸害之端。却不知祸福之事，虽从外来，祸福之机，本自心生。心为万法之主，心为善恶之源。此心一善，而无所不善；此心一恶，而无所不恶。是故祸福之来去，生之于倚伏之间。视以为祸，而福之机，却依从于内。至心强善，未有不转祸为福者。视以为福，而祸之兆，却潜藏于中。妄作不义，未有不变福为祸者。是知祸中有福，福中有祸；祸可变福，福可变祸。充类至极之理，孰能察之，孰能知之？亦思祸福原无一定，正者，定也。祸因心转，福由心作。能惧祸而不为招祸之实，祸亦无一定矣！恃其福而不为得福之事，福亦无一安矣！祸福无正，人安可不审其倚伏之机，自尽其趋避之道矣！所以古圣人，先谨义利之判，次守谦退之心。其修身也，不敢纵欲败度；其为政也，不敢察察任智。不傲贤而慢下，不肆志以恣情。所以终身不殆，福履无穷矣！

正复为奇，善复为妖。人之迷，其日固久。

此四句，正是直指天下之事，无正之义。上句所谓福转为祸，祸转为福，事无一定之事者，皆因在上者，不能知倚伏极至之理也。无正之义，不但此也，又正复为奇，善复为妖。正本不欲奇，正之久，而奇自生焉。是奇正者，又是倚伏至极之理。君子谨于此，而必察其何以正，何以复为奇？而不敢自忽。

善本不为妖，善之过而妖或有焉。是善妖者，又是倚伏至极之理。君子察乎此，而必度其何以善，何以复为妖？而不敢直逸。

然非所论于民也。民不能达造化变迁之机，不能知进退存亡之道。昧于机先，而心之灵窍不开；忽于临事，而事之当然不解。又安望其度奇正，而审妖善乎？下民之迷，非一日矣！文中所谓正复为奇，善复为妖。民之迷，其日固久。盖是此义。

是以圣人方而不割，廉而不刿，直而不肆，光而不耀。

此四句，又是直指古之圣人，善于为政之妙义。细想古之圣人，不为察察之政，而为闷闷之政者，其妙义，譬如方而不割，廉而不刿，直而不肆，光而不耀，即是闷闷之政也。方是不徇私，不任智，心上方正之义。割者，害也。方之太过，必害其政。圣人以方为体，以圆为用。方中用圆，圆中有方。所以因时顺理，方而未尝方；随宜入妙，圆而未尝圆。断不肯执于方，害其至正之理。亦不肯过于方，失其无为之政。故文中言，方而不割。

清而不贪，洁而不染，是以谓之廉。刿者，伤也。常人惟知食守其廉，不知用其廉而为政。圣人以得民为心，不以贪鄙为心。廉洁之本体，存之于心；廉洁之妙用，施之于政。体用两全，不执一隅之廉，而失其中正之理；不守一己之廉，而废其为政之事。以廉用其理，以理用其廉，天下国家，廉中之实理同然；修己治人，廉中之德用一致。有体有用，所以不伤其为政之事也。文中言廉而不刿，盖是此义。

以正处事，不失其真常之理，便是直字之义。肆者，急切太甚，令人难堪。为政者，固贵用直。以中正之道率人，以无私之为临下；心无曲直而乃能导民以善，事无曲直而乃能化民以正。然非过用直，而至于肆。任己意而不察民情之宜，凭己见而不审事机之便。无敢太过，无敢不及，得当然处正之宜，天下未有不直者，国政未有不治者也！文中言直而不肆，盖是此义。

理无不明，事无不照，是以谓之光。不以光明，自生炫耀之心，是以谓之耀。圣人之心光明，所以人心之天德，事物之至理，种种皆明。但圣人之心光，比常人之光不同。常人之心光，炫耀于外，圣人惟能含于内。尽性情之正，明天理之全，天地之事物，无所不明；显微之造化，无所不烛！光中罔象之元机，人不能知；光中不耀之神化，人不能见。养深积厚，去妄存诚，达本穷源，不立机智。心光妙用之大，虽然隐微，自知之光，

未尝不上符于天道，下参于地理，中合于人心也！故文中言光而不耀，盖是此义。

此章经义，是言在上者，失于中道而为政，在下者，未有不失于中道者也。上下之中道既失，所以上不能为闷闷之政，下不能复性理之全。互相颠倒，互相错乱。或正复为奇，或善复为妖。迷之日久，无所不至矣！是故太上叮咛反复，一者救民之迷，复民之性。二者，挽回天下，修无为之政。深有责望于天下后世者也！

长生章第五十九

恭闻长生久视之道，非深根固蒂，则不能安身立命。治国修身之本，非重积其德，则不能治人事天。治人事天者，不从其母，则国本不立；安身立命者，不从其母，则大道不就。既得其母，则子之道不求而自立矣！是故古之圣人，以道自足，以德自守。道之外，不敢挟私智以治人；德之外，不敢立二心以事天。此皆是，尽于道，以道从母之体用；尽于德，以德从母之功力也！所以抱元守一，终日如愚而无不克；正己感人，终朝早服而重积德。从母之意念，未尝一刻间断；从母之心力，未尝须臾少离。因积德功深，故能一天地之理；因啬养日久，故能尽事物之变。以此观之，造道入德，至于此等地位，身与道合，德与天同，世俗岂能知其穷极乎？

此章经旨，是示人立本穷源之义。

治人事天，莫若啬。

正人心，明大义，使天下之人，各遂其生，各复其性，便是治人之义。不愧于天，不逆其理，存心养性，便是事天之义。啬者，俭也，心神收敛。一切逐物丧真之为，不敢妄动，便是啬字之义。细想治人之道，徒以刑政法度，民惧其威，未怀其德。虽有功利及于天下，虽以智虑施于家国，天理未全，人心未正，欲治人，而反不能治于人矣！事天之道，不徒以礼乐祀典，事之于天。果能至诚无妄，仰不愧，俯不怍，则礼乐祀典，无不感通矣！倘若虚设典礼，诚心不立，精神不能上达，声气不能感通，欲事天，而亦不能事天矣！是故古圣人，未治于人，先修于己；未尽天事，先尽人事！

治人事天，莫若以啬。人能心不外逐，则天理全备。天理既备，则心德纯粹！我之心德，未尝不是太极之全体也！我之本性，未尝不是无极之大道也！精神自然远大，德力自然无穷。天体虽高，精神自然上达；世人虽多，德力自然感通。未有修于己者，不能治于

人者也！未有尽于人事，不能尽于天事者也！

修道之人，果能出入行藏不愧于天，视听言动不逆其理，此便是事天之要道。事天之事，于此而尽矣！果能克去己私，不忤于人，此便是治人之要道。治人之理，于此而得矣！文中言治人事天，莫若啬。盖是此义！

夫唯啬，是谓早服，早服谓之重积德。

上文治人事天，莫若啬。啬字之义，虽已明示，可知治人事天，深以啬，切切然。所以接续上文，复又言曰：夫唯啬，是谓早服，早服谓之重积德。预先行持而不辍，谓之早。身心佩服，须臾不离，谓之服。切思物欲未萌之先，天命之性，本自纯全，本无欠少。若不存成养志，力行进修之工，恐其念后接续。少有人欲之私，感物而妄动，则天德之明体，未有不污坏者也。所以啬养之功，即是早服之先机，积德之大本也！养之于此，乃是精神全备之初也；修止于此，正是物欲未萌之先也！人能从此处，预先下手，时时佩服，而养深积厚；刻刻潜心，而造道入德；则天地之全德，未尝不与我浑融而无间者也！人心之至理，未尝不与我具足而圆明者也！是故物欲未萌之先，虽宜啬养；精神全备之初，虽当早服，但非一日之存养便可治人，非暂时之早服即可事天。必须愈养愈深，愈积愈厚。损一分人事之妄，即全一分道性之真；去十分物欲之私，必增十分天德之明。积之日久，天德日新，天理日固。身备万物之造化，心含天地之精英！不待思勉，无往而非治人之大道！无往而非事天之至理也！

重积德，则无不克；

不但重积其德，可以治人事天，又重积其德，则无不克矣！克者，胜也。譬如养之既深，积之既厚，我之德，能胜一切事物；一切事物，不能胜之于我；是以谓之无不克。人能素养之功，用之已久；进修之力，积之已深；则太极之全体，融归于无为无欲之先；无极之至理，致静于不睹不闻之际。积而又积，譬如积黍秭而成太仓，积涓流而成大海。蕴之于心，心全天地之理；用之于事，事合万事之宜。能方能圆，能小能大；有动有静，有体有用。虽不有心胜于天下，天下之人，远者闻风而向化，近者亲慕而服行。不求克，而无所不克；不求胜，而无所不胜。此皆是重积德之微验也。

无不克，则莫知其极；

积德深厚之微验，不但无不克也，又莫知其极矣。心德流行之妙用，为而不为，不有耳目视听之用；无为而为，不立崖岸见闻之迹；不知其始，不知其终；言语不可求，心思不可致。此便是莫知其极之义。天地无限量，我之心德，亦无限量；大道无穷尽，我之心德，亦无穷尽。可与阴阳同其出入，可与造物同其变化。此等妙处，虽用之终身，而无穷无极，但世人不能知也。故文中言：无不克，则莫知其极。

莫知其极，可以有国；

此二句，亦是重伸上文，再彰心德响应之义。细想心德之妙用，既无所不克，用之不穷，而莫知其极，积德如此，惟知以德为心。德之外，未尝有所容心，而实足以感化于天下。如中天之日月，无处不明，无所不照。天下国家，无不归于道德之化者。止之不能止，去之不能去。不求其有，未尝不有矣！文中所谓莫知其极，可以有国，盖是此义。

有国之母，可以长久。是谓深根固蒂，长生久视之道。

此四句乃是总结道德啬养之工力，治人事天之德用，终无必败之义。细想积德之圣人，天下国家，虽然不求其有，而未尝不有。此非圣人以有国为心，而有之也；亦非世人，因有国而归之也。盖以有国者，有之于有国之母；归之者，亦归之于有国之母。大道之实理，生成天地，养育万物。万物不能无道而自生；天地不能无道而自立；道为天地万物之母。圣人重积其德，深全其道。有国之母，国之长久，亦不能违其母之道也。文中所谓有国之母，可以长久。长久者，开万事不朽之事业，成古今不易之功能；合天地而长存，应古今而不变。但所以长久之妙义，人实不能知一。故言是谓深根固蒂，长生久视之道。一切事物之本始，谓之根，譬如树之有根。瓜果结实之处，谓之蒂。瓜果之生，因有蒂，故能开花结实，而长生矣！树木之生，因有根，故能枝叶茂盛，而长生矣。此是取喻有国之母，即如果木之有根蒂也。根蒂长久，其国未有不长久者也！国之长久，得其长生久视之道也！天地改易，长生者不改；劫运虽迁，久视者不迁。存于先天之先，运于后天之后；无有止息，无有间断。皆因重积其德，故有长生久视之应验也。文中言，是谓深根固蒂，长生久视之道，正谓此义。

细详此章经义，虽言治人事天，有国长久。须知治国之道，与修身之道，其事虽异，其理未尝不同也。人能以俭啬立本，以积德为心，身中之私妄，无不克尽；身中之天德，无不早复！玄牝之门，即是身中天地之根；谷神不死，即是身中长生之母！守此玄牝，便是深根固蒂；炼此谷神，便是事天治人！终日绵绵，便是重积其德；人我两忘，便是

莫知其极！果能如是，谨其内，不生六贼之魔；防其外，不入万缘之化；身中之国土，未有不清净；身中之国运，未有不攸久者！我之性天，岂非有国之君乎？炼就全身，而不生不灭；修成道体，而无极无穷！岂非长生久视之道乎？

治大国章第六十

恭闻天道之大，于穆不已；人心之利，真一不二。天之所以与我者，无一善之不备；人之所以受命者，亦无一善之不全。人能不溺人欲之私，不作丧心之事；全于生理，归于天道，可谓天地之肖子也。则事天之能事备矣！倘若不然，不能归于正，或乱德乱义，或恣纵情欲，失本亡真，逆其理者，即是逆其天也。逆天之人，岂能合天地通鬼神乎？是故圣人之心，不失受命之理，不违天命之道。天人自然一致，鬼神自然合德矣！

此章经旨，乃是太上显示安天下之民，以静立本，以道治天下之义。

治大国，若烹小鲜。

万乘之国，谓之大国。鱼之小者，谓之小鲜。细详国之小者，能顺于理，安于分；以养民为心，以卑下自处，则小国未有不治者。但大国则与小国不同，大国民强国富，势极位尊。民之风俗，易于奢侈；国之刑政，易于贪婪。本不易于治也，虽云难治，若有道之圣君，治之则不难矣！观大如小，视难若易，治大国，若烹小鲜一般。小鲜之鱼，烹之者，不可太过，不可不及。先后缓急得宜，则鱼全而肉不溃。倘若火候不知，妄用搅动，鱼肉必然溃乱，鱼形不得其全矣！是故治大国者，不以异政乱民之心，不以巧智乱国之政，民之在国，犹鱼之在釜一般。烹鱼之法，与治国之道，其事虽异，其理未尝不同也。治国者，果能如烹鱼之法而治之，则民物之情自知，随宜之理自见。文中言，治大国，若烹小鲜。盖谓此也。

以道莅天下，其鬼不神；

上句所谓治大国，若烹小鲜者，非有奇术异政而然也。盖因有道之圣君，以道莅于天下。莅者，临也，临事而治谓之莅。细想天地阴阳，莫非道也；鬼神幽显，莫非道也；君臣父子，莫非道也；民情事物，莫非道也！果能各成其性之正，各得其道之理；存之于心，行之于事，合天下自然之道；修之于身，治之于国，得天下自然之理；阴阳鬼神，处其正而不违；天下国家，得其理而不乱！则天下之民，莫不尽性情之正；天下之事，莫不

得事物之宜。天时人事，感圣人之道，莫不化而为道；鬼神吉凶，感圣人之道，莫不尊而行道。所以其鬼不神矣！不神者，因圣君以道莅天下。阴阳各得其正，故鬼气之灵，不敢处于阴阳之上。不神之义，谓此也。此正是有道之圣君，以道临莅于天下，大道感应之机，应之于此。倘若不然，或不能以大道临莅于天下，阴阳从此而不和，邪正从此而相反。小人之道日盛，君子之道日衰。或君弱臣强，或臣行君事，必致鬼气乖张，妖孽作乱。其鬼未有不神者矣！此是不能以道莅于天下之验也。文中所谓以道莅于天下，其鬼不神之义明矣！

非其鬼不神，其神不伤民；

此二句，乃是伸明上句之义。上句所谓其鬼不神，非谓其鬼不能以鬼之道，而神之者也。盖因天神地祇，以福民为心，以保民为德，其神本不伤于民。神既不伤于民，岂有鬼之道敢伤于民乎？此所以鬼神各得其正，各得其理。故文中言：非其鬼不神，其神不伤民。细想鬼神者，二气之良能也。鬼之道，屈而不伸者，得其阴气之正。神之道，伸而不屈者，得其阳气之正。鬼之不神，正是得其鬼之理。神之不伤民，亦正是得其神之理。是故鬼之不神者，不神于道也。鬼之道既屈，自当不神矣！神之不伤民者，盖以神之道既伸，自当不伤于民矣！各安其分，各从其事，各得其理，各守其道。皆因圣君，以道莅于天下故也。倘若莅天下者，恣纵情欲，背道失德，大干天地之和气，以致阴阳之反复。虽然鬼神不以伤民为心，但鬼无不渎，神无不憎。必然乘隙加害，彰其报应。其鬼未有不神者，其神未有不伤于民者。但鬼神加害，非鬼神之过，皆因不能以道莅于天下，故有鬼神之害矣！

非其神不伤民，圣人亦不伤民。

此二句，亦是伸明上句之义。上句所谓鬼之不神，因神之不伤民；神之不伤民，亦是因圣人之不伤民，所以神不伤于民。细想神之为神，乃是得天地阳气之正者也。圣之为圣，亦是得天地之正理者也。神明以正气施化于天地，圣人以正理设教于天下。天地之正气，未尝不存养于圣人之心；圣人之正理，未尝不妙合于神明之德。所以养民爱物，圣人有无为治化之功；护国爱民，神明有阴阳不测之妙！神明之神气，无处不有圣人之正理，无所不化！圣人之道，既无所不化，则圣人之心，以不伤民为心者，深可见矣！既以不伤民为心，圣人之心，合鬼神之心；鬼神之德，合圣人之德。鬼神岂有伤民者乎？鬼神与圣人既不伤民，阴阳相得，理气感通。天下国家，未有不治者矣！文中所谓非其神不伤民，圣人亦不伤民。盖是此义！

夫惟两不相伤，故德交归焉。

此二句，乃是总结上文之义。细想神之在天，以生物为德；圣之在位，以养民为心。神之所以神者，善应而不测；圣之所以为圣者，善治而无为。神以不测应于天地，其德所以无穷；圣以无为治于天下，其德所以广大！德之无穷者，正是神不伤民之显应也；德之广大者，正是圣人不伤民之功力也！神之显应，圣之功力，两不伤民，所以圣人之德，与神明之德不异！神明之德，与圣人之德同然。文中所谓交归，因圣人之德，与神明之德，理气合一。所以天地交归，而天地合德；日月交归，而日月合明；五行交归，而五行顺序；六气交归，而六气相生；鬼神交归，而鬼神各正；阴阳交归，而阴阳流通！是故天地之阴阳，鬼神之吉凶，莫不各得其正；家国之理乱，民物之安危，莫不各得其正。德之交归者，交归于此也！此正是两德交归于一德，一德交归于一道。到此天地，治大国若烹小鲜，信不诬矣！文中所谓两不相伤，故德交归焉。盖是此义！

此章经义，细详鬼神之所为，乘阴阳之气而为之也。阴阳之气，散则万有，人不见其有；敛之一无，人不知其无。其变化往来，屈伸相感之妙，本不可得而知之，本不可得而见之！虽不可知，虽不可见，却不知圣人之感通于鬼神者，存其心，无一毫有我之私；尽其性，无一物有为之妄。所以道合阴阳，德应鬼神，能一天地万物之理，能一鬼神祸福之机。以道莅于天下，譬如春风和气，充塞乎天地之间，万物感应，莫不各得其理，莫不各正其性。此非圣人有心而然也！尽自己之性，未有不尽人物之性；尽人物之性，未有不穷天地之理者也！以是思人之有身，即如天下之有国。心为一身之主，即如皇王为一国之主。身中之阴气，屈而不伸；身中之阳气，伸而不屈；即是身中鬼神之道。果能认的道为性之本，性是心之源；以大道立性命之根基，以神气施阴阳之造化；进大防危，未尝不是烹小鲜，而治大国也！调和铅汞，未尝不是莅大道，以正鬼神也！了悟此义，性命未有不交圆者；身中之天下国家，未有不治者矣！

為下章第六十一

恭聞道無尊卑。德有大小。道之尊也。不以國之小大而尊之。德之大也。不以位之尊卑而大之。有道者。法天地自然之理。體無為至治之化。心普萬物而無心。情順萬事而無情。小大相忘。人我不立。心德湛然。不存物欲之私。天理純備。不起好惡之見。處於上者。如天之覆。無所不容。處於下者。如地之載。無所不納。到此天地。虛心忘己之道。無往而不妙感。以靜為下之德。無往而不妙應。天下之國。雖不求兼蓄。未有不兼

蓄者矣。不求人事。未有不人事者也。文中所謂。是此義也。此章經旨。是示大國小國。皆當以卑下自處之義。大國小國。果能以卑下自處。大國無慢下之患。小國無傲上之憂。彼此懷德。天下無事。而有益矣。

大國者下流。天下之交。嘗聞國有大小。位有尊卑。自古大國之君。以己之國。交於天下之國。虛心自下。曲己從人。不計其位之尊卑。相忘於國之大小。如水下流。去高就下。能以下流之德。交於小國也。以下流之德。交於一切小國。一切小國。亦未有不自下事於大國者也。交於小國。不過一人之就下。小國交於大國。乃是天下人之就下也。以一國之交。合天下之交。不期大而自大矣。以一人之就下。合天下人之就下。不期衆而自衆矣。譬如大海以卑下自處。所以能納百川之水。積小自然成大。善交天下。其玅義蓋如此也。故曰大國者下流。天下之交。

天下之交。牝常以靜勝牡。此二句。是重伸上文之義。陰為牝。陽為牡。牝主靜。牡主動。陽氣動。陰氣靜。以陽交陰。而陰常勝者。陰靜也。以靜勝動。即以牝勝牡之義。大國之君。謙讓自牧。去高就下。既以謙讓下流。而交於小國。是以不勞而自益。不言而自勝。天下之小國。近悅遠來。四海賓服。如水流歸海。不求交而自交。文中所謂天下之交。牝常以靜勝牡。義蓋如此。

以靜為下。故大國以下小國。則取小國。小國以下大國。則取大國。以靜為下者。不但大國。雖小國亦是如此。是故大國下於小國者。撫之以恩榮。通之以德信。忘其大而蓄其小。此是大國以靜也。其所取者。取其同於道。同於德。無為於上。小國自然悅服。文中所謂故大國。以下小國。則取小國。蓋謂此也。小國下於大國者。仰之以天威。奉之以土貢。尊其大而保其小。安其小而從其大。此是小國以靜也。其所取者。取其帝力之威。保國庇民。永享安常之福惠。海晏河清。永絕生民之塗炭。文中所謂小國。以下大國。則取大國。蓋謂此也。若使不能以靜為下。則小國必抗於大國。大國必淩於小國。或吞之於土。或爭之以利。或小大失信。或上下相乖。敗亡之道生之於此。禍辱之端起於此矣。此皆是不能以靜為下之害也。任重者。可不慎乎。

故或下以取。或下而取。大國不過。欲兼蓄人。小國不過。欲入事人。此四句。又是重伸上文之義。上文所謂大國以下小國。小國以下大國。細想大國如天。小國如地。天之尊。君之道也。地之卑。臣之道也。大國之君。其德如天。當以虛心忘己。如太虛之無所不包含。無所不養育。此是天之德也。自當下於小國。故曰。或下以取。小國之君。其德如地。當以柔順自處。如坤元之無所不承天。無事不順應。此是地之德也。自當下

於大國。故曰或下而取。以此觀之。大國或遜下。以取之於小國。小國或卑下。而取之於大國。在大國之寄意。不過欲兼蓄於人。譬如小國大國。一體同觀。不起分別。忘其小大。皆以蓄養百姓為心。所以天下一家。大小一致。化溢四表。德被萬方。故曰大國不過。欲兼蓄人。在小國之寄意。不過欲入事人。譬如夙夜匪懈。以下奉上。朝夕乾惕。乃保一隅。入而事之於人。所以能庇其民。保其身。守其國。君臣共安於大國之兼蓄。故曰小國不過。欲入事人。大小之寄意。雖然不同。皆是不逆其理。不徇己私。合天地之心。合君臣之意者也。

兩者各得其所欲。故大者宜為下。此二句。是伸明一章之經旨。總結上文之大義。大國下於小國。則小國仰其天威。懷德懷恩。小國下於大國。則大國以天下同觀。虛心忘己。設使大國。不能謙讓自遜。矜高自大。小國雖有入事之心。終亦不能遂矣。設使小國。不以卑下自處。各懷異見。則大國兼蓄之德。亦不能全矣。今兩國各得其所欲者。蓋因大國。善合於小國之心。小國善承於大國之志。小大之欲。共合一心者。乃是忘其小大也。是故大國為小國之司命。小國為大國之輔翼。天下之大。萬國之多。皆以大國為重。天下既以大國為重。大國宜乎下矣。是故文中言兩者各得其所欲。故大者宜為下。此章經義。不但大國。當以虛心忘己。下流謙遜之德。兼蓄小國。且小國當以卑下自安。服行尊主之德。入而事之於大國。詳觀修身之道。未嘗不與此同矣。身中性命真常之理。未嘗不是大國小國之義。身中陽施陰受之玅。未嘗不是牝牡之理。且如乾剛坤柔。性屬陽而命屬陰。尊者自當尊也。卑者自當卑也。陰靜陽動。動則舒而靜則噏。動者自當動也。靜者自當靜也。此是陰陽配合。各得其理。兩國相安之道。倘若不然。或陰陽失配。或水火不交。身中之神氣。必致乖張。身中之五行。必致錯亂。此即是大國不能兼蓄。小國不能入事。小大失正。未嘗不有家國傾危之害也。所以修行人。各當低心下意。絕其人我之私。去其無明之妄。內忘於己。外忘於物。尊大國兼蓄之德。以柔用道。體小國入事之心。以情歸性。其乾坤合體。牝牡自從。身中之陰陽。自然施化。身中之性命。自然交圓。以靜為下。真可謂大道總持之秘要也。

道奧章第六十二

恭聞有此道。便有此奧。道奧之玅。無形影之可求。無邊際之可見。言其大。大而無外。言其小。細入微塵。天地萬物之外。奧無不有。天地萬物之中。奧無不在。非陰非陽。一切陰陽。莫不本之於此。非動非靜。一切動靜。莫不藏之於此。以致理推之。未嘗不是二五之精。以大道言之。未嘗不是衆玅之門。以天地窮之。未嘗不是藏機之時。以修身詳之。未嘗不是產藥之源。修道之人。果能真得此奧。無為之性自圓。無形之神自玅。

變化無窮。隱微莫測。靈通無礙。隨心運動。我之性即道。我之心即奧矣。為天下貴。不亦宜乎。此章經旨。是借物明道義。道雖無形。道之奧無物不藏。道雖無位。道之貴無所不尊。人能得此道奧之玅。是謂敦本立極。止於至善之地。修之於身。用之於天下。無往而不善也。

道者萬物之奧。奧者。深也。萬物深藏于大道之中。方有生成之玅。是以謂之奧。細詳無極而太極。貫乎陰陽。通乎動靜。無往而非圓機。無適而不順化。能生一切有無。能禦一切行色。先天先地而素有。後天後地而不改。是謂造化萬物之本始。生成萬物之根柢也。生生化化。得其理者。即是得其奧。天地不藏此奧。則天地不能覆載。萬物不藏此奧。則萬物不能生成。統萬物而無間者奧也。貫古今而無遺者奧也。視之不見。聽之不聞者奧也。取之不得。捨之不失者奧也。但天下之人。日用而不知。日為而不見。若或知之見之。則又不足以為奧矣。文中言道者。萬物之奧。蓋是此義。

善人之寶。不善人之所保。明大道之理。得大道之奧。體用悉備者。善人也。不明大道之理。不悟大道之奧。體用未備者。不善人也。善人道與身合。而身即是道。性與奧合。而性即是奧。修之於身。用之於世。行於天下。如春風之和氣。無物不感。被於生民。如天雨之及時。無所不潤。無一事不賴道以為持行。無一時不本道以為運用。故曰善人之寶。不善人。雖未得大道至理之奧。未臻道奧。至善之玅。亦知大道。是人身之至寶。只因生質不敏。見之不能真。不得不須持守之力。悟之不能透。不得不用固執之勞。倘一時少懈。即為一時之不保。倘一事有忽。即用一事之不保。保之又保。乃可以全其寶。故曰不善人之所保。

美言可以市。尊行可以加人。本道以出言。為天下至義之言。發明天理之當然。開示人心之宜然。善人之寶在道。所以善人之言必美。然此美言。不可徒善於己。當以公諸世市。如與人交易。而人無不悅服。人人欽此美言。則人人可近於道。皆美言之顯著也。故曰美言可以市。本道以為行。為天下至尊之行。內而身心性命之無不盡。外而家國天下之無不治。善人之寶在道。所以善人之行必尊。然此尊行。可行於一己。即可持以與人。加人因其無而饋送。而人無不領受。人人遵此尊行。則人可進於道。皆尊行之錫予也。故曰尊行可以加人。

人之不善。何棄之有。此二句。是伸明上可以市人。可以加人之義。細想人生天地。其不善之人。雖然未得大道至理之奧。其本來之德性。未嘗不有。固有之良知。未嘗不具。是故善人以大道美言。市之於天下。以大道之尊行。加之于世人。聞其言者。莫不去妄

存誠。自新其善。而改其不善者也。見其行者。莫不注意潛心。自悔不善。而力行其善者也。不善者。皆可變而為善。故文中言人之不善。何棄之有。故立天子。置三公。雖有拱璧。以先駟馬。不如坐進此道。此五句。乃是引喻以道授天下之義。立天子。為天下之至尊。置三公。為五爵之至貴。非有別義。只為以道授於天下故也。所以天子之君天下者。君之以道。三公之治天下者。治之以道。且如以玉為圭璧。天子所拱。四馬共一乘。國家以駟為先。拱璧駟馬。雖然貴重。若不體之於道。以大道援於天下。雖有拱璧之貴。雖有駟馬之先。終不如坐進此大道之奧矣。坐進者。不用有為。不勞動作。順其自然。深入其中而無不透徹。天下之大本自立。天下之大用自行。天下之人心自正。天子三公。以道援天下之事畢矣。故曰立天子。置三公。雖有拱璧。以先駟馬。不如坐進此道。

古之所以貴此道者。何不日求以得。有罪以免耶。故為天下貴。此四句。又是設問之辭。反伸道貴之義。攷上古之聖人上以此道而命下。下以此道而奉上。所以繼天立極。代代相承。皆以此道貴之。既貴于古。即當思古之所以貴者。何以為天下貴。在天子。即當求進於道。而日求以得。在三公亦當求進於道。而日求以得。日日求。日日得。所以修己者。無不修矣。所以治人者。無不治矣。倘若不日日求。必日日悖乎道。不日日得。必日日失乎道。悖乎道。失乎道。安得無罪耶。安得免罪耶。若使能求得。有罪未有不免者也。以我之得。可與天下同得。而我為天下之尊。而莫之過也。以我之無罪。可導天下同其無罪。而我為天下之法。而莫之外也。天下不能過。天下不能外。非天下之至尊乎。故曰古之所以貴此道者。何不日求以得。有罪以免耶。故為天下貴。人若會心於此。果能深入於奧。將見善人之寶在我。言可美。行可尊。拱璧四馬。不足為貴。所得者道。所免者罪。又何古之不可及。天下之不貴乎。

無難章第六十三

恭聞生死之事。性命之微。皆是至大至難之事也。若能向五行不到處。父母未生前。玅悟生死之源頭。即得見元始至尊。堪透本來之面目。可入於黍珠之內。非有工巧。未嘗費力。炁合元初。自然入玅矣。修道之人。圖難於其易。為大於其細。當於此處睜眼。無為無事。而事無難易。盡己盡人。而怨惡不萌。到此天地。無所往而非至誠之理。無所往而非中正之道。圖難於易。為大於細。無為不可成。無事不可就。又何足以難我。聖人之不可法乎。此章經旨。是示人立德務本。終無難事之義。

為無為。事無事。味無味。為無為者。聖人之為。為之於道。為之於理。常人之為。為

之於名。為之於利。為之于名利者。乃是有欲之為也。無私之為。不用安排。無為而自然成就。未嘗勉力。無為而自然入玅。是故聖人之心體虛靜。聖人之德性渾極。不生逆料之心。不起將來之意。以無為而為。人不能知其為。人不能見其為。因不能知其為。所以廣大悉備。無為而無不為也。因不能見其為。所以自然合道。無不為而無所為也。文中所謂為無為。蓋是此義。事無事者。聖人之事。與常人之事不同。聖人之事。其事遠大。其理幽深。常人之事。易見易聞。易得易失。遠大幽深者。公天下之事也。見聞得失者。私天下之事也。是故聖人之心迹。判然無所留礙。事之來也。因其來而應之。不起意必之念。事之過也。因其過而忘之。不存固我之想。終日應事。而實無事也。若以有事應事。則私念起而事愈多。與常人之易見易聞。易得易失者何異乎。故文中言事無事。味無味者。聖人之味。與常人之味不同。聖人以道味為味。常人以世味為味。道味者。世人不味之味。世人無味之味。不味之味。其味之玅。人不能知。無味之味。其味之理。人不能得。所以有益而無害。世俗之味。皆是情欲之味也。情欲之味。趨之者衆。好之者多。其味易失。其味易敗。所以有害而無益。是故聖人捨其世俗。所爭之世味。味其世俗無味之道味。雖然口不能咀嚼。心中之領會自深。身內之涵養自玅。所以味之而天理自明。味之而人倫自著。味之而盡己盡物。無所不融通。無所不一貫也。常人豈能味此。無味之味乎。文中言味無味。蓋謂此矣。

大小。多少。報怨以德。上三句。所謂無為。無事。無味。皆是順其自然。不立己見。因感為應。不生有我。即令人之加於我者。或大或小。或多或少。為人心可怨者。然可怨在彼。而我何怨焉。若因其可怨。而報之必欲相稱。則大小之念無所不起。多少之見無所不生。由是而人之加於我者不已。我之欲報人者無盡。是人之失。而我亦失也。惟忘乎可怨。報之如無怨。可愛者。仍以愛施之。可親者。仍以親遇之。報之以德。在我之心。空空洞洞。無所留滯。在人亦可感化。而咸歸於無事矣。故曰大小多少。報怨以德。怨猶以德報。況有德於我者。報之更有加於所施之德。則我之報。無人不可樂。無人不可感矣。與天下相化而無事。與萬民同心而無為。故曰大小多少。報怨以德。深為修道之人。廣其有容人之量。化其藏宿之私也。

圖難於其易。為大於其細。天下難事。必作于易。天下大事。必作於細。是以聖人終不為大。故能成其大。此八句。是示人凡有為。凡有事。凡有味。皆不可自入於難。先求於大。天下之難事。欲圖於難。先圖于易。天下之大事。未為於大。先為於細。難事。必先自容易之時。作之可也。大事必始從細小之時。為之可也。倘若不然。始作不易。終必難矣。始作於大。終必小矣。是以聖人從微至著。積小成大。遇事而優為。先機而後事。以謙退自守。以虛心自立。無為而為。不作為難之事。無事而事。不立為大之心。

所以為無為。為而無不成。事無事。事而無不就。味無味。味而無不自得。到此天地。何患不能成其大乎。文中所謂。圖難於其易。為大於其細。天下難事。必作于易。天下大事。必作於細。是以聖人終不為大。故能成其大。蓋是此義。

夫輕諾必寡信。多易必多難。是以聖人猶難之。故終無難。此四句。正是以自入於難。先求於大之病。深戒世人之義。細想言之出於口者。不可不謹。身之行於事者。不可不慎。言若不謹。其言必失。事若不慎。其事必廢。所以大小多少之怨惡。自此而生。難易得失之事非。自此而起。譬如淺陋之人。言不真誠。意無一定。只徒妄誇大口。妄自輕諾。以言語輕易許之於人。事至竟不能踐其言。言行不能相顧。所言終無著落。必然寡信矣。文中所谓輕諾必寡信。事之將行。不思前後。不慮始終。不知事之輕重。不審事之可否。以為無事不可任我作。無時不可隨我便。以多易之心。而輕忽淺躁。事之機會不知。往往可行者。皆成不可行。往往能行者。皆成不能行。多易必變而為多難。文中故言多易必多難。是故聖人猶難之。不敢妄進。所以圖難於其易。先難後易。所以為大於其細。知易而守難。猶難之難。不難而似難也。似難乃可不難也。聖人且如此難之。所以至難者。終不足以難聖人。文中所謂。是以聖人猶難之。故終無難。蓋是此義。此章經旨。蓋言有其形器者。必有小大之分。入乎籌算者。必有多少之數。以形器而分小大。以籌算而量多少。其恩怨未有不生於此者。惟獨大道之玅。非形非數。無怨無恩。聖人與大道同然。不有恩怨。譬如寶鏡高懸。物來則照。物去則空。明體不虧。真光不昧。隨機玅應。應之無情。無可無不可。無動亦無靜。此便是聖人為無為之玅處。不但此也。致虛守靜。反博歸約。雖紛紜萬變之事交於目前。如觀掌果。如視手紋。莫不洞見其始終。莫不了知其本末矣。此便是聖人事無事之玅處。天地之至味。斂之於身心。而無不咀嚼。取之而可竭。挹之而不可窮。服食終身而不可去。惟默而識之。不能以言語形容。譬如啞人食蜜。惟獨啞人知之。人不能知也。此便是聖人。味無味之玅處。今日聞經之上士。果能了悟此三者之玅義。則萬事俱備。無事不圓通也。

輔物章第六十四

恭聞天下之萬事。其自然之理。一理以貫之。天下之萬物。其自然之性。一性以成之。事得自然之理。其事無不美。人全自然之性。其性無不善。自然之性。如太虛一般。無時不圓明。無時不清静。不容造作。不受汙壞。少有一毫造作。則私欲即生。少有一毫汙壞。則天理即滅。天理既滅。則塵勞妄想。無所不有。私欲既生。則是非人我無所不立。當此之時。法性中。自然清靜之境界。化為無底之業坑。滿腔內。儘是無明。動念處。莫非魔障。其自然之性。於此未有不遷於物欲。而妄動者也。既已遷於物欲。性動

心生。豈可謂自然之性乎。是故修道之人。欲求自然之性。當於私欲未萌之先。求其不覩不聞之妙。則自然之性見矣。其不覩不聞之妙。即是無欲無為之實際也。在心為性。在事為理。文中所謂復衆之所過。復者。返還也。還復固有之善性也。又輔也。輔萬物之自然。謂之復。固有之善性。此處若不復不輔。則如源頭之水不清。派流之水。豈能清乎。是故修真之上士。事不妄為。機不妄動。非自然之實地。一步不行。非自然之實理。一言不發。終日行。而終日未嘗行也。所以行無轍迹。步步皆有實地。又終日言。而終日未嘗言也。所以言而不言。言言流行天理。世間之人。果能如此而行之。是謂得理全性之人。其易破易敗之患。何能有乎。

此章經旨。全重無為無執四字。聖人無為無執。故能輔萬物之自然。故無難易之情。故無敗失之患。倘若不然。一有所為。未有不敗者。一有所執。未有不失者也。人能無為無執。與聖人同矣。

其安易持。寧靜無事之時謂之安。持者。守也。人之一身。目欲視。耳欲聽。口欲言。身欲動。心欲思。安靜之時甚少。持守亦甚難。惟內念未發。外物未接。當此甯靜之時。澄心於一念不起。察機於一意之將發。不使潛滋暗長。甚易為力也。倘若不然。外物以牽。情欲已動。此時欲持。即如國家危亂之秋。賢人在野。佞臣在朝。人民不安。國事不甯。持之於上。不能持之於下。持之于左。不能持之於右。上下相違。左右背逆。豈不難持乎。故經言其安易持。欲人圖之於早也。

其未兆易謀。事端之始。謂之兆。謀者。慮也。如事之未發。是非善惡之情未見。吉凶悔吝之機未萌。是謂無事之始。是謂未兆之先。喜怒哀樂。未發於外。動靜由我。此時謀之。不有轍迹。此時謀之。不有是非。所以易於謀也。倘若不然。事端以著。則得失之情難隱。可否之念多生。此時欲謀。不亦難乎。文中所謂其未兆易謀。蓋是此義。

其脆易判。易持易謀。以物擬之。如脆者之易判也。判者斷也。物之堅硬者。鑿之難入。磨之不磷。如心已動。機已萌。欲止不能。欲遏不得。何如其安未兆之時。如物之脆者。其質　　泊。除之易去。而痕跡不留。擊之易爛。而根苗不生。修道之人。果能於此際。用慧劍斬斷。覺性自然光明。照破一切矣。故曰其脆易判。

其微易散。易持易謀。再以物擬之。如微者之易散也。物之弘大者。運之甚難。滅之不易。如心已動。必不可反於不動。事已遂。必不能挽於不遂。何如其安未兆之時。如物之微者。其形淺小。去之而必泯其跡。化之而易亡其形。所謂遏人欲於將萌。復天理之

本有也。故曰其微易散。以上四句。易持易謀。易判易散。總是一理。人能以無欲無為。持養於機先。自然容易。若是積小成大。聚輕為重。則不易矣。為之於未有。治之於未亂。此二句。又是發明難易不一之旨。凡易持易謀者。皆是未有之時也。未有則其跡未著。其機未顯。於此時為之。不必遏人欲。而人欲不自生。不必全天理。而天理自然不缺。若待其有而為之。安者將變為危。兆者必顯於跡。雖為之不易為矣。故曰為之於未有。易破易散者。皆是未亂之時也。未亂則邪不能勝正。外不能引內。於此時治之。不勞力而一心整齊。不費判而萬理咸備。若待其亂而治之。脆者或轉而為堅。微者或積而成大。雖治之。不易治矣。故曰治之於未亂。要知未有未亂。為之治之。則用力少。而成功多。已有已亂。雖為雖治。則百倍其力而猶難效。所以諄諄示誡也。

合抱之木。生於毫末。九層之臺。起於累土。千里之行。始於足下。為者敗之。執者失之。此八句。又是引喻以明為之於未有。治之於未亂之義。合抱之木。雖沖於天漢。大若垂雲。九層之臺。雖高出重霄。接於星斗。千里之行。雖涉水登山。多經時日。然合抱之勢。非起於一日。其生生之機。始則生於毫末。九層之高。非成於一時。其巍大之勢。始則起於累土。千里之遠。非行於一蹙。其發腳之初。初則始於足下。生於毫末者。乃是大生於小也。起於累土者。乃是高起於下也。始於足下者。乃是近至於遠也。此皆因微致著。積小成大。本無生有。使人可為可執者也。但木雖大。終有可伐之日。臺雖高。終有毀壞之時。行雖遠。終有不行之日。故有為者。終必敗。有執者。終必失。人能知此。則於未有未亂之時。而為之治之。又安有至於敗。至於失者。文中言。合抱之木。生於毫末。九層之台。起於累土。千里之行。始於足下。為者敗之。執者失之。示人之義切矣。

是以聖人無為。故無敗。無執。故無失。民之從事。常幾于成而敗之。慎終如始。則無敗事。上句所謂為者敗之。執者失之。皆因世人為之於有為。執之於有執。固有敗失之患。聖人不作於意。不生於心。因物付物。順其自然。物之得全於聖人者。咸若其性。咸遂其生。周應無窮。隨宜處妙。惟其無為。故無敗矣。隨事處事。合乎當然。事之得成於聖人者。上下安其分。尊卑得其情。不立藩籬。不有轍跡。惟其無執。故無失矣。世俗之人。從之於事。常幾於成而敗之者。何也。隨事應事。皆有可成之理。或起於有為。視為己私。或緣於有執。認為有我。將近于成。而反不能成者。往往然也。蓋因天下之民。不知始終俱慎而不可忽。始即過於慎。終或不慎。終之不慎。所以敗也。果能慎終如始。戒慎於前。恐懼於後。一念不苟。本末相顧。始則無為。終亦無為。始則無執。終亦無執。安有至於敗。而不成者乎。故曰慎終如始。則無敗事。蓋是此義。

是以聖人欲不欲。不貴難得之貨。學不學。復衆人之所過。以輔萬物之自然。而不敢為。此六句。示聖人無為之玅。以戒世人之義。欲者。一切功名之顯達。富貴之榮耀。目之視。耳之聽。口之味。皆謂之欲。聖人見素抱樸。致虛守靜。凡所欲者。皆是道味之欲。一切人世間之可欲。皆不以為欲。以人世間之不知欲。不能欲者而欲之。是反世人之不欲而欲。故曰是以聖人欲不欲。難得之貨。正世人所欲。以為貴重。而求必得者。不知難得之貨。或求之遐方異域。或取之崇山溟海。為害於人。而供己之欲。聖人視之。不以為奇。故不以為貴。況且今日之貴。他日必招敗失。貴亦焉得長貴。故曰不貴難得之貨。學者效法也。世人之學。不過修文習武。干祿求名。廣之於耳目。施之於才能。聖人參天地之微機。達陰陽之造化。進退之玄機。世罕知聞。有無之秘竅。人希能悟。凡人世之中所學者。聖人皆不之學。以人世間之不知學。不能學者而學之。是反世人之不學而學。故曰學不學。衆人之所過者。皆是過用聰明。過施機智。所以性迷情執。外緣妄動。無所不至。失本離真。情欲所牽。無所不為。聖人不恃聰明。復之於純樸。聖人全無機智。復之於本素。使天下知過之不可。無不反而去其過。故曰復衆人之所過。過即不自然。自然必不過。以萬物自然之理。輔之於天下衆人之心。以萬物自然之德。復還於天下衆人之性。使衆人之心。無欲無為。過者復歸於無過。同入自然之理。使衆人之性。不執不迷。失者仍還於無失。共稟自然之德。所以聖人不敢有為。有為則非自然。不自然。則必不能輔萬物。反害萬物之性矣。故曰是以聖人。欲不欲。不貴難得之貨。學不學。復衆人之所過。以輔萬物之自然。而不敢為義蓋如此。此章經義。終以輔萬物之自然。言之者。理之自然謂之性。性之自然謂之天。天之自然謂之道。道之自然謂之太極。天地萬物。莫不各得此理。輔之者。使不過此理。原非可以有為。故聖以不為而為。凡學不學。欲不欲。無執無為。持其安。謀未兆。皆是不敢為。以自然輔天下也。聖人修己治人之道。於此而盡矣。

玄德章第六十五

恭聞天道行而萬物順。聖德修而萬民化。大順者。順之以理。非其理則不順。大化者。化之以理。非其理則不化。得其理者。可與天地合德。可與日月合明。可與四時合序。可與鬼神合吉凶。圓滿十方。周徧法界。故有此等之玅義。修道之人。當以聖賢為楷式。當以天地為楷式。當以大道為楷式。天地聖賢。同然一理。同然一道也。知聖賢之心。便知天地之心。知天地之心。便知道之所以為道。須臾不可離。亘古不可易。用之於天下。天下無窮。用之於終身。終身不盡。其德不求玄。而自玄矣。其順不求大。而自大矣。以智治國者。何足論哉。今日文中所講者。正是此義。此章經旨。引古喻今。直指玄德深遠之楷式。厚望於將來之義。治國之人。果能行于大道之楷式。則天下之民。未

有不返樸還淳者也。

古之善為道者。非以明民。將以愚之。細想道在天地。天地不知。所以能長且久也。道在萬物。萬物不知。所以生化無窮。古今長存也。天地萬物。尚且不知。豈可使天下民知乎。是故以有為之為為之。於國政。未有不盡法盡智。雖然善於為政。其有為之迹轍。終不能隱。在上者。以察察之明。治之於民。在下者。必然以缺缺之明。防之於上。上下有心。上下相防。欲以明民。反為不明之政矣。此皆是以明治民之害耳。若古之聖人。不教民以聰明。不使民以智巧。將以愚鈍教之於民。必以無為用之於治。使民返樸還淳。復其固有之良知。去妄歸真。安其本然之天性。君臣父子。相忘於無事之天。天下國家。共入於無為之化。善為道者如此。故文中言古之善為道者。非以明民。將以愚之。蓋是此義。人生天之所命。本有不昧之明。不有智慮心思之妄。不有耳目見聞之用。明體寂然。不受穿鑿。只因穿鑿太甚。喪其固有之明。所以天德之明。遷為智慮。發為知識。不知此智慮知識。能知有為有執之事。不能知無為無執之事。能明可見可聞之理。不能明不見不聞之理。所以治國修身。用此明者。反溺於不明之害也。愚非蠢然不靈。譬如守真誠。安本分。不妄為于智巧。不自作其聰明。君臣父子。相忘於不識不知之中。家國天下。共處於無憂無慮之世。行險之事。不敢妄作。僥倖之為。不敢妄為。此便是愚也。若能以愚用道。道無不行。以愚健德。德無不立。治之於國。國無不治。修之於身。身無不修。古之聖人。以愚治民者。愚之於此也。

民之難治。以其智多。上古之時。民如赤子。世有淳風。慈孝同然。家國無事。後世日以有為施之於民。日以機巧用之於國。以為下民。皆可任我馳騁。任我作為。無不易治也。孰知反成難治。蓋因在位者。心上之天真日蕩。有為之智巧日彰。作聰明者。一家至於一國。務才能者。一國至於天下。或肆情縱欲。喪盡純樸之性。或嗔上瞞下。妄作矯偽之為。民心日詐。風俗日薄。君民不務於真誠。上下並行於詭譎。此所以難治也。文中言民之難治。以其智多。蓋謂此也。

故以智治國。國之賊。不以智治國。國之福。知此兩者。亦楷式。大智以至誠為體。以無妄為用。不逆於理。不背於道。焉能有害於國政乎。經中所謂以智治國。國之賊。此正是妄作聰明之邪智。矯偽不實之私智也。用之於紀綱。紀綱必亂。用之於倫理。倫理必乖。用之於家國天下。譬如披麻救火。反遭其殃。毒湯止渴。反受其害。所以為國之賊。是故太上。深以用智治國。誡之曰。以智治國。國之賊。既知智巧之用。為國家之賊。治國者。宜乎無事無為而已。不必用智也。使民安其居。樂其俗。甘其食。美其衣。不出私智。擾之於民。不用機巧。亂之於政。天下共樂於太平。朝野相忘於無事。非國

之福乎。文中言。不以智治國。國之福。蓋是此義。人惟不知此兩者。所以為害於國者不知。為福於國者亦不知。若能知此兩者。則必去其為賊於國。而法其為福於國。凡用機智。以致擾民者。吾鑒其已往之失。而不敢復施於民。凡不用機智。以安民者。吾鑒其已然之善。而不敢不用於民。是福民者。吾之楷式也。賊民者。亦吾之楷式也。楷之為言法。式之為言則也。知此兩者。必法則此兩者也。故曰知此兩者。亦楷式。

常知楷式。是謂玄德。玄德深矣遠矣。與物反矣。然後乃至大順。用智與不用智。兩者之楷式。不但治國治天下者當知。一切大小之事。一切可否之宜。能常知此兩者。而楷式之。則頭頭入玅。事事天然。念茲在茲。須臾不離。即是至誠無妄。太極之實理。即是無為自然真常之大道。所以為玄德也。無名相之可指。無端倪之可見。所以為玄也。凡德之淺者。耳可得聞。目可得見。不可得聞。不可得見。所以為深。凡德之小者。手可以指。不可得指。口可以言。不可得言。所以為遠。故太上以深遠。見玄德之實。即以深遠贊玄德之玅。物以華為美。玄德必斂華就實。物以用智為能。玄德必去智若愚。物以徇利為快。玄德不生利欲之妄。可謂與物相反矣。雖然與物相反。與道則大順。道本自然。玄德合于自然之體。道本無為。玄德同乎無為之用。民之心德。自然純粹。國之政事。自然清平。天下總是一心。一心均成一德。乃至大順者。非玄德之深遠。何能至也。文中言常知楷式。是謂玄德。玄德深矣遠矣。與物反矣。然後迺至大順。其玅理。蓋如此也。

江海章第六十六

恭聞自高以上人者。不可以長天下。自是以絀人者。不可以成天下。一人之知雖大。何如合天下之知更大。一人之能即善。何如共天下之能更善。不自恃其知。是不與天下爭知也。不自有其能。是不與天下爭能也。是故不上人。而人亦莫能上。不先人。而人亦莫能先。雖自處於下。為天下樂歸之下。自安於後。為天下不敢先之後也。要旨無為而為。無爭而事。乃能有如是之廣大。如是之自然尊崇也。看經者自詳之。此章經旨。是發明聖人虛心忘己之義。故以江海取喻也。

江海所以能為百谷王者。以其善下之。故能為百谷王。天下之事。不曲則不全。不枉則不直。不窪則不盈。不弊則不新。是以聖人之為聖。不伐善。不施勞。不自尊。不自大。不私之於己。不取勝於人。能以謙卑就下自處。不以貢高我慢為心。譬如江海。能為百谷之王者。因江海之地形。善以卑下自安。衆合之川流。無不歸之者。以其有容納之量。故聚衆流。而成江海。為百谷之王也。此非有所激之引之而然也。皆因衆流百谷之水。

各得去高就下之道。自然而成朝宗之勢。故曰江海所以能為百谷王者。以其善下之。故能為百谷王。蓋是此義。

是以聖人欲上民。必以言下之。欲先民。必以身後之。此四句。正是明聖人。虛心忘己。如江海善下之義。聖人之道隆德備。自有不得不上民者。然聖人之欲上民也。必以其言下之。人之所不知。不敢視為己之所知。己之所知。不敢視為民之所不知。言愈下而心愈虛。心愈虛而辭愈謙。假令聖人不下民以為言。則所言者。人亦安能攀躋。安能則效。安得如江海之納百谷也。聖人之參天贊地。自有不得不先民者。然聖人之欲先民也。必以其身後之。己之所能。不敢視為民之所未能。民之所未能。不敢視為己之所已能。身愈後。而視人皆己師。心欲降而視己皆不足。假令聖人自高其身以先民。則所行者。人亦安能步趨。安能效法。亦安能如江海之為百谷王也。是以聖人欲上民。必以其言下之。欲先民。必以其身後之。蓋是此義。

是以聖人。處上而民不重。處前而民不害。此二句。又是上下相忘。不知有貴賤先後之義。聖人首出庶物。德冠群倫。是處上也。然聖人之處上。而民不重。畏其威而不敢犯。遵其令而不敢違。皆民之重之也。聖人處上下。民共安於無事。止見其可親。而忘乎其臨我。皞皞乎如家人父子。所以詠樂只而歌父母。非民不重之驗乎。聖人創制顯庸。為表為率。是處前也。然聖人之處前。而民不害。立一政而有妨民之生。出一令而不利民之事。皆民之為害也。聖人處前。下民共化於無為。只見其利我。不見其苦我。熙熙然如一家一身。所以樂同樂。而憂同憂者。非民不害之證乎。所以聖人處民之上。上下相忘。處民之前。前後相忘。民不重。民不害者。不知有貴賤。不知有前後也。文中言聖人處上。而民不重。處前而民不害。蓋是此義。是以天下樂推而不厭。以其不爭。故天下莫能與之爭。此三句。又是以不爭。明上文之義。天下之百姓。雖然不可盡量。主之者。惟在一人而已。倘若言不遜下。則謙讓之風不行。身不處後。則修己之德不大。是故聖人。口代天言。身代天事。上應天意。下合民情。天意既合。民情既順。天下之心。與聖人之心。萬心一心也。天下之身。與聖人之身。萬身一身也。恩溥如天。德厚如地。天下之民。仰之如和風甘雨。慕之如瑞日祥雲。澤被草野。聲聞中外。是以樂推而不厭也。文中言天下樂推而不厭。蓋是此義。聖人之德化。到此等地位。可與湯武同功。可與堯舜並德。非虛心忘己。焉能如是哉。以此觀之。樂推而不厭。非聖人有心使民樂推也。非聖人有心使民不厭也。能成天下之大。不自有其大。能成衆人之私。不自有其私。不自是以為是。不自知以為知。凡所以言必下。身必後。如江海之善下者。皆是與民不爭之妙也。以不爭之道。為無為之為。以不爭之道。事無事之事。天下之民。感聖人無為之為。其有為之私心。如堅冰遇日。無人不化。沐聖人無事之事。其有事之爭端。如

頑金見火。應時而銷。家國天下。同是此心。家國天下。同是此性。謙讓之風已行。爭奪之風自息。雖欲爭之。則亦莫能與之爭也。文中言是以天下樂推而不厭。以其不爭。故天下莫能與之爭。蓋是此義。世間人所爭者。皆是有為之事。或利或名。或榮或辱。或先或後。或有或無。終朝以利欲侵蝕。日日以無名遮障。日久日迷。愈趨愈下。若非聖人無為之德化。終不能正其初心。終不能復其本性矣。

三寶章第六十七

恭聞聖人之道。不可言大。不可言小。道之本體。始生於一。至簡至約。故不可言大。道之玅用。散之萬有。無盡無窮。故不可言小。是故小而非小。人不能見其小。大而非大。人不能知其大。小而非小者。小能見大也。譬如黍米玄珠之中。開明三境。化生諸天之謂也。大而非大者。大能入小也。譬如月中有山海之影。鏡裏見天地之形者。此也。此等玅義小大難窮。至理之實。有無莫測體用之玅。文中所謂不肖者。正謂此也。天下之人。雖以不肖言之。卻不知大道。惟以不肖而肖之。斷不以肖而肖之也。若以肖而肖之。無者不能形有。實者不能形虛。有無不能相入。小大各執一端。天地萬物。其聚散絪縕。變化生成之玅。終不立矣。是故不肖中真實肖處。人不能知不能見。所以太上從不肖中。指出三寶之玅義。修道之人。果能以不肖之慈仁。愛其身。此身必不死壞。果能以不肖之儉約。去其大者。人事之塵勞。自然清靜。果能以不肖之謙退處於後。則道德自然全備矣。今日文中所講者。正是此義。此章經旨。以三寶救世。將欲天下後世。保此三寶。不入於死地之義。

天下皆謂我道大。似不肖。天下皆謂我。猶言天下皆說我。道是極大的。而我之若遺若鄙。若屈若拙。似不肖於道也。道本無邊際。本不可以言語形容。似不肖。皆是天下之人。妄自形容。強為猜度。故太上述其言而曰。天下皆謂我道大。似不肖。

夫唯大。故似不肖。道若不大。有邊際之可求。有方所之可指。則肖之亦易矣。夫惟上極于天。下蟠于地。天下莫能載。無有載道者。天下莫能破。無有破道者。無可比擬。無可譬喻。故似不肖也。使太上若不伸明其不肖之旨。大道之體用。反不明於天下萬世矣。故曰夫唯大。故似不肖。蓋是此義。

若肖久矣。其細也夫。此二句。又是伸明不肖之義。肖之為言像也。發一言。即像乎道以為言。則人人可於言上見其肖也。立一行。即像乎道以為行。則人人可於行上見其肖也。則大道亦不難。耳可以聽。目可以視。口可以言。比擬之而得其似。若肖久矣。無

邊無際者。可視為有邊有際矣。無方無所者。可視為有方有所矣。又焉能充塞六虛。徧滿法界。成於一物。而不能成於萬物。全於一事。而不能全於萬事。其細也夫。亦無怪乎天下之人。以不肖言之者也。文中所謂若肖久矣。其細也夫。蓋謂此也。

我有三寶。持而保之。一曰慈。二曰儉。三曰不敢為天下先。此四句。又是以不肖之妙用。發明上句。其細也夫之旨意。惟不肖。故人莫測其肖。而其肖者。已獨知之。緼於中。而至尊至貴。守於己。而須臾不離。故曰吾有三寶。持而保之。非慈無以度世。故一曰慈。非儉無以立身。故二曰儉。非不敢為天下先。無以居上而臨下。故三曰不敢為天下先。太上之慈。視天下如一家。視萬民如一身。一人未立。而必推立之之心。以求其立。一人未達。而必廣達之之願。以望其達。天下共入于陶成之內。萬物咸遂其生成之澤。是慈之量也。太上之儉。以無為而節。天下之有為。以無欲而化。天下之有欲作於細而不作於大。故能成其大。本於賤而不本於貴。故能保其貴。天下歸於儉。則奢侈之風不行。性情歸於儉。則六賊之亂不生。故儉者。主收斂節止之義。不敢為天下先者。不但先人後己。而有謙讓之義。天下之事。有先必有後。有後必有先。先者自然先之。後者自然後之。但不可為之於先己。倘若為之於先。視己為高。則視人為卑。事事要勝於人。處處要強於己。爭先而妄進。必多至顛躓而不可救。故太上言三寶之宜保也。

夫慈故能勇。儉故能廣。不敢為天下先。故能成器長。此四句。又是太上發明上句。保持三寶之妙義。勇非世俗輕生喪命。死而不顧之勇也。大道之勇。從慈潛中發將出來。以勇言之。慈潛之勇。勇於無為。而不敢勇於有為也。勇於無形。不敢勇於有形也。有形之兵甲。能破有形之勇。不能破無形之勇。有為之智慮。能敵有為之勇。不能敵無為之勇。所以無所不救。無所不度。可謂大勇矣。文中所謂夫慈故能勇。蓋是此義。廣非務外求多。而過為虛聲也。大道之廣。從儉樸中行將出去。以儉致廣。有本立而道自生之義。故以廣言之。儉中之廣。譬如以天下之目。為己之目。無所不視。以天下之耳。為己之耳。無所不聽。以天下之口。為己之口。無所不言。以天下之心。為己之心。無所不正。文中所謂儉故能廣。蓋是此義。器是成天下之務。立天下之名。凡人世中。日用之不可離。資借而不可闕。長是造於無形。創於人先。可為天下後世之準法也。藏我之智。而用人之智。則天下之智。皆我之智。斂己之能。而法人之能。則天下之能。皆己之能。不敢先人如此。所以成一務。而人人所共悅。而即為人人不能外。建一名。而人人所共欽。即為人人不能移。不能外。不能移。非能成器長乎。以不敢先為長。非己先人。能為長也。文中言不敢為天下先。故能成器長。蓋谓此也。

今捨其慈且勇。捨其儉且廣。捨其後且先。死矣。此四句。乃是因今昔之不同。深以取

死之道戒之之義。捨其慈且勇。即是不慈之勇者。不慈之勇。謂之強梁之勇也。捨其儉且廣。即是不儉之廣也。不儉之廣。謂之虛大之廣也。捨其後且先。即是爭先之先。爭先之先謂之自高之先也。此三者。與三寶相反。與大道相背。如此而修身齊家。治國平天下。皆是輕生取死之道。非聖人之所為也。是故太上以死戒之。故曰今捨其慈且勇。捨其儉且廣。捨其後且先。死矣。其玅義。蓋謂此也。

夫慈以戰則勝。以守則固。天將救之。以慈衛之。此四句。又是總結聖人之慈。能與天合一。以慈救之之義。細詳天地以五行運御。以乾坤生育。造化之機。成就萬物之玅。皆是天地之仁心也。觀天地之仁心。未嘗不是一慈而已。聖人以五常統治人倫。發明繼善成性之理。皆聖人之心德也。觀聖人之心德。亦未嘗不是一慈而已。以是知聖人之慈。與天地之慈。本同一理。是以聖人之慈。上可以感之於天。下可以動之於地。中可以應之於人。不怒而威。不戰而勝。不爭而先。不為而成。此皆是無所不慈之徵驗也。戰者。聖人不得已而應之也。聖人本不以戰勝為心也。人之戰者。戰之以兵。守者。守之以兵。惟聖人之戰。戰之以慈。聖人之守。守之以慈。不求勝而自勝。人之兵終不能勝之矣。終不能勝者。因慈勇之兵。能以德勝人。不以兵勝人故也。文中言。夫慈以戰則勝。以守則固。蓋是此義。句中所謂天將救之。以慈衛之。救者拯救也。衛者護衛也。守皆為不得已之用。天以好生為心。故往往欲不戰以救之。聖人與天一心。故能輔天之好生。往往以慈衛之。夫戰守以勝人為善者。猶且天欲救。聖衛慈。可見大道貴無為。貴謙退。惟保持三寶者能肖。若舍慈而勇。舍儉而廣。爭先為長。是自入死地。而大不合乎道。安能克肖乎道也。

不爭章第六十八

恭聞天道不爭。而萬物自化。聖人不爭。而萬民自順。是知因物付物。隨物處物者。皆是無為而為感。物自無為而以為應也。所以能自弱者。乃所成其強。能懲忿者。乃所以全其勇。能自晦者。乃所以善其用。能自下者。乃所以服於衆。推是道也。用之用兵對敵。則敵無不克。而國無不保也。用之修己治人。則身無不修。而人無不治也。建諸天地。而天地不悖。質諸聖人。而聖人不疑。不爭之玅。無窮無盡。所以為此章之玅義也。此章經旨。就用兵之道。以明人之處世。不可輕露淺躁。自取敗亡。當以深沉自斂。韜光以自全也。

善為士者不武。善之為言最會也。士將士也。武者。威勇也。為士者。身任閫外之重。三軍之所視效。若先以威勇顯露於外。則人人皆可以窺我之淺深。此不善為士者也。善

為士者。斂其威而使人不見其威。藏其勇。而使人不知其勇。被服若儒雅。而胸中自有運用。不以武用武。乃為真能武。故曰善為士者不武。

善戰者不怒。不但善為士者不武。又善戰者不怒。兩軍對敵。不審察於步伐止齊。而輕出於怒。必有輕用其鋒。而致敗者。此不善戰也。善戰者。不以力屈人。而能以德屈人。待成列而後戰。何嘗用怒。而人自不能勝。不用自怒。而能用衆人之怒。則不怒而怒。怒無不克矣。文中言。善戰者不怒。是此義也。

善勝敵者不與。不但善戰者不怒。又善勝敵者不與。與猶示也。凡我之所謀。敵皆知之。凡我之所作。敵皆見之。淺而不密。疎而不謹。必不能勝敵也。善勝敵者。運籌於帷幄之中。決勝於千里之外。間不能入。偵不能覘。動於無形。發於無聲。若不勝而實必勝。敵終不知其勝也。文中言。善勝敵者不與。蓋如此也。

善用人者為之下。不但善勝敵者不與。又善用人者為之下。用人而我先有上人之心。自高其智。則有智者。不肯效於我。自多其能。則有能者。不肯進于我。是為不善用人也。善用人者。不自有其智。以智下人。則人之智。皆我之智也。不自多其能。以能下人。則人之能皆我之能也。使人人効智。人人進能。又何事不可就。何謀不可成。奚用我上人乎。文中言。善用人者為之下。其妙義。蓋如此也。

是謂不爭之德。此一句。乃是伸明上四句之義。上文所謂不武。不怒不與為之下。皆是不爭之德也。善為士者。不自有其武。是不以武爭也。不爭則涵養必深。善戰者。不以怒加人。是不以怒爭也。不爭則進退有法。善勝勝敵者。不輕以與人。是不爭于與也。則韜略必精。善用人者。能先自下。是不以上爭也。不爭則取善必廣。謂之曰德美不爭也。以見無往而不善。無事而不宜也。故總明之曰。是謂不爭之德。是謂用人之力。不爭之德。不但具四德之妙義。又云是謂用人之力。看此經旨。又深入一步。亦是重明上四句之義。細想天下之用人者。惟知以尊大自高。不知以虛心自下。所以自高者。不得其人。自大者。不得其力。雖欲求用人。而多不為我用矣。惟不爭之德。不自武。必能用人之武。不自怒。必能用人之怒。不與人。必能使人與我。不上人。必能使人樂効於我。用人之力。則我不勞。而事無不就。用人之力。則人力皆為我力。而用之不窮。文中言是謂用人之力。蓋是此義。

是謂配天。古之極。不爭之德。不但能用人之力。又進而可以配天。古之極。天以無為。生成萬物。雕刻衆形。聖人以無為養萬民。各安性情之正。無為即無爭。天之所以為天。

古聖人之全其至極之理。而為古之極者。皆是無爭也。人能造到無爭地位。則我之不爭。與天之無為而成化者何異。與古聖之造其極。而無為為治者何殊。配天配古之極。不爭之德。可謂至尊至貴。天下莫能及矣。修道之人。能會此義。深有味於不爭。豈徒用兵宜然。修之身。用之世。無往而不當。以不爭自克。無事而不當。以不爭應人也。故此章借用兵以示誡。可見人不可以輕露淺躁。自取敗亡也。

用兵章第六十九

詳夫兵也者。不祥之器也。但看用之者何如耳。用之有道。宜後而不爭先。宜退而不爭進。我無淩人之義。我無好殺之心。乃可以致勝。而全民命。得吾寶而不輕失也。倘若不然。徒逞不平之氣以加人。奮血氣之勇以輕人。鮮有不傷害生靈。而禍至國家者也。推而類之。修身齊家。治國平天下。其理皆有同然。人能有會於此。則知反為道之動。弱為道之用。無往而不得其宜也。此章經旨。見世人進退得失。茫然不悟。多致喪命傾生。故以用兵之法。愍救世人。借喻而言之也。

用兵有言。吾不敢為主而為客。不敢進寸而退尺。用兵之道。古人有言。吾不敢為主而為客。不敢進寸。而退尺。兵之先舉者為主。兵之後應者為客。智勇當先者謂之進。謙遜自處者謂之退。兵者兇器。必不得已而用之。非得已而可妄用者。得已而妄用。是欲先人而以兵為主。既興兵端。殺傷之慘。必干天地之和。不敢為主。則我自安於無為。因人之兵。而應之以兵。殺以止殺。非以殺為樂。而傷好生之仁。戰為危事。必難進以致慎。易退以靜觀。非可輕於進者。若使易於進。是不知輕用其鋒者。多致喪師失勢。反致敗亡。不敢進寸。而寧退尺。是不忍以武勇殘人。以緩殺全人。進雖難。而何害於進。退雖易。而實有保全于民命。而合天地之心者。天道好生而惡殺。輕敵妄戰。趨利殘民。是謂逆天。所以聖君用道德之勇。出仁義之師。上順天命。而除殘去暴。下應人心。而討罪安民。以靜待動。不敢為主而為客也。以慈用兵。不敢進寸而退尺也。古人之言所以為後人之誡也。

是謂行無行。自此以後共四句。皆是伸明上文之旨。顯言聖人之用兵。不有形迹之深意。凡有所進趨者謂之行。聖人之行。與世俗之行不同。世俗之行。行於有行。不能行於無行。行於可見可聞。不能行於不見不聞。聖人之行。行於無聲。行於不覩。不得見其轍迹。不能知其端倪。似乎無所行。實未嘗無行。乃是無行為行。不以有行為行。不違於天。不悖於理。不拘於物。不逆於人。此所以行徧天下。無所不敵。無所不勝。無所不行也。是謂行無行。

攘無臂。不但行無行。又且攘無臂。以力取於人者。謂之攘。人之取物以手。而力在臂。若不有臂。則手不能取。兩兵相敵。孰不欲為主而爭先。是用有臂以為攘。其傷實多。較勝負於頃刻。似亦不得不攘。然寧處後而不先。寧易退而不進。雖攘而實非有心以為攘。若無臂者然故曰攘無臂。

仍無敵。不但攘無臂。又且仍無敵。仍者。就也。即是就而欲戰之義。引人以就我。因就以敵之也。用我以就人。借就以敵之也。是皆設計以屈人。非君子之用兵也。雖兩兵相近。亦不得不仍。然寧處于後而不先。寧難進而易退。雖有時而敵。實非有心以為敵。一若雖仍。而不欲敵。故曰仍無敵。

執無兵。不但仍無敵。又且執無兵。兵者。刀鎗劍戟之屬也。兵以用戰。人執者。用以敵我。我執者。亦以敵人。兇器在手。殺機必作。執之為害大矣。雖兩國相敵。亦不得不執。然寧為客而不為主。寧退尺。而不進寸。雖有時而用執。實非有心以為執。一若空執而無兵。故曰執無兵。大抵聖人之執者道德。道德自足以化天下。即足以威天下。執兵者。不過恃殺傷而已。殺傷愈多。人心愈離。所以言執無兵。亦示誡之意也。

禍莫大於輕敵。上文不敢為主。而為客。不敢進寸而退尺。正是深以輕敵自戒之義。輕敵。譬如不知天時地利。未審虛實強弱。舉兵妄動。皆輕敵也。輕敵則我不能制敵。敵且有以制我。由是喪師取敗者有之矣。覆國亡身者有之矣。都率三軍。而致喪師取敗。覆國亡身。禍有大於此乎。皆輕敵之所致也。故曰禍莫大於輕敵。

輕敵則幾喪吾寶。此句又是太上直指輕敵之害。深為用兵者誡也。幾者。近也。幾喪者。切近於喪也。天地以生物為寶。聖人以全物為寶。輕敵而致於喪師取敗。覆國亡身。則殺傷必多。我之當寶者俱喪矣。大抵用兵者。皆因敵國外患。四方不庭。以我之兵。除其為人之害。所以為寶也。輕敵而反至如此。非自喪乎。

故抗兵相加哀者勝矣。抗兵者。逆抗之兵也。不達於理。不合於義。或起於貪。或生於怒。或緣于氣。相加者。彼以此來攻我。我亦以此攻彼也。是皆不知哀傷民命。而徒逞其不平之氣而已。于此而能知民命當保不輕於用戰。寧為客而不輕於先。寧退尺而不輕於進。彼抗逆而來者。必不能持久。其勢易衰。其氣易竭。勝之在我。亦理之必然也。故曰抗兵相加。哀者勝矣。此章深明用兵之道。宜後宜退。能以不輕敵取勝。凡學道之要。亦是如此。能卑以自牧。能讓以處人。無往而不致慎。又安有道不成於我者乎。

懷玉章第七十

恭聞聖人之性同於天。所以內外無間。聖人之心同於道。所以動靜如一。動靜如一者。得其心之本源也。內外無間者。存其性之本體也。性之本體。即是無私之至理。無私之至理。世人以私害正者。焉能知乎。心之本源。即是無心之大道。無心之大道。世人生心作意者。豈能行乎。文中謂天下莫能知。莫能行者。正是此義。太上見天下之人心失正。以見聞之偏。溺於人欲之私。不能知聖人之知。行聖人之行。深有感發於此而言之也。

吾言甚易知。甚易行。太上之言。言言見道。句句得理。蘊之於心。出之於口。一事一行。無適而非此理。一動一靜。無往而非此道。人人可知。非有奇異。使人難知。人人可行。非有奇異。使人難行。所言者即人心中固有之理。所以易知易行。故曰吾言甚易知。甚易行也。

天下莫能知。莫能行。言本易知。乃莫能知。是豈人之智。盡不足乎。甚平者。反求之於奇。甚直者。反求之于曲。當然之言。多忽而莫之察也。此所以莫能知也。言本易行。乃莫能行。是豈人之力。皆不逮乎。至顯者。反步趨於甚隱。至明者。反尋求於甚闇。當為之事。多略而莫之為也。此所以莫能行也。故聞其言而如不聞。非道之遠人。人自遠之耳。見其行而如不見。非道德之難人。人自難之耳。故曰天下莫能知。莫能行。

言有宗。事有君。有本始。有根柢之言。謂之有宗。立萬物之主。為萬法之尊。謂之君。太上之言。言無瑕疵。通天地之至理。達古今大道。簡易平實。有本有物。言之所以有宗也。太上之事。事無執跡。考諸上古而不悖。質諸當今而不疑。坦然直行。為法為則。事之所以有君者也。文中所謂言有宗。事有君。義蓋如此。

夫唯無知。是以不我知。此二句。是追述無知之情由。歸結無知之病根。深有望於天下後世之義。無知之病。只因以耳目之見聞。失其性。以智慮之邪曲。喪其心。所知者。皆是人欲之知。豈可謂之知。是無知也。我本非不可知。不能知。而竟莫我知者。唯無知。所以不我知也。文中所謂夫唯無知。是以不知我。蓋是此義。

知我者希。則我貴矣。此二句足明上句義。上句不我知。是我之可知者。人不可知也。則知我者。不易得其人矣。我本與人同乎一道。同乎一德。我何嘗予人以難知。乃知我

者希少。若我獨有異於人。獨有高於人。天下莫能攀躋。莫能追逐。我之甚易知者。竟為天下莫能知。我之甚易行者。竟為天下莫能行。若使天下共能知。共能行。在我者。亦安足貴乎。故曰知我者希。則我貴矣。

是以聖人被褐懷玉。被褐。尚絅於外也。懷玉。錦繡於內也。太上之道。雖然至尊。太上之德。雖然至貴。在太上之心。不以道自尊。不以德自貴。所以借喻于古之聖人。被褐懷玉。總是形容聖人。全於內。忘於外。重其本。輕其末。道德無名。光而不耀之義。聖人與人同其飲食。同其寢處。甚無以異於人。如被褐之樸素。並無華美之可觀。道德蘊于中。仁義含於內。皎然自潔。磨之不可磷。涅之不可淄。精瑩透轍。氳蓄無窮。豈天下所可知。所能知。是聖人雖不衒於外。而其外自不可揜。雖獨得於中。而其中真莫可測也。學道之人。果能會此玅義。不逐於外。以被褐自闇。積美於內。以懷玉自養。則我安得不貴乎。知我安得不希乎。我雖以有宗之言。有君之事。望天下之人。同知同行。天下自不能知。自不能行。我之矜人之不明。救人之真切。亦即太上諄諄之意耳。

不病章第七十一

恭聞大道無物不在。至理無事不週。人之知識。本難徧及。即令徧及矣。猶不可自恃。常以不知自處。乃能不蹈於知不知之病。奈何人多恥於不知。遂以不知為知。不惟己之真知已喪。其所之者。與所不知者。皆不可信。亦思聖人是何如處知。乃自取其病乎。今日講者。正是此義。此章經旨。因世人好強不知以為知。指出病根。重辭復語。教誡諄諄。

知不知上。普照圓明。無不通透。謂之知。既知矣。乃言不知何也。不露聰明。不事機智。渾渾然。知蘊於內。而不衒於外。無一不知。而卻一無知。此真為上知也。故曰知不知上。

不知知病。義理本未昭著。識見本未週徧。是不知也。不知矣而強謂之知何也。欲以賢智先人。欲以高明自許。訑訑自是之狀。以為己無不知。而卻昧於當知者。而實不知。病在自愚也。故曰不知知病。

夫唯病病。是以不病。此二句。是從強知之病中。申明不病之玅義。知強不知以為知。是病也。即當力去其知不知。是能病己之病。能病病。則我之所知者。無不真。我之所不知者不自欺。又安有自蹈於知不知之病乎。故曰夫唯病病。是以不病。

聖人不病。以其病病。此二句。又是重伸不病之義。強不知以為知者病也。不強不知以為知。是不病也。聖人惟能不病。惟不病。乃能以其病病。不自恃知。所以能取天下之知。而盡為我之知。惟見義理無窮。光明未徹。猶恐我之知。不能盡獲天下之知。安有知不知之病。假令自恃其知。自強其知。是自病也。又安能以其病病乎。修道之人。果能以我之真知。超乎世俗之上。不強不知以為知。自然不病。自然能以其病病。自然不蹈於知不知之病矣。

畏威章第七十二

恭聞自古天道人心一而已。天道貴虛。人心貴謙。天道不虛則無以容萬物。人心不虛。則無以克己而制行。會此竅者。無所往而不善。不會此竅。居之不廣。生之必厭。恃其知。求其見。偏於愛。矜於貴。以無忌憚之心。必遭神明禍淫之報。人能視聖人以為法。又安有大威之至乎。經中所言。蓋是此義。此章經旨。以畏威導天下後世。使人知畏威。則凡立心制行。無往而不善。故以聖人示則焉。

民不畏威。則大威至。福善禍淫。捷於影響。天之大威也。能畏天之大威。則舉念不敢違於理。應事不敢悖於義。畏天之威。即以飭己之身也。民即人也。人不畏威。私欲橫於內。背逆施於外。傷生害物。無所不至。不知自作仍自受。感應之機。疾如風火。報應之速。如影隨形。文中所謂。民不畏威。則大威至者。蓋謂此矣。

無狹其所居。不但天威宜畏。其所居亦不可狹也。狹者窄也。窄狹其所居。立心或狃於一偏。而不見義理之全體。處事或膠於見小。而不察因時之大用。凡知近而不知遠。見己而不見人。溺于安而不察于危。皆是狹其居也。能無狹其所居。必然內體寬。而無理不週。外用圓而無事不宜。故經言無狹其居。

無厭其所生。不但不狹其所居。又當無厭其所生。厭者。棄也。厭棄所生。性為生我之理。昧於性者。是厭其所生之理也。命為生我之源。喪於命者。是厭其所生之源也。凡立身不謹。制行不慎。輕言不訒。皆是厭其所生。能無厭所生。則內部以私欲害其心。外不因作為僨其事。生生之理不違。生生之機不息。故經言無厭其所生。

夫唯不厭。是以不厭。夫唯是承上轉下以足前句之義。上不厭。是自己能處於不棄。下不厭。是乃能得至於不棄。假令人之處心制行。不循於理。不合於義。是自己安於自棄。

安有不至於喪身敗行。而天人所棄者乎。故經言夫唯不厭。是以不厭。

是以聖人自知不自見。畏威。無狹。無厭。三者。皆自知自愛之義也。常人多忽而不明。是以聖人自知不自見。內照圓明。無遠不致。知之無不至。知之無不真。皆自知也。自知者。蘊於中而不以知顯於外。藏於己而不以知衒於人。雖潛德之光。亦有時而不容掩。然必自然之見。非自見也。故經言自知不自見。

自愛不自貴。聖人不惟不自見。又自愛不自貴。盡性至命。皆所以佑其身。審機察勢。皆所以防其身。愛之無不週。愛之無不切。皆自愛也。自愛者。視身為重。而愈以謙退自處。保命為切。而愈以下人為心。雖道德高厚。亦有時而不容貶損。乃是自然之貴。非自貴也。故經言自愛不自貴。

故去彼取此。彼指自見自貴也。此指自知自愛也。彼不可使有。故宜去之。此不可不有。故宜取之。能去彼。則不以聰明衒於外。不以矜高傲於人。能取此。則無微不格。皆是一心之明。百體鹹寧。皆是己身之重。知為真知。愛為真愛。非自見之知。非自貴之愛也。聖人惟然。故去彼取此。經言以此句結之。人能有悟於此。知自愛自知。生自不厭。居自不狹。畏天威而不致大威之至。一理可貫矣。

天網章第七十三

恭聞天道者。聖人之體也。聖人者。天道之用也。天以無為而施化。萬物莫不效順於天。聖人以無心而敷治。萬機莫不各遂於聖人。是知聖人之無心。與天道之無為。皆非有求勝於物。而物之不自勝。自應自來。善謀者。何常有勇於敢。人奈何以剛猛自逞。自投於殺。而不趨於活。不知無為者。乃能勝物。有為者。終不能勝物也。此章經旨。因世人多好爭勝。故以聖人天道。明其無為。以救天下後世之義。

勇於敢則殺。勇於不敢則活。此兩者。或利或害。天下所惡。孰知其故。是以聖人猶難之。果敢當先。謂之勇。有忠義之勇。有德善之勇。有血氣之勇。有強梁之勇。有戰勝之勇。更有知其死。而不懼之勇。總之君子用之則善。小人用之則不善。善與不善。惟在敢與不敢之間耳。知此理。則死活之機判矣。文中所謂勇於敢則殺。譬如剛強猛烈。只知向前。全無小心忌憚。不知過剛必折。禍機即伏於中。害生喪身耳。往往然也。勇於不敢則活。譬如虛心達理。識時知機。凡吾身之可為者。猶必審義理之宜。即吾身之當為。亦察時勢之便。任大投艱。即寓於小心敬慎之中。究之事無不成。人無不濟。身

無不保。活之之機。實操之於我。何必以勇敢自入於殺哉。兩者。指敢與不敢言之。能保全身命者。謂之利。不能保全身命者。謂之害。勇於不敢。以敬慎保身命。利也。勇於敢。以剛猛喪身命。害也。天下同一心也。其可惡者。人人所同也。而昧於殺與活之機者。竟盲然不覺。孰能察其故哉。即上而至於聖人。聰明才力。高過人于萬萬。若可以徑情直行而無害矣。乃必遲回審顧。臨事必懼。方能事事善始善終。不敢視以易也。況常人乎。故曰此兩者。或利或害。天下所惡。孰知其故。是以聖人猶難之。蓋謂此也。

天之道。不爭而善勝。不言而自應。不召而自來。繟然而善謀。天網恢恢。踈而不失。此七句。以天之道明上文之義。凡人之勇於敢者。皆是以有為欲爭勝。求應求來。為謀者。不知有為者。必不能如所願。惟天之道無為。乃能無往而不遂。天不與物爭。物無不順天而化。隨天而運。莫有能逆乎天者。是不爭而善勝也。天不與物言。物無不順時而生。感時而變。莫有能違乎天者。是不言而自應也。天不召於物。陰陽鬼神。不聞驅遣。羽毛鱗介。各効生成。是不召而自來也。天道繟緩而平易。雕琢萬物。各肖其形。各成其象。品類繁多。無有全此而缺彼者。是繟然而善謀者也。是皆無為之玅也。天道雖無為。而善者福之。不善者禍之。又理勢之必然。是為天網也。天網亦是無為而為。非物物而加之。非人人而致之。恢恢然寬大。若可以逃。而不知善者之得福。惡者之得禍。有絲毫不爽者。人視之若殊。其不失卻又必然者。亦皆是因物付物。非有作為也。彼勇於敢者。不過逞其私欲。恃其剛強。欲以求勝於天下。不知為天道所不容。而自入於殺機。自阻活路。自投天網。若能悟此。以無為為體。以自然為用。法聖人之難。上合天道。又何事不可作。何事不可成乎。

司殺章第七十四

恭聞聖人御世。以大道立民法。以大德格民心。民法立而民知所則。民心格而民自不為非。是以天下於變。刑措不用。後世道衰德薄。教化不明。民之為惡。勢之使也。至於不畏死。惡之至矣。惡既至。而以死懼之。愈殺而為惡者愈多。故此章有愍愚人之無知。深為為民上者。詳悉其義。使知執一偏者終不可以為治。為天下後世之慮。至深至遠矣。此章經旨。直指在上之人。不可以死懼民之義。

民常不畏死。奈何以死懼之。民不一類也。有生而善良之民。有死而凶頑之民。凶頑者。犯分越理。無所不至。自入死地。常不畏死。雖國有典刑。稱罪是服。不畏死者。終非以死可懼也。為民上者。常有以處之。奈何徒以死懼之。終無救於死也。故經言民常不畏死。奈何以死懼之。

若使人常畏死。而為奇者。吾得執而殺之。孰敢。此四句。是接上文。而反深明其義。不畏死。凶頑者之常情。若使竟知死之可畏。而不敢犯分越理。無所不至。而有逆天理而不顧。犯王法而不悛。不循常理而為奇者。則以國法治之。五刑加之。執而殺之。吾得伸吾之法矣。則畏死者。孰敢為惡。以干王法。自入死地。是不畏死者。皆可畏死矣。故經言若使人常畏死。而為奇者。吾得執而殺之。孰敢。

常有司殺者殺。要知不畏死者。雖殺之。終不能使其畏。而不為惡。則殺之亦何益也。我不必以殺。不畏死者。亦豈能不死乎。天誅必加。鬼戮必至。不攖于明刑。必遭於幽責。常有司殺者。用殺於冥冥之中。當殺者。豈能逃其殺乎。故經言常有司殺者殺。

夫代司殺者。是謂代大匠　　。夫代大匠　　者。稀有不傷其手矣。大匠是精於　　者。必無傷矣。我必欲用刑以懲罪。用殺以止惡。是代司殺者。而為殺矣。譬如我不精於　　。而欲代大匠　　矣。　　有　　之竅。大匠知之。我不知。而欲代之。稀有不自傷其手矣。此章經旨。是言治惡人。當以立教化。明天理。格其非心。乃有變而不為惡者。若徒用殺。不知不畏死者。死既不畏矣。又何刑法之可加乎。故齊之以刑。不如齊之以禮。為民上者。宜知從事矣。

貴生章第七十五

恭聞人君為治。有自然之大法。君子養身。有自然之大道。不重一己之嗜欲。不任一己之機智。此治民之大法也。大法立而民必無飢。必無難治者矣。不縱外物以為生。篤厚內養以為生。此養身之大道也。大道明而生不必貴。生自無不厚矣。為民上者。能會此義。則治國無難。修道者。能會此義。則養生無難。此二者事雖異而理則同。故此章合而發之。此章經旨。以在上者。為治之不善。以興起求生太厚。自入死地之義。

民之飢。以其上食稅之多。是以飢。耕田而食。鑿井而飲。因民之所利而利之。民安有至於饑者。民之饑。有自來也。上古之時。取民又制。國用有節。下之供於上。上之食稅於下。各安其常。上下俱無匱也。後世之為君。恣耳目之欲。縱科派之條。厚征重斂。止知快己之為。不知食稅之多。而民不堪命矣。民之饑。皆上之所致也。故經言民之饑以其上食稅之多。是以饑。

民之難治。以其上之有為。是以難治。德以化之。禮以齊之。以人治人。民安有至於難

治者。民之難治。有自來也。上古之時。導民有法。立民有方。下之應於上。上之示則於下。各盡其宜。上下如一體也。後世之為君者。用機智以愚民。多法令以繩民。朝三暮四。止知逞己之才。不知有為愈盛。而民愈偷矣。民之難治。亦皆上之所致也。故經言民之難治。以其上之有為。是以難治。

民之輕死以其求生之厚。是以輕死。生以行天理。死以終天理。無愧於生。乃可以死。奈何至於輕死。只因輕死者。甚不欲死也。不欲死。所以凡可以求生者。何所不為。聚金玉以富其生。高爵禄以贵其生。美声色以快其生。以至飲食宮室衣服。無一不求其備。皆以厚生也。不知求生愈厚。喪其所以生者愈多。逆理愈甚。而壽命愈短。厚生者。所以必至輕死也。故經言民之輕死。以其求生之厚。是以輕死。

夫唯無以生為者。是賢於貴生。此二句。是總結上文。而致叮嚀之義。求生者。反至於死。厚生者。反至輕生。則知生之不必貴也。夫唯無以生為者。不以厚生之物遷其志。不以厚生之物累其心。虛靜恬淡。寂寞無為。是不貴生也。然至尊之天爵。無日不厚我之生。至富之天祿。無時不厚我之心生。我為義理所養。不為物欲所養。則不貴生。而賢於貴生矣。所以修道之人。樂不可極。欲不可縱。果能不以有為之奉養。敗殘我之道身。不以過限之聲色。削奪我之性命。抱一純真。谷神自然不死。性命自然長久。以此觀之。凡食稅多以饑民。任有為以治民。皆可以不必矣。

柔弱章第七十六

恭聞天地以柔和生萬物。以嚴肅殺萬物。柔和者。生氣也。不惟萬物得是氣者能生。即萬物之能自存是氣者。亦無不長久。嚴肅者。死氣也。不惟萬物得是氣者必死。即萬物之自造是氣者。亦無不夭折。會此義者。知萬物之理同。則知所以修身者。宜先調性情。和氣質。使我身常處於生之徒。不入於死之徒。始不負此章經意也。此章總是即人物草木同然之理示人以柔用道之義。

人之生也柔弱。柔弱者。春夏之氣也。人得之則生。性情和平。行事寬恕。不自是於己。不爭強於人。以大公之心。養天地之和。培植其所生之氣。而其氣自然長久。故曰人之生也柔弱。

其死也堅強。堅強者。秋冬之氣也。人得之則死。性情乖張。行事剛愎。好自是於己。爭強勝於人。以暴戾之氣。傷天地之和。滅絕其所生之氣。而其氣自然夭折。故曰其死

也堅強。

萬物草木之生也柔脆。其死也枯槁。不但人之為然也。萬物皆然。草木皆然。萬物之質不一。草木之形雖殊。然非柔脆不生。氣至而滋息。故柔脆。柔脆者。生氣也。凡物之初生。必柔弱。必脆嫩。枯槁者必死。氣反而遊散。故枯槁。枯槁者。死氣也。凡物之衰老者。必枯竭。必乾槁。萬物草木之生死皆然。則人之柔弱必生。堅強必死。益信然矣。

故堅強者死之徒。柔弱者生之徒。由人與物。與草木看來。其理皆同。其氣皆同。生之死之。無不同矣。故凡堅而不柔。強而不弱者。必至過剛易折。其氣易散。皆是死之徒也。徒猶類也。皆死之類也。凡柔而能和。弱而不猛者。必能持久不壞。其氣不散。皆是生之徒也。人能悟生之徒。即當自致其柔弱。又何致以堅強。自蹈於死之徒乎。

是以兵強則不勝。又不但人物草木貴柔弱。即驗之用兵之道。用兵是最宜堅強者。然兵強必不勝。運籌帷幄。必察虛實。必度人我。若徒恃其強。而輕用其鋒。未有不欲制人而反為人制者。其不勝也。勢所必至。堅強為死之徒。不益信乎。

木強則共。又不但驗之用兵不可強。如木強亦然。木之強則共。共者。拱也。兩手攀而即折之意。木當未強。枝幹柔輭。必耐攀折。既已強矣。枝葉乾槁。必易攀易折。木強則共。亦勢所必然。驗於木。堅強為死之徒。不愈信乎。

堅強居下。柔弱居上。下者。墜而愈下。入於死之徒也。堅強者。過剛易折。生氣已盡。故墜於下。而居下者。自然之理也。上者。升也。升而在上。入於生之徒也。柔弱者。輭嫩滋息。生氣方旺。故升於上。而居上者。亦自然之理也。是故驗之木。驗之用兵。驗之萬物。驗之人之生。則生之徒。死之徒。無一不然。人奈何恃剛以入死。不用柔以求生乎。

天道章第七十七

恭聞天地之間。莫不有餘。莫不不足。能使有餘者不餘。不足者不終於不足。則人之功能也。任其有餘而不知損。聽其不足而不知益。甚至損不足而奉有餘。人道之所以不平也。故此章先以張弓明天道之平。終以聖人能肖天道之平。使人知非至平。不可以言道。非至平。不可以修道也。

天之道。其猶張弓乎。道貴乎平。平莫平於張弓。或過高。不可以張弓。或過下。不可以張弓。天之因物付物。稱量為施。栽培傾覆。因物為用。無此足而彼歉。無或厚而或薄。其猶張弓之不可高。不可下。故曰天之道。其猶張弓乎。

高者抑之。下者舉之。此即明張弓之義。以喻天道之意。張弓者。有時而或高。高不可不抑。將前拳往下落。是為高者抑之。有時而或下。下不可不舉。將前拳往上起。是為下者舉之。

有餘者損之。不足者與之。高為有餘。有餘則不可以命中。損有餘。乃能與的相對。而不過於高。下為不足。不足亦不可以命中。與不足。乃能與的相當。而不過於下。張弓之道。即天之道。天之道。其猶張弓之道。即是即小以見大之義也。

天之道。損有餘。而補不足。有餘是不平也。不足亦是不平也。任其有餘而不損。則有餘者愈見餘。舉凡過乎陽。過乎陰。過乎寒。過乎燠。一極備者。皆有餘也。聽其不足而不補。則不足者愈顯其不足。舉凡陽不應時。陰不順令。雨不能潤。暘不能暴。一極無者。皆不足也。必損有餘。不使有餘者太過。補不足。不使不足者不及。乃能得其平也。此為天之道也。

人之道。則不然。損不足以奉有餘。天以無私。故無往不欲得其平。人心多私。故無往而能得其平。天道之損有餘。正以補不足。人之道。卻與天道相反。凡不足者。以為可以任我之所欺。反欲損之。有餘者。則曲意隨順。錦上添花。奉之惟恐不誠。損不足以奉有餘。人道之不平。皆人心之私為之也。若肯法天道之平。則必知損之宜損者何如。補之宜補者何如。焉有損不足。奉有餘乎。

孰能以有餘奉天下。唯有道者。是以聖人為而不恃。功成而不處。不欲見賢。一身之外。凡無關於身者。皆有餘也。有餘者。亦何必吝於己。不以公諸人乎。奉天下亦孰不能。而孰能。惟有道者。識透天下之身皆我之一身。則有餘者。何不可奉天下乎。是以聖人能知之。聖人能行之。凡有為也。皆我性分中事。凡有功於人者。即是盡己之事。故曰為而不恃也。功之成也。必自處其功。則視功為己私。不知以我之有餘。補天下之不足。即天地生物成物。天地何嘗居功。成功而不處。聖人之功所以大也。凡以智先人以能自衒者。皆欲見賢也。欲見賢。則其賢必小。欲見賢。則其賢必淺。亦思賢之在我。蘊於中而應於事。為我終身之寶。奚用自見乎。不欲見賢。則賢為不可測之賢。賢為用之不

窮之賢。故曰不欲見賢。此章之意。觀聖人之不恃。不處。不見。皆是損有餘之意也。為之至於成功。皆是補不足之意也。所以克肖乎天道之損有餘而補不足。得其平也。亦猶天道。猶張弓。高者能抑。下者能舉。無往而不平也。天之道。即聖人之道。聖人之道。即天之道。修道者。其知之乎。

水德章第七十八

恭聞人心天道。本自平坦。本無柔剛。本無強弱。惟人心自生私欲。乃有較柔剛。論強弱者。由是剛必欲勝柔。強必欲勝弱。不知凡剛強者。皆不可以取勝。惟柔弱者乃能勝也。驗之于水。有以知其理。觀之聖言。以伸其義。人奈何不肖水德。不法聖言乎。此章經旨。以世人止知剛尅柔。強淩弱。不能相忘于無為自然之道。故取喻于水。發明其義。

天下柔弱莫過乎水。而攻堅強者。莫之能勝。其無以易之。天一生水。其質最微。其次生火。其質始著。其次生木。其質始成。其次生金。其質始堅。其次生土。其質始大。四行皆堅強于水。惟水質最微。最柔弱。是天下柔弱。莫過乎水。水以柔弱為質。若不能攻堅強。不知攻堅強者。莫之能勝。以火之烈。遇水則滅。以木之強。遇水則浮。以金之重。遇水則沉。以土之厚。遇水則輭。以至凡物之堅強。潤之無不透。泡之無不開。即石磁銅鐵之器。俱能穿過。是攻堅強者。莫有勝於水者。假令欲易之。火木金土。俱不能攻水。水之柔弱能攻。雖欲易之。其無以易之。是知水之至柔。乃藏天下之至剛。至弱卻為天下之至強。則凡恃剛強者。必不能剛強。必柔弱者。乃能剛強也。

故柔勝剛。弱勝強。天下莫不知。天下莫能行。柔勝剛。弱勝強。其理固然。驗之於水。益信其必然。天下之人。若無不知者。人無不知。則宜乎以柔自克。而不處於剛。以弱自牧。而不恃於強。奈何宜柔者。一為物觸。則變而為剛矣。宜弱者。一為事激。則變而為強矣。孰是能行於柔弱者。故曰天下莫不知。天下莫能行。

故聖人云。受國之垢。是謂社稷主。受國不祥。是謂天下王。正言若反。此五句。借聖人之言。以明上文之義。國之垢。如外奸內宄。寇賊攘奪。以至不尊王法。不忠不孝之事皆國之垢也。雖下民自作之惡。不曰民之不德。則曰實予之辜。不歸罪於民。而必引責於己者。受國之垢也。受國之垢。乃能守其社稷。而為社稷主。故曰是謂社稷主。國之不祥。如過乎旱。過乎澇。瘟蝗夭折。以至饑饉流離。草木為妖。禽魚為孽之事。皆國之不祥也。雖或氣數所致。或人心使然。不曰氣數民心。必曰予一人之不善。不歸罪

於氣數民心。而無不引責於己者。受國之不祥也。受國之不祥。乃能為天下之所往。王者。天下之所往也。天下之所往。是以謂之王。故曰是謂天下王。聖人之言如此。乃真正言也。社稷主。天下王。宜乎至尊至貴。乃曰受國之垢。受國之不祥。是正言若反也。惟正言若反。乃知聖人之言。大有利於天下後世。而愈知柔之勝剛。弱之勝強。而奚用以剛強自處乎。故此章。首以水取喻。終以聖言卒其意。皆所以教誡於人也。

左契章第七十九

恭聞以我求合於人者。人之道也。我不求合。而物自來合者。天之道也。以我合人。雖大費氣力。大費作為。終難必其合。故以和大怨為喻。物自來合者。我自盡其在己。我自修其在己。不求合而自無不合。故明天道與善示之。知此者。則知聖人之執左契。安於無為。處於自然之玅也。此章經旨。精神全在末二句。道在無為。以見聖人眼明手快之玅用也。

和大怨。必有餘怨。安可以為善。借和大怨。以喻有為之難。人有大怨。兩家相鬬。必有一傷。我從中和之豈非善事。然兩家之怨勢雖息。兩家之怨心。未必盡釋。必有餘怨也。既有餘怨。安得為善乎。此以見強合之難。有為而合之難也。故曰和大怨。必有餘怨。安可以為善。

是以聖人執左契。而不責於人。故有德司契。無德司徹。既知強合之難。有為而合之難。是以聖人執左契而不責於人。契有左右之分。俗語謂之合同。左半張主財者收之。右半張借財者收之。還財之時。兩張相對。以驗信也。然始借財之時。人之有求於主財者。自持左契以授。非主財者之有所要求也。及至還時。自然持右契。以求合于我之左契。是為不求合而自合也。聖人之無為而民自化。與主財者之執左契。有同義。故曰聖人執左契而不責於人。由聖人而推其義。愈知人自貴有德耳。德修於己。即聖之執左契也。我不必有責於人。而人自來合。所謂司契也。故言有德司契。司者。主也。有德即主合也。無德者。我不能修也。不能修德。則無以感格於人。非有為不能合人。故言司徹。徹與轍同。車輪所壓之兩道溝也。造車者在家打車要合外轍。是以我之有為。求合於彼也。無德者。不能無為而使民化。必有為而乃合。人如車輪之求合外轍。以此物求合於彼物也。故曰無德司徹。

天道無親。常與善人。以我求合於人。即如司徹之無德。不求合而自合。既如司契之有德。此二者。又驗之於天。而知天之道。盡是無為也。天不能無故加人以福。人不能無

因求福於天。是天道無親也。有德之善人。常獲福於天。俾爾戩谷。降爾遐福。保之佑之。常與善人。歷歷可驗。曰無親似乎難合。曰常與。又極易合。是我善而天自然來親。我豈若和大怨者。以有為之力。強合於人者之終難合也。聖人識透此消息。故執左者。惟求之在己而已。安用以我合人。大費氣力。大費作為乎。

不徙章第八十

細看此章。皆是設言之意。非真有之事也。老君當周末之時。列國分爭。人心擾攘。滔滔然日流於下。而不可反。故設言一太古之氣象。想像一無為之至治。以寄其傷今思古之意。蓋身將隱而不見。西至函谷。因關令尹喜。求強為著書。五千言至此。極力描寫一極樂世界。以為若此。則可以託身而遠世俗之塵囂。不如此。則不得不隱而去之耳。此章經旨。重在不遠徙。故各安于自然。各享其無事。太古之風。可想像於今日。不可復見於今日也。

小國寡民。使有什伯之器。而不用。國小民寡。易於安靜。而不囂亂也。器至有什伯。什即十。伯即百。言器之多也。器多至於什伯。宜乎用之者。爭勝鬬奇。日入於奢。然以國小民寡。設使有之。能以不用。而各安於儉樸。共處於清靜。故曰小國寡民。使有什之器。而不用。

使民重死。而不遠徙。雖有舟車。無所乘之。雖有甲兵。無所陳之。民既各安於儉樸。共處於清靜。想像其民必重死。凡人視身外之物為重者。必輕生以求之。遠涉山川而不為勞。多歷年所而不為倦。不安其居。而遠徙者有矣。若民知重死而不遠徙。雖有舟可水行。車可陸行。不遠徙之民。無須乘舟乘車也。甲以護身。兵以敵人。凡遇寇盜。與人相爭。須陳甲兵。不遠徙之民。出入相友。老幼相恤。身無須甲護。人無用兵敵。故曰雖有甲兵。無所陳之。

使民復結繩而用之。甘其食。美其服。安其居。樂其俗。隣國相望。雞犬之音相聞。民至老死不相往來。結繩者。上古之時。文字未有。書契未造。結繩為政。而民自化。可謂樸素之至矣。後世文漸開。民心亦漸入於薄。故想像其使民復結繩之樸。而用之以樂無為。而安自然。將必耕而食。鑿而飲。不見異物。自不遠徙以求異物之味則甘其食矣。裘以禦寒。葛以禦暑。不睹錦繡。自不遠徙以求華囂之師。則美其服矣。鑿戶牖以為室。可安身而已。不聞鳥革翬飛。自不遠徙以求宮室之美。則安其居矣。父老敦寵。子弟醇謹。相安無事。自不遠徙以趨世俗之好。則樂其俗矣。我國在此。隣國在彼。可相望也。

言至近也。是非無可徙之地也。雞鳴狗吠。至其聲相聞。人之多也。非無可徙而相聚之民也。然而民之各安於無事。共處於清靜。至老至死。不相往來者。不以遠徙為樂也。此所謂無懷之世。葛天之民。熙熙皞皞。處斯世者。孰肯遠徙以適異國。老君之不得已而設為此言者。一是傷今以思古。一是想像夢遊其間。以隱示出關之意耳。

不積章第八十一

此章為道德經終篇。分三段看。上六句為一段。自聖人至愈多為二段。天之道至末為三段。大意不欲以言顯。又不得不以言明道。而自任者也。當出關將隱之時。衆言爭勝者。如楊朱墨翟。禽滑里。宋鈃尹文。彭蒙。田駢。慎到。惠施。桓團。公孫龍。黃繚之徒。各一其說。紛紛不已。然未必信。未必善。未必知。故五千言之終。明聖人。明天道以自況。又見道不在多言。必有益於道。乃為言之不可闕者也。此章經旨。示人知立言非難。言能明道為難。以見不可恃其智。逞其辭。無益於世也。

信言不美。美言不信。善者不辯。辯者不善。知者不博。博者不知。言之有物。言之有徵者。信言也。信言則句句著實。句句直樸。不為粉飾好聽。自然不美。若美言則必巧好悅人。或稱譽比擬以為工。而究其實。則虛誕無憑。故曰信言不美。美言不信。言可以發明天理。言可以道遠人事者。善言也。善言則必與人心合。不徙以言爭勝於人。不為巧辭奇說。自然不辯。若辯者。籩人取足於口。席上之機鋒甚捷。人雖不得不屈。而是者能變為非。邪者能變為正。故曰善者不辯。辯者不善。心領神會。明覺四達。真知也。知之真者。不必廣搜遠覽。而此中之消息。原在不見不聞之地。知者自然不博。若務博者。以不知為恥。則無所不求知。或誇多鬬靡。而性命之真知。實不能徹。故曰知者不博。博者不知。凡若此者。皆世人之通病。故發此言以救之。

聖人不積。既以為人己愈有。既以與人己愈多。凡人之好言。好辯。好博者。皆欲其己之有積也。積是欲藏於己。而可為勝人之具。又欲為獨得之奇。恐人取之。或至竭而不續。不知道理原是公共之物。亦是用之不窮之物。己與人無須分別。聖人知其然。所以不積者。不欲己立。而人不立也。不欲己達。而人不達也。以己之所有。以為人。人得我之有。而人亦進於有。有與有相證。則有與有必相長。人之有得於我。我之有愈進。故曰既以為人。己愈有。以己之多。以與人。人得我之多。而人亦進於多。多與多相勉。則多與多必愈進。人之多取於我。我之多。因人之多而愈多。故曰既以與人。己愈多。人之不解此義者。皆以為己之有。己之多。藏之唯恐不密。不知為人與人。不惟無損於己。且有益於己。奈何不法聖人乎。

天之道。利而不害。聖人之道。為而不爭。聖人之不積。上文已詳其義。其事固然。其理又可驗之天之道。天以無為化生萬物無日不生。生之者不窮。無時不化。化之者無盡。可謂利矣。有利必有害。利於物。必傷於己。萬物無非天之所利。而天之高明。終古如是。天之運行。晝夜不忒。利者在天而何害於天。非天之不積乎。天不積。故利而不害。聖人之道。亦天道也。聖人以無心而正萬民。於變者。感聖人之警誡。時雍者。樂聖人之裁成。可謂為矣。有為必有爭。為在我。爭必在物。萬事無非聖人之所為。而熙熙者向化。皞皞者格心。為在聖人。而何有於爭。因物付物。順其自然。惟無爭。愈知聖人之為。愈見聖人之不積也。然則欲積於心己。不以公諸人者。雖放其言。巧其辯。多其知。終不合於天。背於聖。究無益於人。亦無於己。經文已終。深著此義者。見人打破箇私字。則知人己一體。得則俱得。打不破個箇字。則人我必分。失亦俱失。深為萬世致警也。